

二、第 3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第 5 次會議

（中華民國 107 年 4 月 8 日上午 9 時）

內政部門業務質詢

主席（陳議員美雅）：

開會。（敲槌）現在請各位議員同仁詳閱本會第 3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第 4 次會議紀錄，各位議員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會議紀錄確認。（敲槌）

向大會報告，今天繼續進行內政部門業務質詢，上午的議程是內政部門業務質詢，現在請登記第一位黃議員柏霖發言，時間 15 分鐘。

黃議員柏霖：

韓市長就任以後很努力的讓貨出去、人進來、高雄發大財，他也很努力在實踐他的競選諾言，事實上，大家可以看到幾個數字，包括所有高雄的住房率提升，我們不動產的交易對比去年都增加 10% 以上，我們所簽的 MOU、訂單或實質出去的，以農漁貨來說，對比去年都增加 10% 以上，代表每一個行動都有努力在做，但是庶民經濟、農林漁牧這些可能只占高雄所有產值的 1%、2%，高雄還是以傳統產業包括重工業、石化工業、加工出口區以及資訊、軟體科學園區等等為主，這些重大產業才是未來我們要努力的。

很多年輕朋友在網路上說市長怎麼都只放在農業、漁業、花卉等等，其實不是的，是因為做這些東西，他的行動馬上就可以看到成果。各位可以試想，有一個大的建設，以鴻海來說，鴻海在高雄蹲點蹲了多久？一直到 3 月 17 日郭台銘總裁到高雄來，才說未來他會從 300 個軟體工程師增加到 3,000 個，他要把 8K5G 的重大產業放在高雄，因為這樣就會需要用到軟體工程師從 300 個增加到 3,000 個，中間這些人才無論是大學畢業生、碩士或博士，高雄就需要這樣的人力素質。

但是高雄在邁向一個更具競爭力的現代化都市裡面，市長也提到了「四個一」，所以我等一下要就教研考會主委，一個是自由經濟示範區，我們目前的進度到底在哪裡？這個議題本席已經質詢了 10 年，在座有很多局處長，過去你們常來議會備詢就知道，我每一次市政總質詢都會講，當時我甚至還跟高雄市政府經發局到韓國釜山、仁川做自由經濟示範區的考察。我們在議會也辦了很多的公聽會，基本上那些條例、自由化，如何讓很多自由流動、一些新型產業來這裡做創造，這些都沒有問題，重點是為什麼不做？要怎麼做是一個重點。

另外一個，市長一直提到南部國際機場，由於我們高雄國際機場有宵禁，飛機沒有辦法 24 小時起降，還有貨只要滿載，波音 747 是沒有辦法起降的，它

可能只能載到五成、六成，再多載一些，飛機可能就沒有辦法飛了，所以這個問題，未來高雄要能夠突破，這個也是要去面對。

第三個就是大眾運輸系統，如何布建一個完善的大眾運輸系統環狀、網狀系統。另外一個是石化專區，過去高雄發展重工業，高雄有五輕，大社有重工業，林園也有重工業，大林蒲也有重工業，重工業分散於各處，結果造成高雄的空氣污染這麼嚴重。大林蒲到底要不要遷村，遷村的進度又到哪裡，我們需不需要像新加坡一樣，新加坡裕廊島外面就劃一個區域，那就是石化專區，它和城市生活就有一個很大的界線隔離，人的生活、就業和石化業就不會混在一起，也不會造成對人的身體不好、環境做不好、產業也做不好，形成多輸。

這「四個一」是市長上個禮拜接受訪問提到的，我們高雄市政府做了什麼準備沒有？高雄市議會又應該要扮演什麼角色來協助你們把這「四個一」做突破等等？是不是請主委先簡單答復一下？

主席（陳議員美雅）：

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這四個其實都是非常大的題目，也都很重要。石化專區的部分，事實上我們目前做的是循環經濟的產業專區，也配合中央的政策來做，推動過程裡面需要有些法規，等於是投資金額的部分，也牽涉到大林蒲遷村，目前確實在執行中，有一個專案辦公室。第二個，大眾運輸系統的話也確實是牽涉到投資金額的部分，還有核定計畫的快或慢，也持續在推動中。機場的部分，目前比較重要的是小港機場 2050 年的優化計畫，但是這並沒有辦法符合剛才說的大機場計畫，大機場計畫必須要擇址，要看它空域的部分還有整個大的投資金額。接著，最重要的是自由經濟示範區，其實市政府提出來，也符合黃議員所提的自由經濟示範區，希望由中央立專法，特別法優於普通法的概念，還有對於金融法規的鬆綁，境外關內的概念可以把高雄的經濟提升起來。

黃議員柏霖：

事實上我們都知道，如果你有去調研，馬來西亞的自由經濟示範區推動 10 年吸了 2.4 兆的投資額。我常說國際級的企業家看事情的風險不是只看到這個地方有沒有錢賺，他看到的還包括資金移動的便利性以及法令的支撐。所以我們常這樣想一個問題，如果過去都這麼好，我們台灣的經濟不會停滯這麼多年，我們必須有一個改變。你看仁川，2004 年韓國、台灣同時在談自由經濟示範區，我們 2010 年去的時候，仁川已有很多大樓都蓋好了，新機場也擴增了，釜山港整個通關的便利性都做起來了，結果過了 7、8 年，我們還是在原地踏步。我覺得那個觀念，我們用太多的法令把自己綁死，各位想看看，如果

我們去實驗了、失敗了，在這裡我也提到，我曾經聽行政院政務委員唐鳳說過，他說其實所有法規都應該讓它去做實驗，失敗了頂多回到原來，也沒有什麼損失，如果成功呢？成功的話我們不是賺到了嗎？所以有時候是那個觀念。

我在這裡也希望各位局處長，你們都握有行政權，怎麼樣在這裡面落實市長所提到的，未來的高雄市政府是整個架構裡面的最底層，它要服務，服務什麼？要便利性、要效率，要有效的去解決民間的問題。所以我也提了四個點，第一個，怎麼讓高雄市民能夠興奮起來？各位看看現在開車很容易塞車，以前很難塞車，我去坐計乘車，從高鐵下來，那個計程車司機跟我說以前他們在那邊每一次待命都要 50 分鐘以上，現在都可以縮短到 20 分鐘左右，那代表什麼？代表那個週轉率已經出來了，每一個司機因為載客的次數增加，他賺的錢相對就多，我們不是希望城市要繁榮起來嗎？要讓高雄市民興奮就是高雄市民要對自己有信心。

我們高雄是一個國際級大架構的城市，我們有海港、有空港，我們有重工業、石化業、金屬加工業等等，事實上我們的條件不差，只是過去我們疏於把通路打出來，很多人說，市長你簽那幾十億元有什麼好處？其實市長一直講一句話，「一個朋友一條路」當今天你把貨賣出去不是只賣這個貨，你是把那個通路打開來。我舉例，我們現在把內門的火鶴花或各種花例如蘭花等等賣到澳門去，難道只有澳門一間公司會買嗎？如果我們的 CP 值高，我們的價格合理，我們的產品很棒，其他的公司也會想跟著買啊！只是他們以前不知道原來你們高雄還有產這個，現在知道有了。剛才我看到電視也在播出，他說以前內門那些廟在布置的時候很少用火鶴布置，現在火鶴卻變成主力，為什麼？因為我們以前都沒有想過，所以一個生意、一個訂單就是一個通路，我們怎麼把我們的品質做到最好？品質做好、價格合理，很自然人家就會跟著買，未來不只是一個公司會跟高雄買這些花，未來可能會有 10 個公司，我們的通路打開來，未來我們的農漁民，包括花農，未來創造產值的機會就會倍增。所以，第一個，要讓高雄市民興奮起來，大家要對自己有信心。

第二個，我們要讓投資者願意來，這個禮拜工總到高雄來，不是有很多廠商都願意投資嗎？加起來本來說是 800 億，後來變成一千多億，要讓大家對高雄有信心，我們這個地方各種投資的環境、投資的成本相對都合理，我們怎麼讓這一些人願意把高雄做為他未來下一個投資的重點，我們有沒有把可能發展的產業腹地盤整出來？我們也把人才盤整出來，高雄有十幾間大專院校，光是國立的就有 5、6 間，我們這些教授有豐沛的研究實力，每年有這麼多國立大學畢業生，有這麼好的人力素質，我們怎麼讓它變成高雄產業一個很重要的火車頭，讓投資者願意來高雄。

市長上任後我們明顯可以看到，我也問過經發局，他們以前一年接待的訪問團可能有 30 團、40 團，現在兩個月、三個月就有 30 團，是以前的 5 倍以上，這一些願意來訪問的人如果來高雄投資，就業機會是不是就出來了？很多北漂的人就有可能回到高雄，以前為什麼沒有辦法回來？因為沒有好的就業機會，所以我們要努力營造讓投資者願意來高雄。我要拜託各局處，我們要儘可能並且當然是公平的去面對這些投資者，讓他們覺得高雄是溫暖的、是便利的、是有效的、是服務他們的，很多投資者願意來高雄，我們子孫的就業機會就產生了。

第三個，我也要拜託大家，讓權益關係人有一個對話的機會，過去大家都覺得政府就是「我就管你嘛！我就卡你嘛！我公文就給你壓很久嘛！」很多廠商就不願意來，他們認為我可以投資的地方這麼多，如果你們這個地方不讓我們覺得可信賴，我為什麼要來高雄？所以讓權益關係人有一個良好的對話，我覺得是重要的。我也拜託跟這些有相關的局處和首長們，各位要了解時間就是金錢，對廠商來說，我來這個地方設廠，如果我本來只要 200 天就可以正式量產，後來卻變成可能要 500 天或者要一年、兩年以上，各位，我資金的壓力會有多大？我的成本會囤積多少？所以要讓所有投資者、讓權益關係人都有一個對話的平台。當然，未來各位的角色就會更重，你們要花更多時間跟一般民眾或跟某企業或跟 NGO 或 NPO 有更多的對談，要有一個良好的對話，對話愈多，溝通的品質就會愈好，很多事情就會愈容易成事，這件事情要能夠成，大家要有耐心，我要拜託大家用更多的對話來取代更多的對抗，就像市長常常說的，我們要把心打開來，一個朋友一條路，朋友多多益善，只要願意幫助高雄的、要來高雄買貨的，我們提供好的貨，我們各種可能就會產生出來。

最後一個是什麼？市政府每一個計畫都要變成一個經濟計畫，不要只有單純的補貼，每一個東西、每一個計畫出去都要產生一個循環的效果，這個效果有的是賺到了，或者是這個人可以自立了。我常常說我們在鼓勵各種產業的時候，我們必須去點火，給他們更多的行政支持，給他們更多的鼓勵，甚至去幫他們爭取一些預算的 support，我想這一些企業、這一些人會努力的。

我剛才提到了這個經濟計畫，剛才提到的讓投資者也包括個人，每一個市民自己也要自我投資，要你自己有投資、你自己願意投資。像我剛當議員的時候，我是專科畢業，可是後來我去念碩士、博士，我花了那麼多錢、花了那麼多時間，但是我得到我的資訊，我得到很多可能，因為這十幾年的努力，我有機會就一直念書，我現在也升到助理教授了，可是如果你都不願意投資，你當然就沒有，你還是原本的你啊！所以個人也是要投資啊！企業也是要投資，我們要鼓勵每一個高雄市民真的要投資自己，機會來了自己要掌握。所以在這裡，我

也要向研考會做建議，盤點每一個局處，他們的一個大計畫是不是能夠真正變成一個經濟計畫，也就是這個計畫出去能夠創造就業機會，這個計畫出去能夠帶動產業價值鏈的倍增，這樣的計畫就會有意義。譬如當時我在推科丁之前，我就有帶科丁聯盟去拜訪你，你就告訴我們，市政府譬如教育局的部分我們應該怎麼去跟他談，結果你看我們現在多順利，我們高雄市現在有 1,200 個小朋友同時在學科丁，我們的夏令營至少都有收 1,000 個學員，我們下學期至少會有 2,000 個學員，我們要培訓 1,000 個科丁的國小老師，這一些未來對我們孩子在資訊教育上都做出努力，市長也提到，他說未來高雄市政府考慮要成立資訊局，所以這些都是有用的。針對剛才那幾點，是不是請主委簡單答復就好？

主席（陳議員美雅）：

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謝謝黃議員的說明，其實這四點的部分，我們都希望能夠按照這個步驟來做，讓每個計畫都能夠落實，而且變成有一個循環性的、好的經濟計畫，而不單獨是一個補貼，我們會照著這個方式來做。

黃議員柏霖：

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美雅）：

謝謝黃議員的質詢。接著請簡議員煥宗質詢，時間 15 分鐘。

簡議員煥宗：

先放投影片，今天第一個議題也是想再繼續和民政局討論有關旗津臨水宮的事情，我想追這個案子真的追了很久，從過去一直到現在，也是好幾年的時間了。臨水宮目前整個狀況還是這樣子，我們一樣還是覺得很可惜，因為當地的信眾一直很期待，有一天可以把臨水娘娘請回去過去的臨水宮。這是過去處理的整個大事紀，我們知道在這段時間以來，也有很多朋友包括中央的立委，和地方很多民間的朋友一直不斷在幫忙。所以接著我想再請教一下新任的局長，關於臨水宮處理的進度你了不了解？目前整個進度到哪邊？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美雅）：

民政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目前臨水宮的案子，真的，我們感謝好多議員和委員的關心，整個市府的程序目前完成，在上個月對於我們當初直接贈予國產署這個方式，行政院也已經同意，目前它要求我們必須把整個內部的雜物清空，土地占用戶要一併排除，

目前有 4 戶占用戶，我們目前要走民事程序來做一些排除，然後才可以做後續的處理。

簡議員煥宗：

所以目前是跟那 4 戶占用戶在做溝通協調就對了？〔對。〕好，等到這些程序結束之後，這個土地就是還給國有財產署，然後臨水宮的管委會就可以依照國有財產署的辦法，不管是用承租或承購的方式去做下一步的處理，是不是這樣子？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對，後續就是按照這個流程和程序。

簡議員煥宗：

好。接下來繼續和民政局討論，因為我不曉得你們這個業務移交了沒有，後續的狀況會怎麼處理，也就是覆鼎金公墓的雙湖公園，覆鼎金公墓包含的元素很多，它有過去從中國來台的人葬在那邊，也有回教，也有我們在地的朋友，也有從日治時代到現在一直埋葬在那邊的一些先人，我從上一任就在關心裡面的 3 座公墓。這是大坪與一之墓，大坪與一對於整個高雄的漁會或消防組織來說都有一定的貢獻，這是在民國 26 年所興建的一個墳墓，位在覆鼎金，被文史團體發現之後，也就是在覆鼎金公墓遷墓過程中發現有這樣一個日治時代留下來的公墓，大家開始去重視它，大坪與一的墓現在也被列冊追蹤，這是現在的狀況，照片是 4 月 4 日、前幾天我們過去拍的。

另外一個人叫做杉本音吉，他的墳墓遺址原本是在打狗公園，也就是哈瑪星旁邊，打狗公園當初也是一個日本人設計的，叫做本多靜六，在 100 年前他就有都會公園的概念，後來國民政府來台之後就把杉本音吉的墓遷移了，遷到現在的覆鼎金。其實不只是杉本音吉，還有一些當初來台灣後往生的日本人的遺骨目前都安置在那邊，過去交流協會每一年都會在那裡舉辦一個祭祀儀式，現在因為整個覆鼎金公墓遷墓，所以它目前整個是被鐵皮圍住的，我們也想了解一下市政府處理這部分的下一步。

我們來看第三個人，第三個人是台灣人，就是黃慶雲，他跟另外 4 個人以前合稱「鹽埕五虎」，黃慶雲對於鹽埕、哈瑪星的發展，占了很重要的位置，尤其是他的慶雲藥行，他目前位於大仁路和新興街口，因為文資法的關係，所以他的建築還在。這張照片是黃慶雲墳墓的現狀，我們在 4 月 4 日過去拍照的時候，他目前的狀況是這個樣子。請教局長，這三個具有指標歷史、宗教，甚至可以講述過去的文化，這三個比較重要的公墓，下一步我們要如何處理？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美雅）：

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簡議員對這 3 個文化公墓的關心。目前這 3 座公墓，除了杉本音吉的骨骸還在，他已經移撥到烏松的懷恩寶塔，其他兩座，一座是沒有遺骨，一座骨骸已經移除。目前這 3 座配合遷葬，已經點交養工處，並會配合雙湖森林公園一起規劃，這也是文資委員大家的期待。

簡議員煥宗：

所以這 3 座墳墓，目前主要的景觀也就是硬體的部分會先留著，至於先人遺骨的部分，就看他的後代子孫要如何處理，是不是這個樣子？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對，因為大坪與一是沒有遺骨，另外杉本音吉的遺骨，目前還是暫厝在烏松的懷恩寶塔。

簡議員煥宗：

那些在台灣往生的日本人，這些朋友的遺骨都還在嗎？還是都移到烏松去了？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都一併在烏松。

簡議員煥宗：

那黃慶雲呢？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也是在烏松。

簡議員煥宗：

都移過去了？〔對。〕謝謝局長，這 3 個公墓是見證整個大高雄的發展，我期待這些公墓能夠好好的、適當的保存下來，同時結合雙湖公園的景觀設計。

接著要和警察局討論有關老舊廳舍的部分，鼓山分局的屋齡約 42 年，預計這禮拜要搬到中山國小，同仁也要去那邊上班，我們很期待新的鼓山分局能夠趕快蓋好，因為他的問題很多，因為只要工程開始進行，前面淹水的問題也能處理了，等一下請局長回答和隔壁海巡署的土地糾紛處理好了嗎？未來進出口會不會有什麼問題。鼓山分局是個危樓，在大家的努力之下，未來會有一個新亮體出現，讓同仁能有個舒適上班的環境。相對的，鹽埕分局的屋齡已經 65 年了，我們不斷的再做補強，不像鼓山分局有機會去做改建，是不是可以請警察局去擬一下相關計畫。為什麼我要提鹽埕分局？局長應該知道，旁邊就是北站，後方有 2 塊空地，有鐵路局的，也有國有財產署的，他緊臨著輕軌，那邊未來可以預期，在整個都市計畫上面或都市景觀上面，我想相關單位一定會做

適度的開發。開發的時候，我一直覺得鹽埕分局是不是有機會能和鼓山分局一樣能做改建。除了都市未來的發展外，還有另一個原因，如果局長有機會，我們去鹽埕分局後面看一下警察宿舍，其實還有很多前輩都還住在那邊，看到那個環境會讓人覺得很揪心，我期待鹽埕分局能夠做處理外，後面的警察宿舍也可以稍微處理一下，讓退休員警在年老時，可以在比較舒適的環境下，繼續過著退休生活。待會請局長一併回答，鼓山分局和海巡署的問題及鹽埕分局未來是不是要改建？

接下來的這個是外地警察朋友到高雄刑大洽公，所拍到的照片，並傳到我的臉書，因為我和他有認識，所以他希望透過我，向市警局爭取高雄刑事警察大隊的廳舍問題。我覺得這個是普遍存在高雄市每個基層員警辦公的地方，我們基層員警辦公的地方也許沒那麼舒適，所以我們期待在有限的經費下，我們可以慢慢的一步一步來做改善。向局長舉個例子，因為我們都會在外面跑行程，當我們想上廁所時，我們都會選擇中油。中油最近在做廁所改善的工程，他們的馬桶幾乎都變成免治馬桶，整個廁所環境都變得很不錯，所以我們是不是可以一步一步的來做，逐步讓基層同仁的上班環境可以變得更舒適、更安全。尤其鹽埕分局屋齡六十幾年了，雖然有不斷的補強，但我還是會擔心，每當我去洽公時，一不小心就會去撞到，因為補強的梁有點過低。這部分是不是可以請警察局做個回應？

主席（陳議員美雅）：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剛剛第一點提到的鼓山分局，這要感謝議員幫我們爭取到前瞻經費，現在正在舊地重建，舊地重建前，我們也準備要搬遷。其中提到海巡署有占用的問題，這個土地問題，不影響鼓山分局重建的計畫，這些土地上的問題，我們正在協調當中，應該可以獲得解決。第二點，有關鹽埕分局的部分，我們也在極力爭取，經過技師公會耐震能力的詳細評估結果後，僅能做耐震補強的工程，所以我們爭取到一千多萬，目前正在進行當中，今年就可以完工，是否要爭取舊地重建我們再努力。有關刑大的廁所改善及相關設備的改善，我們會遵照議員的指示，儘量挪出一些經費來改善，讓民眾進來時能夠看到優雅的環境。

簡議員煥宗：

不只刑大，還包括一些基層的派出所，我覺得那些環境…，有限的經費做有限的事情，逐步慢慢的來做改善，就像我剛才舉的那個例子，其實中油對他們的加盟店也好，直營店也好，他們從廁所的環境開始，慢慢的做一些改變，讓去的人感覺到環境慢慢在提升，這些真的是需要去做處理，拜託局長協助一下。

最後 3 分鐘，有些問題要和研考會討論一下，第一個，之前我們有看到市長搭直昇機和一些局處長去看愛情摩天輪興建的場域，其實回來之後，就被另外一個焦點轉移掉，因為市長看到高雄的空污實在是太嚴重，所以我們的愛情摩天輪的興建場域，到底屬意在哪裡？第二個問題，我們可以看到高雄市的人口成長率，從 1 月份到 2 月份就少了 11 人，2 月至 3 月又少了 325 人，請教研考會主委，市長一直強調「人進來，貨出去」，前 3 個月包括他就職百日之後，整個人口數的遞減，不曉得研考會有沒有什麼想法？未來可以從哪些方向加強，讓高雄市的人口可以止血，不要再繼續負成長下去了，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有關愛情摩天輪的場域部分，目前由觀光局在做評估，但是還不確定在什麼地方，所以要等研判、研估報告出來後，我們才能確定在場域在哪裡。

簡議員煥宗：

大概要多久？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要看觀光局的進度，理論上是在這個會期的時候，要送到議會來做說明，這是第一個部分。第二個部分，人口數除了天然的死亡數之外，其實有一些是移入的，像 30 年前的深圳，他只有幾萬人的口，但是他現在有一千多萬人的常住人口，有 500 萬的戶籍人口，我想議員要問的是，如果產業進來後，未來會不會有更多的人口移居到高雄來？我想產業發展後人口移居的可能性會增加。但是自然的出生和死亡率…。

簡議員煥宗：

主委，你說的是可能性而已，市長說的是 500 萬人，我們還差了二百多萬怎麼辦？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500 萬我們會繼續努力。謝謝！

主席（陳議員美雅）：

謝謝簡議員的質詢。下一位請李議員喬如發言，時間 15 分鐘。

李議員喬如：

各位今天列席高雄市議會的內政委員會，所有各局處的首長們，今天是李喬如針對內政部門質詢 15 分鐘，我的 15 分鐘就放在民政部門。曹局長，本席認為不論哪一個朝代、不論哪一位首長，我都相信現在到今天為止，高雄市政府所有的基層公務人員，都是非常專業的。他們訓練到現在都很專業，剩下的就

是制度的問題，就是新的首長、局長的領導風格。如果曹局長不管之前，每個朝代有優點、缺點，沒有十全十美的政府，也沒有萬能的政府。但是要要求認真、敬業的政府，所以公務人員身為公僕，為民服務就要敬業，差在哪裡？差在局長、首長的領導能力，你要將民政部門帶領到什麼境界？民政部門很簡單，其實你們都負責里政，里政有里幹事、區公所，還有小型的公共工程，當然還有牽涉到一些兵役的問題。

今天本席要談的是，你們地方自治的選舉制度問題，因為這也算是你管的，雖然這是立法委員的業務，但是身為地方的議員，我們吸進了很多地方民意的反彈，人民的厭惡、感覺。第一個，他會對我們議員訴苦，我們是所有政事的末梢神經前端，所以我們的感觸最深刻。所以今天我要和曹局長探討，制度、政策會不會改變一個修為、會不會改變未來一個政治的風氣、會不會對人民有更大的幫助？所以我先放一張簡報給局長看，你看我的簡報裡面寫得非常清楚，我們以 107 年的選舉，從 101 年到 111 年為例好了，你看六都的直轄市，有台北、新北、桃園、台中、台南、高雄市等，所有經費新北最高，有 4 億多元、台北 1 億 1,800 萬元、桃園 2 億 1,000 多萬元、台中市 3 億多元、台南 2 億 2,000 多元、高雄市 2 億 9,000 多萬元。六都只有在九合一的選舉經費，全部花費就將近 15 億元。剩下還有哪些呢？剩下有縣轄市的選舉，我們是九合一，縣轄市部分本席低估了，全部有 16 個縣市，我估計要花費約 12 億元，加起來看一次九合一的選舉，總共要花 27 億元。然後我去調中央的資料，我們就看 109 年明年的總統、立委選舉，中央編列 12 億元不夠再追加。

接下來，我請局長看底下這個圖騰，從 101 年開始，1 月 14 日是總統選舉；103 年 11 月 29 日，市長、市議員直轄市九合一選舉，對不對？你看看 101 年到 103 年這中間，102 年我為什麼會加個標語呢？就是大家都在拼初選，現在不管任何黨派，國、民兩黨或其他政黨都一樣，就是要拼民調。做民調那一年全部都講民調，等同大選一次，是不是？不僅政府要花錢，參選的民意代表也花錢，等同花 2 次錢在選舉，你看浪費多少成本。

再來，105 年是不是總統大選和立委選舉，103 年、104 年，是不是總統候選人和立委也都在拼初選；接著 107 年，就是我們這一次市議員和市長選舉，你看看要選市長、市議員當中，在 106 年市長、市議員就要拼初選，我也是其中一個，我也在拼初選，一拼就是一整年。接著就是明年 109 年總統及立委選舉，今年是 108 年，局長你有沒有發現我們才剛選完，你們業務都還沒有忙完，還沒有搞清楚，坦白講真的有八百多個里長，沒有這麼簡單。但是今天不分政黨，又開始在拼總統和立法委員選舉；下一次 111 年是不是又要選市長、市議員了。等於明年的立委、總統選完之後，110 年又要開始拼初選了。

曹局長，你看我們每天都在選舉，你知道老百姓有多麼厭煩，我不知道外縣市，我只聽見高雄市市民的聲音，台灣這麼小，每天都在選舉，每天都在選舉吵死了、煩死人了，百姓有欠你們嗎？每年在選舉，選到讓人民對政治非常厭煩和討厭，其實人民不應該討厭政治，因為政治的政事是決定他們生活的制度。所以選舉每年這樣搞到現在，曹局長今天韓市長請你來做民政局長，我相信他希望你有所為，而且這個「為」是以前好的你可以吸收，不好的制度你要改變。首長是決定政策、制度，即便這是中央政府立法院要處理的，地方也是要發聲，對不對？我們的市選委會都會出席開會，民政相關單位也都會去開會，那麼就要嚴肅的表達，向中央說全國的選舉，中華民國台灣面積很小塊，只有 2300 萬的人口，每天都在搞選舉，嚴重浪費社會成本、浪費社會資源，嚴重造成不同支持者的和諧對立。台灣怎麼變成這樣呢？台灣當時的氣氛是多麼好，民主政治各自支持，選完了大家都是台灣人民，高雄市民就要好好的打拼，拼高雄的未來，但是現在不是這樣，撕裂一直存續，為什麼呢？你都一直在 repeat，每年一直在 run，一直重複選舉，仇恨一直在建立，仇恨從沒有停止過。我請問什麼時候可以養生休息呢？嚴重損害了台灣產經競爭力，大家都在拼選舉，連企業界也很頭痛，企業界真的非常痛苦，我了解他們在想什麼？我更了解人民在想什麼？他討厭了、煩了，如果不是這樣一直尬，我說真的我們的選舉會越來越冷的。

曹局長，本席在這個部門，希望你做什麼事情，我再提議一件事情，一個制度就會讓政治人物，忘記對人民的承諾，那是制度造成的，可是道德觀自己可以去建立。你注意看非常熱鬧，全國議員選完三個多月又要選立委了，這對當時投票給這些議員的使命、期待是多麼的悲哀啊！再來，當然我不知道韓市長會不會選，市長選完三個多月，又要選總統了，你知道高雄市民會怎麼想？這是高雄市非常嚴重的問題，全台灣都有市議員要選立委，不是只有高雄市，但是這一次高雄市特別的嚴重，為什麼會這樣？制度造成的。曹局長，包括上一次要選市長的現任立法委員，全部都要選市長，誰造成的？選舉制度造成的，為什麼總統的任期在 5 月 20 日，立法委員的任期在 2 月，九合一選舉任期在 12 月 25 日，都不一樣，每年都在選舉。曹局長，你不覺得高雄市韓市長都喊第一，我們不應該再喊第一，要求中央政府將所有的選舉，4 年選一次就好，把所有的選舉任期跟著總統選舉時間也沒有關係，嚴重的是新上任的議員，都沒有辦法審查那一年的預算，這對新進的議員不公平，像這次新進來的議員沒有辦法審 108 年今年的預算，他的權力呢？他的監督權呢？把所有 4 年的選舉合為一次，跟著總統的任期也沒有關係，或者是 6 月 20 日也沒有關係，我們尊重中選會、立法院，我也希望立法院聽得見，讓台灣不要再陷入這樣選舉的

痛苦、人民的痛苦，人民很無奈。

4年選一次有什麼好處？讓更多的人來參與政事，為人民服務的機會，你若規定同一天，你要選總統就登記選總統、你要選議員就登記選議員，不要登記立委，要選立委就不要登記選議員，不要議員有沒有選上又要選立委，立委也要拼市長，市長也要拼總統。把全台灣的選舉4年大選一次，曹局長，我告訴你，韓市長如果可以運用他行銷電視、電子媒體的魅力喊出來，要求全台灣選舉一次就好。第一、省下了社會成本，如果總統選舉12億元，再加上27億元等於39億元，有時候不足要追加就40億元，我們可以省20億元，這20億元省下來可以做什麼？做很多人民的福利，做老人福利，錢可以花在這部分，花在選舉是最沒有價值、最沒有意義。每一個人的選擇就那麼一種，讓更多的人來參與，讓每一個政治人物對人民守信，我議員任期4年，我當選後要做到滿，我對人民的承諾，我們是合約制的，議員也是合約制的，所有民選都是合約制的，這叫做誠信、承諾、重然諾，這才是政治人物要堅持的，政治人物沒有錢、什麼都沒有，只有一個誠信最有價值，所以我一直堅持這個信念。

今天特別在這個部門很嚴肅的跟曹局長提出，希望下次或者甚至今天我質詢，你待會答復之後就函文，也甚至希望韓市長能夠搶第一，他很喜歡做第一，這是好的東西搶第一，要求全台灣大選一次，所有的任期要跟總統一起還是怎麼樣都沒有關係。我們曾經也延過，縣市合併不是延過了嗎？以前更繁瑣，既然之前是這樣，為什麼現在不可以，中華民國台灣選舉太多，浪費社會成本太多、內耗太多，嚴重影響經濟，然後人民的對立越加嚴重，所以我們要歸零，回到原點，以上本席要求曹局長要完成地方自治的任務。曹局長，請答復。你認為應該要怎麼做才好？

主席（陳議員美雅）：

曹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李議員一直對選舉制度非常關心，我們知道過去選舉很繁瑣，後來整合中央跟地方，但是你剛剛的建議，我覺得是非常好，我們不希望選舉造成對立，而且消耗太多社會成本，政治是眾人之事，參與政治的人應該要讓所有百姓都感受到服務的心跟關心地方，不是造成對立。這個建議牽涉到增修條文，包括憲法還有整個選舉制度的調整，這個茲事體大，但是我覺得這個建議的方向是正向的，在未來選委會的開會，還有自治科到內政部開會一起討論時，我們也會提供這樣的想法，避免社會成本的耗損，也避免人民的對立，所以我也要跟你闡述，市長為什麼這一次跟陳其邁委員能夠這麼和平、祥和的選舉，大家就是愛與包容，而且大家都有一個好的選風。〔…〕不會啦！這次的選風算是很

正向，而且也減少了很多社會成本的耗損，也值得未來大家選舉可以學習，這部分的建議，我們往後會一起來研擬，好不好？〔…〕大概一季會有一次選委會的會議召開。〔…〕我會列席高雄市選委會的會議，我會把你的建議送給選委會，一起到中央把我們整個架構提供他們做一個會議的參考。

主席（陳議員美雅）：

接著請陳議員麗娜質詢，時間 15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最近從選舉前到選舉後事情還滿多的，這件事情在選舉前就發生了，發生這件事情也造成民政局很大的風波，大家看到「前局長」三個字，應該就知道我要問什麼，我只是不解的是從高雄市以往的歷史看來，趙嘉寶、王端仁到張乃千，似乎每件事情看起來都是差不多的狀況，怎麼查也查不出來，我們看起來有問題，查出來都沒有問題。趙嘉寶已經被通緝了，但 4、5 年後高雄市警察局才建請內政部警政署要做一個比較嚴格處理的方式，趙嘉寶在這幾年的行徑，報紙上常常都有刊出，海洋局王局長幫慶富案喬地，讓慶富後來可以取得慶富案的資格，外人看起來是匪夷所思，但大家到最後還是無罪。

張乃千是唯一到目前案子還沒結束的，案子還沒結束之前，我們想要跟政風討論一下，政風不覺得這件事情奇怪嗎？我接到檢舉函，很多議員也接到檢舉函，照道理講政風應該也接到了吧！請處長即問即答，處長，有接到嗎？你有接到檢舉函嗎？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有。

陳議員麗娜：

選前你也有接到，對不對？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對。我跟議員報告，他不只是對府內的檢舉，實際上跟司法機關也有〔對。〕在第一時間司法單位已經來調卷，整個案件都調走了。

陳議員麗娜：

我很清楚什麼時候調卷，他也不是第一時間調卷，他是拖了很久才調卷，我也老實告訴你，因為檢舉這件案子其實在更早之前，他到市政府調卷，其實中間有一段時間，我相信你接到的時間點應該跟我差不多，張乃千在報紙上也講，他說回饋金可以買酒，沒有規定不能買酒，沒錯啊！應該是這樣子，但是買酒給誰嘛！別人有沒有收才是重點。後來發現老人會所有會長，他要饋贈的對象沒有一個人收到嘛！這到最後已經有證實了，所以他買酒有那麼容易，就是回饋金金額，從民政局他自己就可以操作這件事嗎？這簡直是不可能的事

嘛！所以你們在公務機關裡面，對這件事內部應該都有拿到公文簽呈的狀況下，有可能還比檢調單位的動作慢嗎？處長，你在第一時間有沒有向代理市長做過報告？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那個，其實這個案子…。

陳議員麗娜：

有沒有嘛！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當時還沒有。

陳議員麗娜：

當你接到這個檢舉內容之後有沒有去做報告？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我們還在釐清當中，司法單位就來調卷。

陳議員麗娜：

你也釐清太久了，說真的，你也釐清太久了，是不是？我老是覺得奇怪，我們的政風是不是失能了？政風的動作都是慢到最後要交給檢調，你們就說已經在檢調了，我們現在就不介入，然後就結束，那我們到底要政風做什麼？公務人員可能都嚇呆了，因為想要把這件事情揭發出來的人，應該是嚇得要命吧！為什麼遲遲都沒有動作？所以我就告訴你，其實當中這個檢舉人不斷的重複去檢舉的原因，是因為他發現沒有效，這個單位沒效、那個單位沒效，一直都沒效！你是要讓所有的公務人員害怕到什麼時候，這個是我們政風很大的問題。

你看一下，他說「可以買酒」，我們就來看一下台電回饋金的使用辦法：「體適能活動、研習課程、環境綠美化、宗教慶典、參觀電廠、其他增進社會福利及地方福祉事項」，勉強扯上第 6 點嘛！真的很勉強。自己是民政局長，但是拿酒來變成自己私人用的，我聽說他都被拍到，他自己到賣酒的地方，並且自己走路去領酒的狀態，都被拍到了，像這樣的狀態，不論是政風或是檢調，等於是完全都沒有動作。我也不要說什麼，除了政風不敢辦以外，檢調可能也不敢辦，這個原因到底為什麼，我實在是匪夷所思。

我可不可以請你講一下，終於在 4 年多以後，警察局對於趙嘉寶的事也做了反應，那政風對於這件事情，可不可以有一些動作讓我們公務人員也安心，只要是不合法的事情，如果長官逼著他做的時候，他要有一些反制的動作；他去做檢舉的時候，你們可以給他什麼樣的保障？處長可否簡要答復一下，針對這件事情現在你想要怎麼做？還是交給檢調處理就好了？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這裡先向議員報告一下，其實整個檢調介入的時候，我們政風單位當然整個配合調卷，相關的證據蒐集部分我們都有做。其實一個案子最後發生以後，我們從預防、查處，最後還是會再回歸到預防，我們會去檢討整個制度，假如說有問題的話…。

陳議員麗娜：

預防是一定要的，這個是後續的問題。針對這件事情，在政風處，除了張乃千已經不在位，同時檢調也在查之外，其他還有一個科長和股長被調去問嘛，所有承辦的狀況，目前為止就你所了解的是什麼樣的情形？中間有什麼違法事項？因為這個連對造收的人都沒有簽收就可以把錢領出去，這個是茲事體大！高雄市政府裡面可以這樣子搬錢，這個在政風來講是完全沒有辦法，只能說以後再防止嗎？這件事情就要做懲罰，相關人員該懲罰的就要懲罰。你有沒有提出報告給民政局，請他們做相關的懲處？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對於整個的缺失，大概有請他們做檢討。

陳議員麗娜：

只有叫他們做檢討？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對，當然行政處分的部分，大概會先司法後行政。司法部分到一個段落的時候，整體我們會再做檢討。至於議員對之前整個程序在做回饋金使用有問題…。

陳議員麗娜：

好，這件事就講得很皮毛，我想要問的就是，你知不知道這中間的過程有沒有人被脅迫去簽這個案子？到底是誰下的指導棋？這個怎麼簽？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大概向議員報告，目前在偵查當中。

陳議員麗娜：

你們自己內部也在查察當中，是嗎？高雄市政府自己內部有沒有詳細去查這件事，有嗎？你們有沒有查？說清楚！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因為當時進行到一半，前部分我們確實有做。後續的部分…。

陳議員麗娜：

「後續」你們就沒有動的意思，是不是？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沒有，後半部現在大概都是司法單位，整個卷都調走。我想說依法行政，大概在政風部分我們不會…。

陳議員麗娜：

政風真的是失能了。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我們不會…。

陳議員麗娜：

我告訴你，我每次問到這些就覺得政風上面的人應該要好好的檢討，到底政風有什麼功能？如果政風都沒有什麼功能性，乾脆就讓檢調進來好了，由調查局進來就好了，還需要政風嗎？我問一下局長，對於這整件事，請問局長了不了解目前的狀態是怎麼樣？

主席（陳議員美雅）：

曹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整個事件就是剛剛議員也有提到，當初前局長可能用了促協金的要點做為文康休閒敦親睦鄰之用，至於相關的流程文件，其實在檢調查辦的時候，民政局是全面配合進度，把文件…。

陳議員麗娜：

現在你已經當了局長，你有沒有詳細去了解當時的案子到底是怎麼簽出來的，有嗎？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當初他就是按照要點、整個流程，透過整個申請費用的程序…。

陳議員麗娜：

對造沒有簽收也可以啊？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至於恰不恰當，或者所謂的會計憑證簽不簽收，其實在我上任之前，這些文件檢調就已經全面搜索，並且都帶走。

陳議員麗娜：

是，我了解，所以你進入民政局之後就沒有再了解這件事的整個狀況，你的意思是這樣嗎？局長，這樣不行！你一定要去了解所有的狀態是怎麼發生的，將來讓這些事不可以再發生；是誰下指導棋的，把他揪出來，我相信是有的，因為我有聽說了。所有不法的事情，我拜託一下，請一定要把它撥亂反正。

另外這件事情，我是最近才知道的，我聽到以後是驚嚇不已！就是在去年的重陽節時，中秋節烤肉，在小港區的山明里送了香腸。送香腸也是很平常，因為烤肉季節要用到，但問題是後續香腸發出去後生菌數超標 N 倍，這個廠商被罰了 80 萬，那這些收了香腸的民眾要怎麼辦？竟然只發了幾張問卷，而且

還不是全面性的，然後就把這些事情收起來了，從上到下沒有人再管你這件事，只是問卷調查「里上有沒有人拉肚子和肚子不舒服的」，就是這樣而已。拿人民的生命開玩笑，拿腐肉給人民吃，竟然沒有人去管理這件事情！局長，雖然不是在你任內，但是類似這樣的地方事務，我相信不是只有這裡看的到，還有很多地方都這樣，我現在在這裡先講這件事情，拜託把它查清楚，把當時所有的狀況資料調出來給我看，讓我了解所有發生情形的經過，你讓全小港最大的里，每一戶都收到了這種香腸，真的太可惡了！如果說是長官因為不想影響到當時選舉的投票意願而做出這樣的判斷動作，我覺得真的是可惡極了！後續請局長一定要調資料給我看。

再來要問的是關於趙嘉寶的事情。剛剛有提過了，警察局終於有做出了一些作為，這件事情能夠讓趙嘉寶可能也比較不會那麼囂張了，跟邱太三、陳文彬吃飯都可以 po 上網，那長官面對他這些事情，當時他已經在通緝了，但還是大刺刺的跟他一起吃飯，竟然沒有人說不 OK。還有很多檯面上的人跟他互動，也從來沒有人跟他說，趙嘉寶你現在被人家通緝，不適合跟我們一起吃飯，或者可能要通報一下，都沒有，沒有人有這樣的正義感。所以他所犯的這些錯誤，在民進黨的新潮流裡面是完全可以接受，但是我害怕的是，現在終於真的要認真起來，讓人民看到公平正義的時候，我覺得他可能也有一些反制的動作讓你們查不到，因為最近發布的那張照片我覺得很奇怪，他是在一家洗車場的前面，被一個人的手抓住拍的相片，那個相片到底哪裡來的呢？局長，你待會說一下。我們都知道，通常我們會查的部分，譬如親友、通聯紀錄、健保卡、提款卡、信用卡、行動電話，都有可能是找到他的方式，線民的消息可能也是其中之一，如果你用這些證據的話，你知道名字可以改，身分證字號也可以改嗎？局長，你知道嗎？身分證字號可以改嗎？

主席（陳議員美雅）：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身分證字號不能改吧！

陳議員麗娜：

身分證字號不能改嗎？我跟你講，身分證字號可以改。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擅自修改就是偽造文書了。

陳議員麗娜：

身分證可以申請修改啊！他何時改的你可能不知道，是不是？他的…。

主席（陳議員美雅）：

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麗娜：

我簡單把它講完，身分證末碼 4 和連三個 4，或是有不好聽的 4 之類的諧音，都可以改，趙嘉寶的身分證字號我不列出來，最後一個字就是 4，所以有沒有可能改掉了，所以你們去找他都找不到，這是有可能的事。為什麼趙家寶這麼難找，你們有沒有想過原因是什麼？為什麼他大刺刺地到處曝光，你們都找不到他，這是為什麼？局長，我本來想請你在一個月內，把這五年來做過哪些事整理一下，讓我們議會知道也讓我 know，如果你現在可以報告，就麻煩你現在講給我們聽看看，到底為什麼前面四年多都抓不到他，原因是什麼？…。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有關趙嘉寶本來是一般通緝犯，一般通緝犯我們在偵辦上採取的一些技巧和方法是比較有限制的，後來我們就報請上級警政署用英文查尋專刊的方式來公布，全面來查緝。有關本局成立的專案小組，我們報請檢察官來指揮，檢察官的權限就比較大，他可以啟動很多追查上的權限、技術、方法，除了警察局以外，檢察官又指揮刑事局偵八隊一起查緝，目前有很多查緝的方法正全力在緝捕中。

主席（陳議員美雅）：

局長，我覺得陳議員麗娜這個問題很好，很多人都在關心為什麼這麼多年一個通緝犯居然抓不到，如果我沒記錯的話，去年中央不是也成立一個專案查緝小組，高雄市警察局今年也加強查緝，問題是這個人目前還在高雄嗎？很多人都在關心，你是不是能夠更清楚說明。剛剛陳議員說的，身分證號碼可以改嗎？你是不是也要說明一下是什麼原因，這個人就是找不到，因為這個影響到高雄市的威信，好不好？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身分證可以改，但是他沒有改，目前他本人沒有改。〔…〕因為我們刑事單位查的結果是沒有改。〔…〕好。〔…〕現在已經全面在查緝，包括地檢署、刑事局、要案查緝專刊，全國都在查。〔…〕有，已經發了要案查緝專刊。〔…〕我們有管制，沒有跑掉。〔…〕對，所以我們有好幾個單位正全力在查緝。〔…〕是，好。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局長，麻煩資料儘速準備，這個真的是全國矚目的重要案件，謝謝陳麗娜議員的質詢。下一位是鄭議員孟洳質詢，時間 15 分鐘。

鄭議員孟洳：

因為清明連假剛過完，我要跟民政局、殯葬處說這段時間辛苦了！不管是清

明節掃墓或公立納骨塔的地方，我們的殯葬處都非常用心。我在這裡要請問殯葬處處長，有在這裡嗎？處長，我想請問高雄市有幾個公立納骨塔？

主席（陳議員美雅）：

處長，請答復。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納骨塔有 29 個，公墓是 165 個。

鄭議員孟洳：

納骨塔總共有 29 個、公墓是 165 個。我想問一下，公立納骨塔裡面有新設的和舊的，比較老舊又超過 20 年的總共有幾個？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年代比較舊的就是市殯的安樂堂和鼎金塔。

鄭議員孟洳：

沒錯！因為安樂堂和鼎金塔是在 72 年建置的，那時我都還沒有出生。我在這裡要跟民政局和殯葬處長講，據我調閱的資料，目前安樂堂和鼎金塔的櫃位有 1 萬 5,985 個，神主牌位有 1,033 個，目前安樂堂和鼎金塔的櫃位，處長知道還剩餘幾個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我這邊的數據，還剩 507 個櫃位。

鄭議員孟洳：

神主牌位呢？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沒有。

鄭議員孟洳：

都沒有了，對不對？其實現在很多人都是住大樓或是住家裡，都不會把神主牌位放在家裡了，這個習慣可能漸漸的改變。我要跟民政局和殯葬處講，其實神主牌的塔位需求越來越多，因為大家的習慣已經漸漸在改變，我要求殯葬處和民政局，是不是可以考量一下安樂堂和鼎金塔，它的設施已經非常老舊，它是 72 年建置的，所以到現在大概已經 36 年，可以算是老舊的建築物，其實它的設施和鋼骨結構可能有一點危險，所以我在這裡要求民政局和殯葬處，可不可以針對安樂堂和鼎金塔的設施去做更新及維護，還有在神主牌的櫃位部分，你們要去考慮每年進塔的需求和數量，考慮增加櫃位和神主牌位的需求？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我們今年在神主牌位會增加 500 個，旁邊有烏松的懷恩寶塔，現在的櫃位還有六千多個，神主牌位我們今年會增加 1,000 個。

鄭議員孟洳：

烏松那邊的神主牌位目前還有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目前沒有了，所以我們已經發包趕快來施作。

鄭議員孟洳：

我們神主牌位的需求量也滿多的，其實現在兄弟姊妹都各自成戶，要放在哪裡也都不知道，有許多人又住在大樓裡面，又不方便放神主牌位。我其實是希望可以考慮這樣的需求，我個人是覺得 500 個至 1,000 個，可能需求量還不足。因為三民區的安樂堂跟鼎金塔，它是供應整個高雄市區的部分，所以我還是希望民政局跟殯葬處可以再去研議，看是否要再去新增塔位，或者是想辦法增加數量，好不好？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好，我們這邊來做評估，如果真的是不夠的話，新的納骨塔我們再來規劃，到時候也請議員來幫忙，謝謝。

鄭議員孟洳：

好的。設施更新的部分呢？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我們 3 月底已經發包了，我們希望在 7 月底第一批可以來使用。

鄭議員孟洳：

7 月底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對，神主牌位的部分。

鄭議員孟洳：

你說的是新增牌位的部分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對，新增的神主牌位。

鄭議員孟洳：

你有考慮過安樂堂跟鼎金塔它的設施老舊嗎？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這個總共有一萬多個櫃位，新塔如果要建的話，目前旁邊的懷恩塔還有六千多個櫃位是足夠，這一兩年的使用率應該都還夠，如果不夠的話在烏松那邊還可以再增加。

鄭議員孟洳：

好，你看能不能去評估一下每年的進塔需求，它的使用大概可以再撐幾年，

好不好？然後再跟我做報告。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好，這個我們會評估，謝謝。

鄭議員孟洳：

這邊我還要問警察局的部分，你們這段期間也辛苦了，清明連假，你們不管是負責交通的疏導，還有治安的維護都非常的辛苦。這個是昨天的新聞，有查緝到 3 億的毒品，下個月有高雄的盛事就是春吶音樂節，警察局這邊知不知道這個新聞？

主席（陳議員美雅）：

需要局長回答嗎？

鄭議員孟洳：

回答一下好了，局長。

主席（陳議員美雅）：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這則新聞我們知道，它是海上攔截到的。

鄭議員孟洳：

是，沒有錯。所以本席是非常的慶幸，因為還好這個沒有進來，如果進來的話，對我們高雄的影響會非常大。甚至連我們第一次辦春吶音樂節，如果蒙上毒品的陰影，這個對高雄來講是非常受創，在名譽上的影響也很大。我在這邊要跟局長講，其實春吶音樂節已經 25 年了，這一次首次來到高雄，以往我們沒有類似像這種大型的音樂活動，以往它其實都在屏東。其實我們在新聞上也都可以看到，春吶後期可能有一些毒品或是藥頭，都會想要滲透到裡面去做毒品的買賣，甚至是吸毒。在這邊我要問一下警察局長，你們針對春吶音樂節即將到來，你們對緝毒的部分有沒有去做加強的防制？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針對春吶這個活動，我們非常的重視，我們已經開完協調會了。為了要節省我們準備的時間，我們直接到屏東縣政府警察局跟他請益，還有拿一些這 25 年來所獲得到的經驗、資料，我們做為參考。針對春吶，我們有做好萬全維護計畫，就是我們跟主辦單位配合，做進出口的檢查，呼籲民眾不可以攜帶毒品。再來，我們還申請緝毒犬，保三的緝毒犬進駐，然後加強查緝。第三、我們請承辦單位要加裝監視器，用監視器來做監看，另外我們分局也裝設移動式的監視器，整個會場我們全程加強來監視。過程當中，裡面我們認為也有可能會有吸食、販賣的情形，我們派專案小組進去裡面做一個搜尋，有發現的話立即查

緝。我們在外圍部分會設置好幾個攔截點，攔截有沒有人帶毒品進來販賣，有沒有人吸食。順便就是有酒駕的情形，我們也會攔檢，我們是儘量先行勸導，讓大家來參與正常的活動，不要再違法。主辦單位我們也請他們善盡管理的責任，也幫我們宣導。

鄭議員孟洳：

非常好，還有去屏東吸取經驗。在這邊我希望可以要求一下警察局長，做一個春吶專案，因為畢竟我們在活動當天的防制很重要，可是在這段期間才是關鍵，因為不管是毒品的來源，或者是在走私的部分，我希望局長這邊可以做一個春吶專案。我相信韓市長他應該是非常樂見其成的，因為他對反毒的決心也是非常大，我們要有反毒的決心，我希望你做一個春吶專案之後，跨部會的聯繫跟整合，不管是各個關口，或者是在海上，你可以去做整個毒品防制、緝毒的動作。包括當天就如你所說的，其實旗津跟墾丁比起來，旗津相對的簡單，因為進入的地方就只有兩個，一個是隧道、一個就是渡輪。所以我希望警察局可以加強去做掃毒的動作，從現在到春吶活動的當天，警察局這邊可以做一個緝毒的專案小組，成立春吶的專案小組，加強嚴防進來的毒品，好不好？〔好。〕最後我請問研考會，就我所知去年高雄市政府研考會有一個青年事務委員會，青年事務委員會它的立意非常好，就是可以讓市政運作考量青年的意見，也非常重視青年的想法跟參與。我知道韓市長現在要成立一個青年局，預計在 10 月的時候會成立是不是？請主委回答。

主席（陳議員美雅）：

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們 5 月 1 日就會成立籌備處，而且籌備處的人員就會實際上參與這樣的運作，10 月 1 日是正式掛牌成立。

鄭議員孟洳：

我要請問青年事務委員會，因為我看青年事務委員會的法規，聘任是兩年，所以從去年開始運作到今年應該還是繼續在運作的。我從資料上來看，研考會有一個青年事務委員會的專案，裡面我看不到委員名單，我也看不到後續的進展到底是怎樣。就我這邊得知最新的消息就是在去年 7 月份，鼓勵青年參與式預算，他們有提案幾個部分，後面運作的情況到底是如何，主委你可不可以來說明一下？

主席（陳議員美雅）：

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有關青年委員會的部分，我們併入青年局的實際運作，所以5月份以後就會實際上展開青年參與的部分。有關於參與式預算，我們一直有在做，而且今年開始擴大由各局處參與，目前已經有9個局處申請要來做參與式預算，所以這兩個都有在執行中。

鄭議員孟洳：

我說的是去年青年提案的部分，後來進行的成果是如何？主委你這邊知道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可不可以請我們承辦組長來試著回答？

鄭議員孟洳：

沒關係！我看時間也不多，可不可以會後來跟我詳細報告一下？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當然可以。

鄭議員孟洳：

就是後面的進度。另外，我要提問的是，青年局要成立是非常好，我也很感謝韓市長非常重視青年的發展。但是我覺得青年事務委員會跟青年局是不衝突的，甚至未來可以把它併在青年局的下面，考慮到青年的意見跟一些代表的意見，這樣才可以對青年事務的發展，還有政策上的研考才會有一個大的幫助。其實在我們未來青年局的設立，本席這邊要求諮詢單位也是要有，所以青年事務委員會希望可以繼續存在，而且我也希望這些委員可以公開透明，因為我到現在還找不到這些名單。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確實會納到青年局籌備裡面，也尊重未來青年局長的規劃跟設置，他的幕僚會涉及到…。

鄭議員孟洳：

所以確定會設在青年局下面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整個資料跟青年參與的部分現在納到青年局，至於未來局長他要用什麼方式、什麼樣的任務編組，然後專業職掌都在他的規畫裡面，5月1日以後會呈現出來。

鄭議員孟洳：

好，本席這邊要求一定要納進去，因為青年事務的發展對現在的高雄非常的重要，其實不只是高雄，現在很多縣市不管是有專職單位或是青年諮詢的委員會，這些很多縣市都在運作，運作最好的目前就是台北，台中的青年議會運作

也不錯，我希望未來我們考量到青年的發展一定要把青年事務委員會這個諮詢單位掛上去…。

主席（陳議員美雅）：

延長 1 分鐘。

鄭議員孟洳：

未來把我們的青年事務委員會這個諮詢單位一定要掛進去，掛進去之後我們在政策的研考，和在策略的發展才可以真正的接地氣。主委，可不可答應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會把你的意見移給未來的青年局局長做參考。

鄭議員孟洳：

好。能不能會後請承辦人把相關資料提供給我？因為我目前在你們的網站上看不到任何的東西。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可以。

主席（陳議員美雅）：

謝謝鄭議員質詢。下一位，我們請方議員信淵質詢，時間 15 分鐘。

方議員信淵：

今天本席要跟消防局長針對住宅用的火警警報器來做一個探討。

大家都知道這陣子民宅的火警特別的多，尤其每次火警我們這些辛苦的打火兄弟都冒著生命危險進到火場去搶救，尤其 7、8 月可以說火警特別多，頻率也非常高，所以格外要特別的重視。一旦發生火警，我們這些市民朋友的生命財產可以說受到一個非常大的威脅及損失，所以這個部分請消防局長一定要非常的重視。從這邊我們就可以看出來，去年我們在六都總共發生火警案是排名第三，雖然看起來好像是很不錯，但是相對還有繼續改善的空間，好還要繼續再更好，希望把這些火警的頻率降到最低。首先本席先請問局長，針對火災的預防，目前我們有沒有什麼具體的準備或者措施？有沒有？請局長先回答。

主席（陳議員美雅）：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目前我們整個火災的預防，剛剛方議員也有提到住警器的部分，本局目前就是針對獨居長者和一些老舊社區，還有經濟弱勢者、出租套房那一類的對象，以及新建的透天厝，我們都有要求要來設置住警器。

方議員信淵：

本席先請問局長，去年我們打火兄弟因公總共傷亡有多少人？有沒有具體數

字？有沒有？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去年因公在救災現場造成 1 位同仁罹難，受傷的一共有 10 位。

方議員信淵：

10 位嗎？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對。

方議員信淵：

代表說這個部分，我們還是要預防才有辦法減輕所有消防弟兄的傷亡，這非常的重要。每一位消防弟兄都是一個家庭，都是我們社會共同的資源，我們要更加的去愛護，所以針對這個部分也許我們在宣導上還要特別的注意，尤其我們在老舊的社區。

針對老舊社區，我們大部分都知道所有的建築物裡面，30 年以上的老舊社區大致占了高雄市的比率將近 50%。將近 50% 的話，這些老舊社區因為過去設備的不完善，電線走火等等因素非常的多，所以本席才會一直要求局長針對老舊社區一定要特別加強，針對這個部分在上一屆會期我特別也一直強調，但是都沒有針對這個部分加強改善，所以造成我們很多弟兄的傷亡。這個部分請局長也要特別的注意，尤其高雄市裝置火警警報器的這個部分，到目前為止，雖然我們是排名第二，它的完成率也才有 77.12%，從這邊可以看出來 77.12%，所以我們住宅的火災警報器相對地非常重要。尤其內政部已經有非常多的規定，99 年就有規範，我們住宅用警報器的設置辦法裡面就有規定到 106 年要全部設置完成。

我先請問局長，為什麼我們達成率只有到達 77.12% 而已？為什麼裝置率到目前還是沒有辦法儘快的完成？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美雅）：

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因為我們在裝置的部分，還是有一些民眾不是很願意要接受我們的推廣，我們會繼續來努力。

方議員信淵：

不是很願意接受推廣嗎？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對。

方議員信淵：

局長，我打一個比喻，我們今天如果免費去安裝的話，針對這些老舊社區，市政府編列很多的預算可以免費去安裝的時候，我相信他的接受度絕對會是百分之百，所以等一下再跟局長做一個探討，這代表說為什麼我們沒有辦法達到百分之百的裝設率，第一項，我們宣導不力，為什麼宣導不力呢？從我們消防局的各個網站裡面很難找到要申請的資訊窗口。第二項，民眾不知道沒有裝設也是有罰則的。局長，你知道沒有裝設有罰則嗎？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目前沒有。

方議員信淵：

局長，你可能不知道，我們高雄市本身有訂定一個自治條例，這個自治條例裡面有規定一般住宅應設置火災警報器，假如沒有如期改善的話，最高罰則是 3 萬元，這在高雄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裡面有一個詳細的規範，這代表局長你也不知道，所以本席要問你，從我們實施開始到現在，到底開罰的有多少件？我相信針對這個部分，局長你大概也不知道吧？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方議員，因為有罰則的部分不是針對一般的住戶，是針對出租套房的部分。

方議員信淵：

火災預防自治條例的規定裡面就有規範，這個規範不能只針對出租套房，包括現所有的住家，這是一個統一的規範。為什麼叫統一規範？住家也是非常重要的重要，不是一個出租而已，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沒有關係，局長，你回去的時候針對這個部分，我們不是要用這個罰則來罰民眾，你不要誤會，沒有叫你去罰民眾，只是要儘快叫這些民眾趕快來裝置火災警報器而已，這才是重點。

最重要的，我還要再提的是高雄市每次都說非常重視消防局和防災的部分，但是每次編列的預算都比台北市、新北市…。高雄市只有 100 萬、台北市是 800 萬、新北市也 800 萬，你看差距這麼多。所以針對這個部分也拜託局長，既然這是一個非常重要的部分，我們拜託你儘快的把它完成，就是我們的裝置率，針對 30 年以上的老舊社區，我們免費來幫他們安裝。所以我們自籌款、編列預算的部分，也要趕快追上人家進步的一個城市。未來我們高雄是一個快要起飛的城市，假如這個部分沒有改善的話，大家還處在一個不安全的社區，我相信大家會非常的危險。針對這個部分，請局長回答有沒有困難？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今年 108 年我們一共有編列 141 萬的預算，目前本局 6 個大隊裡面，住警器的部分目前都有庫存，針對老舊社區的部分我們一直有在推展。

方議員信淵：

不如趕快把裝置率完成，我們的消防弟兄也是很危險，每次發生火災的時候，這些打火弟兄是衝第一線的，所以為什麼要趕快裝置火災警報器，還有這個宣導的問題也非常的重要。針對老舊社區電線部分不當的使用，這都是產生火警的一個很重要的因素，所以我們要化被動為主動，趕快去做一個宣導，還有包括到各戶去做宣傳，如何讓預防走在最前面、最先進的一個部分。針對預防火災的部分，拜託局長，我們還有婦宣隊和打火弟兄，他們都很優秀，不僅平常有宣傳的作用還有檢查的作用，就是到每一戶住家裡面去看一看它的使用狀況是如何，這才是最重要，好不好？〔好。〕好，謝謝局長。

接下來，我要請教警察局長，因為有診所集體在跟我反映醫療暴力的部分。為什麼他們要反映這個醫療的部分呢？大家都知道大醫院都有保全，有時候民眾因醫療糾紛有不理性的情況，就會產生醫療的暴力，每位醫生因而都處在一個非常恐慌的環境裡面，所以向本席反映，因此我才會求助於警察局長。因為你是專業，所以請教你，看要如何讓這些醫療診所能安心替病患看病以及做一些醫療行為。大診所有保全，但是對於小診所，我們如何來做預防呢？首先我請問局長，像做一個類似巡邏箱的部分，有沒有可行性？第二、建立一個跟診所溝通的管道，就是加強演練，一旦發生事情，如何做妥善的處理？針對這個部分，請局長先回答，好不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謝謝方議員對醫療院所安全防護的關心，我們原本就把它列入重要的工作。剛剛提到的大醫院比較沒有問題，但是大醫院的急診室也是我們的重點。診所部分，目前我們的做法就是加強巡點，剛剛提到的：設置巡邏箱、加強巡邏，這些是我們可以做到的。原本這些診所都跟我們的派出所保持密切的聯絡，它們多一個聯繫的管道，有事情馬上打電話，然後由派出所線上的警力趕到現場做處理。

方議員信淵：

所以針對這個巡邏箱的部分，我希望你們主動幫他們設置，就是建立一個新巡邏點，這才是最重要的，平常跟他們互動也關心一下，假如發生問題，他們如何立即處理，這是他們想要的。

因為時間上的關係，等一下我針對橋頭殯儀館跟曹局長做一番討論。我們北高雄唯一的殯儀館就是橋頭殯儀館而已，但是大家都知道，之前橋頭殯儀館的設備規劃嚴重的不足，動線也非常不好，不像我們第一市殯。第一市殯裡面很大，包括停車場、家屬休息室、餐飲等設備都非常完善，把它美化像一個公園

一樣，但是在橋頭地方好像是一個非常落後的殯儀館。大家都知道殯儀館是我們人生最後的一個旅程，未來我們可能有開發的需求，就是在旁邊有一塊 2.7 公頃的部分即將開發。每一次會期我也都一直在提，但是每一次提每一次都沒有做，到現在連一個規劃案都還沒有出來。所以光一個橋頭殯儀館，它每年就有好幾千萬的收入，這些收入如果納入來改善橋頭殯儀館的話，相對這個地方就會改善得非常好，不要把這個地方搞得像個殯儀館一樣，我們把它綠化整理成一個漂亮的地方。像這樣每次民眾經過的時候不會那麼恐慌；不然每次民眾到那邊都會因為那是殯儀館而非常的緊張，這對橋頭來講是一個傷害。

主席（陳議員美雅）：

延長 1 分鐘。

方議員信淵：

拜託局長，針對這個部分儘量來做快速的規劃。我相信局長你也經常到這個地方，每次到這個地方在外面等待時都是汗水淋漓，連一個遮風避雨的地方都沒有，每一次家屬好像還要搭帳篷，這跟在外面有什麼差別？根本就沒有差別嘛！來到這個地方，就是要讓家屬和參與的禮賓都感到非常的舒服，讓往生者也走得更愉快，這是我們大家共同的期待。但是來到這個地方，坦白說都非常的愉快，每次都汗水淋漓，不知道要到哪個地方遮蔭，相信曹局長都知道。但是未來在規劃上可能要拜託曹局長，就是針對交通、噪音、空污、還有說明會、還有地方的回饋…。

主席（陳議員美雅）：

曹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方議員長期對橋頭殯儀館還有地區的關心。議員剛剛提到橋頭殯儀館的擴建，因為基於整個明顯的不足，當初是鄉的時代所建構的，所以它的需求只有針對當初的橋頭鄉。現在整體就像剛剛議員投影片上的 283 號地段的土地，我們對於那一塊 2.7 公頃的土地會全面來規劃，包括禮廳、法事間、豎靈間、環保金爐、家屬休息室，還有剛剛提到的停車場和遮雨棚，我們都一併規劃。今年已經有 175 萬的經費辦理先期規劃，預計在下半年會有一個成果。剛剛提到的交通、噪音、空污還有地方回饋的說明會，我們也會跟區公所一起來配合，及針對橋頭鄰近的里來說明。另外整個交通動線上，過去橋頭殯儀館被詬病的就是只有一個出入口，所以未來我們會在明德寶塔的旁邊，還有未來靠近白樹橋頭國小那一邊再開一個動線，讓整個動線會更完善、更美化。〔…〕謝謝議員。

主席（陳議員美雅）：

消防局黃局長，我覺得剛剛方議員講得非常好，有關於警報器既然是免費的，你們就應該加強宣導，我們希望普及率能夠更高，這個部分麻煩努力。謝謝方信淵議員專業的質詢，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接著請邱議員俊憲質詢，時間 15 分鐘。

邱議員俊憲：

我住在烏松本館路那邊，過去這幾年殯葬處和民政局的同仁大家一起努力，覆鼎金公墓用更短的期程、用更少的預算去完成遷墓的工程，打造了雙湖公園，讓仁武仁雄路那邊的居民，還有三民、烏松交界，過去住在墓園旁邊的民眾現在變成住在公園旁邊，這是我們過去幾年為什麼要遷墓的價值。殯葬事業還是在那邊，不管是民間的，還是高雄市政府的殯葬處，怎麼樣散布在高雄市區這裡面，不管是這些土葬的公墓地區或者這些殯葬事業的地方，和它周遭的環境要怎樣做一個更好的改善，我期待民政局做一個中長程的計畫，過去副局長在這個位置上，過去幾個會期我也是不斷的這樣建議。原則上高雄市現在可以土葬的地方都沒有了，都是限葬，加上都市一直發展，怎樣把居住在墓區附近的這些社區環境做改善？像烏松、像中崙社區附近等等這些，我們是不是有機會一步一步把土葬的環境改善？把墳墓遷移，讓這些祖先可以住在更舒適現代的地方，讓周遭的社區環境做一些比較好的提升。可是這件事情沒有辦法說我們今天想到什麼就做什麼，因為這個很花錢，而且整個高雄市的量就是這麼多。

我要提醒民政局長、拜託民政局長，請研考會來協助他們去列一個中長期的計畫，我們 5 年內要花多少錢？能夠完成多少？能夠提升多少土地的使用效率？這件事情也符合市長說要發大財，土地整理起來，旁邊的環境變好，整個房地產、整個生活品質會變好，這件事情我期待民政局，新的市府我們重新再來過，是不是做一些通盤性的檢討？我沒有要求我們今年要做多少，我們列一個長期的計畫，我們現在也有一個殯葬基金，要怎麼去做處理？我相信殯葬處新的處長、局長可以來做一些努力。

接著我要讚美一下，這幾天清明節我看到警察局、消防局真的很辛苦，在一些墓區都有派駐同仁在那邊做宣導、消防等等，包括民政局局長也跑很多行程，包括殯葬處很多同仁都沒有休假，都是為了提供市民朋友更好的服務。我看到分局長站在交流道指揮交通，真的很厲害，仁武分局很多同仁，那邊有很多納骨塔也都做了很多交通的疏導，這件事情在這邊要謝謝這些同仁連續四天的假期都沒有休息。

除了這個以外，有關捷運黃線，韓市長施政報告裡面也是不斷的跟市民和議會說，這是他一定要去推動的，這條路線到現在計畫還在審議，可行性評估已

經過了，可是綜合計畫包括細部設計、環境影響評估等等這些都還沒有進行。在這邊要拜託研考會主委，列管考核是研考會在做的事情，好好做讓它做一個有進度，期程要很明確把它定出來。我在這邊再呼籲一次，至少韓市長這一任4年內，你我們要把它實質上的動土、要動工有工程繼續向前進，不過這件工作有的是在中央的部分，主委你也清楚，要怎樣去做一個更有效益的審議和進度的推動，我拜託研考會主委，那兩天的市長施政報告和質詢，我看你本來坐在後面，市長在前面，你上上下下好幾十趟真的辛苦了，不過這個非常重要，市長既然支持，要怎麼讓市民實際上看到工程工作在推動，這個部分要拜託研考會主委。

這張圖這2年很多人都有看過，有三民區從鳳山、前鎮到烏松，有幾件事情要和民政局長分享我的想法，過去幾個會期也有提到 Y1A 這個地方，就是捷運烏松機廠的預定地。它的現況大概有部分是高雄市政府民政局所轄公墓的地方，以前建議把那個機廠遷到那邊，就是希望未來中央在做這個大型經建計畫的時候，順便把土地做一些改良，把墓區遷移，同樣一個工程可是我們可以讓周圍社區環境變得更好。所以這件事情實際動工也許要3年、4年，可是把這個墓區遷移之後，讓周遭的環境、讓仁美都市計畫區，仁美、埤埔、華美的這些鄉親每天進出這個地方環境可以比較好，這個遷墓的工作其實是可以提早進行的，遷墓之後它的土地價值提高了，未來民政局這塊土地要賣給捷運局的時候，價格也會比較好。所以這個工程我希望民政局可以評估，和捷運黃線的工程把它脫鉤，黃線還沒有動土之前，民政局考量到當地的發展、民眾周圍社區環境品質等等，遷墓這件事情我們是不是可以提早來做？提早一天算一天，讓本來就要做的事情，市民享受到它的外部效益能夠更好、更快。

第二個，Y2 那邊未來會有一個新的捷運站，烏松區公所前陣子剛完成結構的補強，它的門口用好幾隻巨型鋼骨支撐起來，這是很多老舊區公所沒有錢蓋新的，我們只能用補強的方式，但是它的空間又不夠。烏松區公所我相信局長也有去過，區公所旁邊就是戶所、派出所，還有一棟以前是交通大隊，現在移走了，4棟建築物在那邊，其實那邊的空間不足又不好停車，所以有沒有機會這個計畫必須要靠民政局和捷運局來溝通，未來興建這些捷運站的時候，是不是可以比照過去捷運紅線、橘線在興建的時候，有一些站體我們來共構，我們把一些需要提供市民公共服務的設施把它蓋進去，是不是有機會把烏松新的區公所、戶所、派出所這些集合在同一棟，興建一個新的地方給市民使用，這個也是要拜託局長，今天你可能沒有答案，可是要拜託你要有這個想法，我也會和捷運局再提這個想法。

另外一個，非常多的里活動中心在過去縣市合併之後，我們並沒有太多的預

算去做整理，我提的這兩個，烏松的里活動中心，局長也許你沒有去看過，可是其他同仁有去看過它就在地下室，當初新建的時候我也不曉得它的地上沒有建築物，它必須要走一段很長的樓梯下去。去年 8 月大雨的時候它也淹水了。像這些比較不符合現在使用需求的，像烏松里的活動中心我會建議，如果有機會評估新的區公所要蓋的時候，是不是可以一起處理，因為它的地理區位是在同一個地方，像歪埔，歪埔有非常多其他的里活動中心也是一樣的問題，它的土地和建物都不是它的，所有權是民間的，像歪埔就是一間廟宇的。廟宇要把它的建物和土地拿回去使用，那些居民要怎麼辦？

這個問題也講了很多年了，透過立法委員或者我們去和市府建議，這個問題還是存在，所以拜託新的局長，局長我要肯定他，每個地方都有去了解地方的需求，這個是非常好的，接地氣非常好，可是這兩個里我在這邊特別提出來，是希望局長做一些審慎評估。

接下來有一個老問題，鄰長人數和戶數怎樣做更妥適調整，要去調整里和鄰會是一個有壓力的動作，過去台南市好不容易減好幾百個，把 2 個村改名併成 1 個。不過一些比較傳統的地方，他們會覺得你要消滅我們這個地方，對於一些傳統觀念的長輩，他會認為我本來住在某某村，你要把我的村消滅了，其實不是這樣子。我是期待民政局再來盤整一下，每一位鄰長分配到要服務的戶數其實落差很大，每一個里的人口數落差也很大，左營第一大的里也許比我的選區大樹、烏松還多人，4 萬多人，怎樣去做更適當的調整？不一定在行政區域名稱上面去做調整，而是在人力分配上，譬如這個鄰的人數已經少了，我們是不是把 2 個鄰長他們的名稱不變，可是變成同一個人去負責 2 個鄰；1 個鄰人數多，他也許負責幾百戶，也許我們就聘第 1 鄰長和第 2 鄰長去分擔這些工作。我的意思是說我們不應該同工不同酬，人數落差太多，負擔工作壓力也落差太大。這件事情講非常多年了，希望新的民政局長有一些比較具體進度做一些討論和調整去尋求更多共識，讓這些第一線人員，不管是登革熱防治，或前一陣子市長在講的毒防工作，搭配鄰長、里長來做一些工作，讓事情能夠有更好的處理。

上個禮拜大家很關心市長施政滿意度，這一張是研考會每一季所做的市長施政滿意度，有 61.3%，很好，我要給他鼓掌。日前我和主委私底下溝通一些看法的時候，主委就說做得好的要給市政府鼓勵，真的要鼓勵，民調有它的科學基礎在，61.3% 不容易，第一任才三個月 100 天的時候。可是我要提的是，其他的媒體不管是 TVBS、新新聞、風傳媒，韓市長的滿意度做起來的結果都是四成多，61.3% 和 47%、44% 其實差了 10% 至 20%，這個機構效應未免也太大了，為什麼會這樣？我期待主委應該去蒐集他們更完整的樣本來做一些比

對，也許他們的樣本數是幾百個，誤差範圍比較大，我們做的可能做 2,000 多份。可是這一份研考會所做的民調也引起議會和社會的一些討論，在這邊我拜託主委，是不是可以給我們 1 份完整的民調報告內容？這個應該是公開的，新聞局也辦記者會跟市民朋友講這樣的內容，我期待主委提供給議會的議員作參考。

另外一個是青年事務委員會，市長也說今年 5 月要成立籌備處，10 月要正式成立，自治條例修正案也送到議會來了。可是這件事情在媒體和相關事情討論上面，其實我們看不到太多實質上的內容。像最近一則新聞說，市長去參加經發局「M.ZONE 大港自造特區」，他說澄清湖要變成青年發展局落腳處，後來這件事情也沒了，因為它要落腳的地方結果是原住民博物館預定地，像這件事情的幕僚單位應該是研考會，到底它未來的規劃是什麼？它準備的過程是不是應該讓更多市民有一些討論的機會？甚至讓議會知道 1 年的預算大概要多少錢，有多少科室要做什麼事情？包括市長一直講的青年創業基金募款的狀況，他講了一個很大的數字，可是這個數字總不能一直期待社會善心人士，社會願意來協助公部門去做這件事情，我們肯定，可是難免會有排擠效應，1 年人家願意募進來的錢就這麼多，給了青年，是不是會排擠到弱勢年輕人或弱勢小朋友？我不知道，可是這個要很小心去做處理，所以這個部分，等一下請研考會主委再做簡單回應。

另外一個我比較關心的是，市長對議會做的施政報告裡面會有比較具體的數字，這個要肯定，可是我們在質詢市長的時候，像企業投資 700 億，2 萬 7,000 個工作機會，我詢問韓市長什麼時候可以落實？他的回答其實比較保守，的確這些都是需要企業去投資的。可是這個我們做為負責任的行政部門，我們還是應該要有自己的期程，是 1 年內要完成多少、2 年內要完成多少，還是這一任要完成多少？還是一樣嚴加列管考核，研考會拜託一下。包括工總王文淵董事長說要投資高雄市超過 2,000 億，是今年 2,000 億，還是 4 年 2,000 億呢？這不一樣喔，何時會完成？所以我要拜託研考會主委，工總講的這 2,000 億投資，研考會要透過經發局去拿到實質上的內容。我在這邊講，我個人不認同裡面某部分的投資項目要在高雄，我在這邊也跟高雄市民講，有 1 家廠商說要投資 100 億，大家聽到 100 億都很高興，他要蓋 2 座焚化爐耶，他要在高雄蓋 2 座焚化爐投資 100 億也算在這 2,000 億裡面，高雄市民願意嗎？我個人不願意！要不要做，我覺得這是要尋求市民朋友的共識。不然我們過去一直在說環境污染，可是一方面這些投資不能不看實質內容，就來說好的，我歡迎你，不能這樣子。因為裡面有一些環境成本是相對高的，這個部分所謂的工總 2,000 億也拜託研考會主委來做一些檢視，什麼可以、什麼不可以，這個要讓市長很清楚，

不要什麼都要，有些東西進來之後，負擔的成本其實更高。

另外一個，行政暨國際處處長，聽說市長要提早 1 天去美國，應該是嘛！你要隨他去。市長要出訪是代表高雄市這個身分，議會都尊重，而且祝福，我們也期待他去到不同的城市應該有對等尊嚴的一些對待或接待，可是馬來西亞和新加坡的行程，我覺得有點看…。

主席（陳議員美雅）：

再 1 分鐘。

邱議員俊憲：

我最後 1 分鐘把它趕快講完，就是市長出訪前說他要跟馬來西亞市長、農業部長及議員碰面，到那邊之後卻說因為考量到他們自己的考量，所以客隨主便我們就沒有要求要碰面，結果馬來西亞的議員說我們根本沒有收到邀請。這件事情韓市長怎麼去詮釋它？這件事情已經過了，我相信社會有它的評斷。可是我在這邊要提醒行政暨國際處處長，這件事情其實是你們要去做的事情，怎麼樣跟要拜訪的人做好聯繫，讓市長有尊嚴代表中華民國高雄市市長去拜訪，這件事情是你們必須要去做聯繫的，以及國際事務科等等。有些單位像馬來西亞吉隆坡市長，過去陳菊市長也接觸過，我們應該有聯繫的過程，也許有一些民間的朋友願意去協助，可是官方不能完全沒有。所以這個部分，其實要提醒市府…。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先針對民調部分，事實上邱議員也知道我們民調份數做得滿多，超過 2,000 份，它的正負落差超過 2.19，所以我們測出來是 61%。TVBS 其實只有做九百多份，新新聞也是做九百多份，因此它的上下落差可能比我們高很多，正常來講份數應該要 1,280 份，我們很誠實呈現這個資料。如果完整資料部分，我知道邱議員以前都是有詢問和要求，若主席許可的話，我們把它整理完給每一位議員都 1 份，而不是只給邱議員，如果主席許可的話。

主席（陳議員美雅）：

主委，就麻煩你整理資料，可以公開的就公開給大家，好不好？請你們斟酌一下。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好，謝謝主席，我們將公開的部分給每位議員都 1 份，好不好？不是只單對邱議員。另外就是青年局的部分，其實要感謝府裡面很多單位，因為法制作業目前是初步完成；在場址選擇部分，還有行政暨國際處和其他各單位的協

助；科室規劃部分，經發局盡了很多努力；主計、人事在經費以及條例部分，其實各單位都有協助。5月1日籌備處成立以後，我們期待給未來新的局處長比較多的空間，因為現有的場址有一些擇定，未來編制的部分我們有初步的初稿，人員的部分按照人事和主計部門的要求，我們都有一些編列。所以青創基金確實在未來的青年局是很重要的業務，所以我們會有一個科，詳細的科別名稱，我們等到5月1日新的局長上任再請他說明。這是有關青年局的部分。

黃線的部分我也跟邱議員一樣關心，它其實已經列入前瞻和府管計畫的列管。所以你提的部分，不管是跟民政局或是其他捷運局的合作，我想我們都會儘量來爭取。也希望中央能夠儘速核定可行性評估的研究報告，因為可行性評估研究報告完之後，我們才能持續辦理黃線的綜合規劃評估。這部分也請邱議員有機會的時候幫我們多說話。

另外，在投資案的部分，民間的投資案應該這樣說，我們不會去列管民間的單位。但是經發局做了重大投資案件推動小組，我們有專案列管，我們也會有參與，你的意見我們會帶進來。至於100億的焚化爐我是第一次聽說，我不曉得它的細部內容是什麼，如果有細部內容的話，我們再請經發局做說明。你有疑慮的部分，我們會納入重要的考量。

主席（陳議員美雅）：

謝謝邱議員俊憲的質詢。下一位請何議員權峰質詢，時間15分鐘。

何議員權峰：

首先，我還是要在此提醒研考會主委，我們可以看到主委在市長施政報告的那兩天非常辛苦，這樣跑上跑下的。其實包括剛剛邱議員俊憲跟你提的很多個點，你就知道市府很多的政策，你要說跟研考會沒有關係，其實都很難切割，所以變成你就要負責研考各局處很多重要的政策，希望你也可以好好的研考。畢竟很多大的政策，包含韓市長告訴我們的四個第一，不管是未來的機場、石化專區等等，甚至剛剛邱議員俊憲提到大家也都很關心的捷運黃線，甚至是青年局、青創基金等等，很多大大小小的政策，都希望研考會主委可以好好的落實這些政策的研考。我們需要跟你詢問的，譬如說哪一項政策進度到哪裡，希望研考會主委未來可以把這個部分，在我們需要的時候請你提供，你可以把市長未來大政策的方向，以及預計要做的期程都可以提供給議會的議員，這樣我們才可以針對這個部分做討論。這部分請主委先簡單回應一下。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謝謝主席，謝謝邱議員，不好意思，是何議員，因為剛才邱議員俊憲問了非

常多問題…。

何議員權峰：

沒關係，你就說你研考了多少項目，你未來要怎麼研考？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府管項目跟市長政見列管在我們這邊，還有年度計畫和中程計畫，如果可以公開的部分，我們一定跟議員回報，沒問題。

何議員權峰：

這是你的研考嘛！未來我們希望你提供的，也希望提供研考相關資料給我們。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如果是公開的資料或是必要的資料，我們會提供給議員。

何議員權峰：

謝謝主委。接下來我想請教警察局。局長，我還是想要跟你探討監視器的部分。我想監視器的部分，過去幾年大家都很認真的來跟警察局討論有關監視器的業務，很多議會同仁也都很關心。我們現在在你業務報告裡面看到正常運作的大概是兩萬多支的監視器，在你給我們的報告裡面，其實你也提到逾越保固期的已經有兩萬一千多支，在保固期內的大概只有兩千多支，占你所有監視器的比例不到 10%，約 9.6% 左右，這是還在保固期內的。我想請教局長的是說，過去幾年我們一直在跟警察局討論監視器，好像警察局裝設監視器的數量永遠都不足，無法滿足市民對於這個部分的期待。我們剛剛也看到，你也提到我們保固期內的部分有兩千多支，占不到 10%，警察局是不是針對監視器的部分有政策性的調整，譬如說過去告訴過我們未來要以租賃的方式來處理。過去也曾經跟你們提過，需要針對熱點來做一個通盤式的檢討，這部分警察局也都有做。警察局長是否可以告訴我們對於監視器的部分，未來你的想法是什麼，怎麼樣儘可能的去滿足市民對這個部分的期待？局長，請說明。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對於監視器的建置案，我們都非常重視，極力的在爭取經費。在經費的部分，今年有 2,995 萬，已經比去年多了兩千多萬。我們極力在爭取經費就是希望能夠建置更多。第二個，我們找社會資源，也就是儘量找回饋金或是民間企業願意捐助的，我們積極來建置。第三個，我們有一個做法，就是左營分局的做法，他們希望商家、民宅協助。現在有很多商家、民宅自己裝設，尤其是銀行行庫和超商，他們都會裝設。我們跟他們協調，大家共維治安，希望把監視器稍微

調到路的旁邊，這樣就可以發揮維護治安的效果了。目前我們的試辦單位左營分局做得還不錯，我們再評估一下，假如可以的話，我們就請各分局可以積極來推動。

何議員權峰：

你剛剛提到我們今年的經費比以往更多，而且據我所知道，以往每年你們還是去跟市府要市長的預備金來補足這個部分。我們期待未來就監視器的部分，你的經費預算來源是不是可以很明確的編列，儘量來滿足市民朋友對於這個部分的期待，這個其實是很重要的。除了這個以外，你剛剛也提到很重要的，例如左營分局的案例，就是跟一些商家聯繫配合，希望他們調整監視器的角度。如果局長認為這樣的方式是好的，而且也可以有效的幫助警察對於監視器的效能提升，我希望未來在各分局都可以努力的來推廣這個部分。畢竟你可以爭取到的預算可能有限，如果可以結合店家或是銀行監視器的調整，可能可以幫助警察局在監視器的部分更完善，滿足各地方的死角，希望局長在這部分可以更努力的推動。

接下來我想要請教局長的是，我們都很重視英文，韓國瑜市長也告訴我們，未來兩年希望公務人員的升遷，包括警察的升遷需要通過英語測驗。我們也看到局長很認真的開辦員警的英文班，我想請教局長，你們的英文班開辦了沒？成效如何？局長，請說明。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謝謝議員關心我們英文能力的問題。高雄是國際城市，所以我們可能要全面配合提升英文能力。目前警察局有兩個單位開辦，一個單位是鹽埕，目前開辦的英文班是著重於警察實用的英文；另外就是我們的外事科警察局也開辦了，商請外籍人士來教警察面對民眾的一些經常用語。目前兩個單位在辦理，人數當然是有限，所以就分梯次分梯次慢慢來。我們也希望其他的分局假如可以的話，就繼續推動，我想一定有其效果。

目前我們全部的外警警察當中已經有五分之一通過英檢，還有五分之四沒有通過，這五分之四還沒有通過的，我們正鼓勵他，我們有鼓勵和獎勵的辦法，假如通過英檢的話，我們就會獎勵。以前獎勵是嘉獎一次，現在我們研究提升獎勵，讓其他沒有通過英檢的同仁能夠多多來參加。

何議員權峰：

為什麼我會特別提這個問題？其實現在基層的員警都很辛苦，如果你希望基層的員警可以增加英語的能力，這部分在此表示支持，你用獎勵的方式我也覺

得認同。但是如果把他能不能通過英語測驗來當作能不能升遷的標準，我在此要幫這些基層的員警講話，他們真的已經很辛苦，如果他願意多學英文，對未來的工作有幫助，就用獎勵的，這對基層員警的鼓勵是好事。但是如果還要通過英語測驗，未來才能有升遷的管道，如果把這個當作是必要的標準，我在這裡建議局長，這部分真的要好好考慮。因為員警真的很辛苦了，如果還要去考英文才能升遷，我想這不是基層員警所希望的，如果用獎勵的方式，我們可以認同。主席的老公也是警察，我想他很同意這部分，因為員警真的非常辛苦，如果跟他說要考英文檢定通過才能升遷，我覺得這樣對員警太過苛刻了，這部分要請局長再好好考量一下。

另外一個問題想請教局長，在3月份我看到中央警政署有一個類似的行政命令，為了要防止員警酒駕，警察人員酒駕再犯，會以破壞紀律情節重大的規定予以免職，這部分我覺得如果員警酒駕，他又是執法人員，我同意這樣的作法。可是另外一個部分我想請局長確認一下，它同時也告訴我們，科與各級主管的責任以分局大隊為單位，如果第一件員警酒駕發生，三個月內再發生第二件員警酒駕的案件，要將分局長和大隊長調整為非主管職務，內勤單位主管亦比照辦理，是不是有這樣的行政規定？請局長說明。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有這個行政規定。

何議員權峰：

這個行政規定是寫以分局、大隊為單位，就是以分局為單位，或是刑警大隊為單位，是這樣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

何議員權峰：

我要請教局長，如果以分局為單位，警察局長不用負責任嗎？誠如你們的規定這樣子，分局三個月內有二件，分局長就要調離主管職務，可是這個規定沒有規定到局長。所以我想要問你，如果按照這樣的規定執行，一樣是二個，如果三個月內有二個分局長或大隊長會因為這樣而掉離非主管職務。局長，你要怎麼辦呢？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上級會檢討我。

何議員權峰：

上級會檢討你，所以你也要調離非主管職務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有可能。

何議員權峰：

如果照這樣的標準是這樣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還沒有正式實施。

何議員權峰：

我再請教你，像你剛剛講的檢討你，如果全台灣有二個局長被檢討了，也掉離主管職務，這樣署長要不要也掉離主管職務呢？請教局長一下。如果是署長，誰要檢討他呢？所以這個到底是什麼樣的規定，你可以告訴我嗎？這是什麼樣的規定？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適時再跟上級溝通，再檢討目前相關的規定。

何議員權峰：

其實這個議題我之前曾經提過，局長你也很清楚，你一路從員警當到現在的警察局長，很多警察同仁都很辛苦，好不容易可以當到主管的職務，可是今天酒駕的不是他，不是這個主管，甚至他底下的員警不是在上班的時間，是在他休息的時間回家去喝酒，其實主管也不會知道啊！也沒辦法控制這樣的員警。如果今天這個員警是值勤時間，因為這樣酒駕，我覺得主管應該要負連帶的責任，可是員警是休息的同時酒駕了，主管也要負連帶的處分，這樣是不是有一點苛刻，而且對於警察局長期培養這麼辛苦的主管，如果因為這樣就要掉離非主管職務，因為這樣就要下台，我認為這樣子太苛刻了。局長剛才也回答不出來，如果同樣的事情發生，你要怎麼辦？是不是請局長針對這個部分可以再檢討一下，甚至跟警政署說，這樣是不合理的，為了我們警察同仁，局長是不是願意做這個動作，以及未來高雄市的做法是什麼？請局長說明。

主席（陳議員美雅）：

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非常感謝議員對我們的關心，我們會向上反映。

何議員權峰：

就這樣嗎？如果真的向上反映，你的做法要不要做一些調整，不然二位分局長因此下台，這樣你不也要下台。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假如第一層主管首長因為同仁酒駕被掉離開了，而我們發現這個主管是滿優秀的，絕對不會因為這件事情就應該下來，我們會在短時間裡面再做調整，再讓他當主管，這個我們會去做通盤考量。

何議員權峰：

我希望整體的制度你應該去跟中央爭取，這部分看要怎麼樣調整，畢竟我們沒有人希望酒駕，但是如果因為酒駕而無限上綱的連帶處分，我覺得這樣是不好的，這部分希望局長來做調整及處理。

接下來想跟消防局討論住警器的部分，去年度我們有跟中央爭取補助預算 30 幾萬，甚至市府也有自己的配合款，所以我們 107 年買了 2,000 多顆住警器，很多市民朋友透過各樣的活動來向消防局索取，你們也都送給市民朋友，可是…。

主席（陳議員美雅）：

延長 1 分鐘。

何議員權峰：

今年你們也通過自治條例，告訴我們未來希望房東的部分能夠加裝住警器，如果沒有達到要向這些房東開罰。我想請教局長，住警器我相信很重要，希望市民都可以裝設住警器來保障我們的安全，但是你知道高雄市有多少房子是租賃的嗎？未來針對這部分去落實開罰的時候，會不會造成消防人員業務太過繁重，畢竟如果以 110 萬戶，大概有百分之十幾的租賃，這樣算起來大概有十幾萬戶，未來我們怎麼去落實這樣的政策，也希望這些房東可以將住警器裝好。我看到一個數字，去年市府就買了二千多顆送給市民，全高雄市…。

主席（陳議員美雅）：

黃局長，請答復。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謝謝何議員對消防的關心。有關於租賃的房子，我們會先利用宣導義消居家訪視的部分，還有利用 LINE 群組和 Facebook，還有本局的全球資訊網做宣導，如果有列管租賃的房子還未加裝的，我們會提供住警器給他們裝置，到目前為止，他們的配合度都很 OK。〔…〕目前高雄市有很多慈善機構有捐贈給我們，畢竟市政府的財政沒有那麼寬裕，很多慈善團體針對這個部分在去年捐贈 3 萬多顆，我們已安裝 1 萬五千多顆。〔…〕對。〔…〕謝謝。

主席（陳議員美雅）：

謝謝何權峰議員非常關心警消和市民的權益。下一位請吳議員益政質詢，時間 15 分鐘。

吳議員益政：

最近有很多議題，其中最主要是「一國兩制」變成很生活上的用詞，其實最重要是今年從大陸習主席「告台灣同胞書」40周年，他已經把一國兩制推動到更具體，事實上一國兩制，變成我們國內大家的反對或支持。結果那一天韓市長直接在這裡公開說反對一國兩制，後面後續會有什麼效用我們不曉得。但是整個內涵，我們到底跟大陸之間，不管是文化歷史或是情感，或是經濟發展或者是軍事對峙，到底是內政國家、內政團體，其實全世界很少像這樣的一個案子，彼此軍事對峙，而且又是最主要的對峙。可是我們的生活、我們的經濟、我們投資的依賴度如此之高，真的只有電影史密斯夫婦那一部，也許可以了解一下。當然不是說我們兩邊是夫婦關係，而是說那部電影講的，夫婦每天在廚房藏槍、床頭藏刀，何時要翻臉都不知道，那個關係是我們自己要去學習的。我講的其實台灣跟大陸，最主要現在一個最底的底線就是整個生活方式、民主的生活機制。但是你說台灣的民主機制，也是被人家看笑話沒效率，事實上沒有效率是民主的一部分。到底我們這樣的沒有效率，但是沒有效率有它的優點，現在重點是擔心我們沒有效率，又沒有得到民主真正的價值，我們並沒有用到，這是最可惜的，付出了成本並沒有得到它的好處。人家說沒有付出 No pain, no gain.，我們現在又 No pain, no gain.，有 pain no gain，有痛苦沒有果實。

所以要回到我們的生活機制，那我們是不是這樣落實呢？我現在談的是高雄怎麼去落實一個公民參與，大家也都朗朗上口說公民參與，覺得很有水準。要真正落實在我們的生活，不見得是如此。我們的因子裡面，有權力的人都會忽略了跟你不同意見的人，不管他是部屬或者是不同團體、不同政黨，或者是純粹意見不一樣的同胞或家人。我們都沒有能力怎麼適當的去處理這樣共同的生活機制，這是我覺得台灣跟大陸目前最大的不一樣。但是大陸到底要怎麼發展，那是另外一件事情，但是我們自己有沒有一個自以為好的民主生活機制，在我們的生活是不是確定是如此呢？輕軌爭議，現在我們正在進行式，我就看我們怎麼決定這一個機制，大林蒲遷村也是。李科永已經完成了，那個爭議，在座的首長有些知道有些不熟悉。

李科永就是有一個基金會，他都投資、捐贈各縣市政府圖書館，但是他都會挑好的地點，台北在士林外雙溪，台中現在也要挑中央公園，現在也將他擋下來，高雄就挑中央公園。中央公園之前在謝長廷市長任內有一個政策，就是去水泥化，所以沒有體育館、沒有游泳池、成功電台都趕走，就是增加綠化比率。現在要捐贈圖書館，圖書館是好事啊！怎麼有人反對？因為他一開始要增加700坪，移樹五、六十棵，所以有一些環保團體跟居民，不要說環保團體，一般市民也很多人反對。市政府那時候對於捐贈，他不習慣被反對，以前當反對黨，當他執政久的時候，他也懶得聽反對黨的意見。而且這些反對者的意見，

還不是反對黨，是來自於他的支持者、獨派的，來自於環保團體、綠色團體，那些都是最支持以前市政府民進黨的。讓這些人反對是他最痛苦的，但是最好應付的是這些都是他們自己的人，他想說可以壓過去就過了。

但是我覺得跟那時候也是一樣，跟現在輕軌一樣的模式，我們也提出來請市政府辦公聽會，多參與。有嗎？市政府也很有誠意，我說要辦一場，我們輕軌辦了五場。陳菊市長，我們要辦公聽會，他辦了十場，這樣比較有誠意。但是講三場、四場，大家講的意見都一樣，但是有沒有被處理？也有被處理，一部分被處理。從五十幾棵樹變成十幾棵，真的很有誠意，本來七百多坪的水泥地變成現在幾坪我也已經忘了，不知道是兩百坪還是三百坪或四百坪。這中間有很多的爭議，我們也提出更好的方案，甚至於我們去跟建築師、業者、要捐贈的人，都提出一個可行的方案了，大家都可以接受的。可是環保團體也很多人，為什麼？抗議的時候，很多來自於四面八方，沒有什麼組織，各地四方來支援，到時候要轉向、要協商的時候，他內部要什麼機制，他也不知道要怎麼處理，一個反對，他也不敢跟人家協商說這樣好啊！他們也沒有一個機制。它因為很民主變成完全沒有辦法做決定，所以最後找到一個相對的方案，結果因為沒有一個機制，不知道怎麼說，大家在一場說明會，跟研考會主委，跟環保團體協商的時候，兩句話不爽，大家就像小孩子，到最後就這樣蓋下去了，事情的經過就是這樣。

我常常講的那是整個參與，所以輕軌也是一樣，那個討論當有爭議的時候，怎麼去決定、學習到那個方法，比結果更重要，比有蓋沒蓋更重要。一個城市、一個團體、一個公民，社會怎麼去決定他們有爭議的處理，他們處理的機制，那是需要學習的。我講的研考會怎麼樣去導引，讓公民參與的機制，對有爭議的，沒爭議的當然是市政府決定就好了，如果有議會，議會決定了，就間接民主代表決定就好了。當行政機關的決定大家不同意的時候，議會也沒有辦法處理的時候，或議會的處理被一大半的人民也不同意時候，那個叫重大爭議。我們現在怎麼處理？辦公聽會，不然辦民調，大家也不相信，不然公投，也不用那麼費事，那怎麼辦呢？所以我覺得我們在這裡處理的時候，公民參與有時候政府可以決定就政府決定，這個 level 1、level 2 也不是代表好壞，就是說政府可以決定的、沒有爭議的，當然政府決定是最有效率，沒有爭議的時候。第二個，有爭議的，就像李科永捐贈圖書館，辦公聽會有改善，有比原來更好，有減少原來的破壞，但是它還是有破壞。

其實目前為止我看到的公共政策，就台南的飛雁國宅，它用公民審議。國防部要蓋一個國宅，但是社區大家有不同意見，公民參與就是有意見的來，有意見的舉手來報名，可能報名的有 200 個，200 個有按照統計方法，按照樣本數

可能抽出 50 個，50 個你又願意來開會，你要來開會跟專家學者討論這些議題。有些議題怎麼改善，大家有共識就解決了，30 個議題到最後都解決了，討論完之後到最後可能剩下 5 個議題，這 5 個議題還是沒有辦法解決，就舉手表決。至少那個表決的爭議性，比原來不處理的時候，從 30 個變成 5 個，那個結果至少也不會造成大家那麼多的抱怨、對立那麼強，社會成本也不用付出這麼高。我覺得這個是請研考會，也許你了解我不曉得，去看看台南飛雁國宅，這是真正對一個公共政策去實行的。

他們怎麼決定？不要說常常看外國的經驗，這是隔壁城市，就前幾年，應該 5、6 年而已，怎麼去做公民的審議及討論，我剛剛講的怎麼去處理？包括現在公聽會，輕軌也一樣，那天講的五場公聽會，再來學者專家，我問捷運局長，學者專家之後呢？是誰決定，誰確定了哪些問題被解決了。我想公民審議在確保不要被少數人，不管他是學者專家，或者有時候不是首長，是首長的幕僚決定，在歷史上，也不用歷史上，台灣就很多。像陳市長那時候在的時候，某些局長的權力比市長的權力還大，他說怎麼樣就怎麼樣。為什麼？市長聽他的、尊重他，愈尊重他，他想怎麼樣就怎麼樣了。坦白講韓市長這一次在這麼短的時間內能夠翻盤，是上屆市長這 4 年，大家都知道在舊政府，之前是很認真，後來這 4 年真的是決策體系，真的是很獨斷，很多民意沒有辦法有效處理，所以我在講不管誰上了台就要記取這樣的教訓，我們也不要說教訓，課程，我們學到這樣一個學習，所以我們希望高雄能夠把很多的爭議怎麼去處理。

事實上在去年也有 4 個公民審議，高雄去年有 4 個，新濱碼頭、岡山眷村、打狗文史再興會社的舊港區，還有大林蒲遷村。他們爭取到文化部的 4 個，全高雄市有 4 個，看起來高雄市的公民文化好像很強，這是好事，表示這個社會有公民社會，但是也代表這個社會的民怨很深，有很多議題沒有出口，所以很多議題都希望能夠公民審議，那個不管，那是去年。

我希望不只公民參與，我想研考會也針對是不是練習參與式預算？參與式預算不管是巴黎或是愉港，大家都有經驗。市長有提出議會市議員有所謂的建議權，講不好聽叫配合款，其實講好聽一點，做好一點就是公民參與，但是不要由議員決定，更不要由廠商決定，根本有時候會罵議員配合款是罵什麼？不是議員決定的、不是需要單位決定的，是廠商決定的；廠商來找議員，議員去找使用單位，也不是說合不合他們的需求。

我想很多工具都是中性的，是看你怎麼去面對，所以說我不曉得今年在編列預算有沒有上次市長跟議長在選舉的時候提出要有所謂的建議款，當然有很多團體也反對，我們也跟他討論過，我希望這個是大家可以參與的。如果說這些預算不管是市政府一部分的預算開放給人民來提案，或者議員的建議款是以人

民參與的方式來提出，這個都是一個可以考慮的，所以請研考會等一下答復說市政府願不願意嘗試所謂的參與式預算？以及議員建議款的部分納入這樣的機制，你們有沒有討論這個問題？這兩個問題等一下請你答復。

巴黎上次 2014 年也是女市長，用預算 5% 作為參與式預算，就是市民提案，就像現在你們在準備明年的預算，如果有一個時間開放讓市民提案，經過什麼機制設計提出來，市政府各機關你們也在提案，把市民的提案當作你們提案的一部分，討論之後最後通過還是要送議會，所以也沒有違反民主機制，沒有，很單純，反而現在看到的是巴黎實驗的預算有提出來，我們希望市政府我們高雄願不願意做這樣的嘗試？等一下請答復。

從這些資料可以看到，建議：輕軌爭議用公民審議方式處理。請研考會在這次公聽會真正談完之後、學者專家討論之後，如果還不能做一個滿意的決策，請用公民審議方式處理，要不然到時候是採取市長講的呢？還是議長講的？還是議員講的？還是反對黨講的？還是執政黨講的？這都不是，讓全市公民有意見的人、有想法的人、願意代表的人去決定，我們也希望這個會期能夠推動公民參與，包括公民投票「地方投票修正案」，我們都希望在今年能夠趕快，講半天倒不如起而行、倒不如立個法，要有個制度來決定。請局長…，主委還是局長？研考會，請。

主席（陳議員美雅）：

研考會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記得吳議員對公民參與的訴求，十幾年來如一日，都沒有放棄過。公民參與其實是一個很廣泛的定義，是由下而上而且是去中心化，參與式預算是其中的一塊。事實上高雄市政府在 108 年開始推動公民參與的實施計畫，這計畫已經公告而且請各局處來參加，各局處參加這個參與式計畫裡面包括像農業局的青農培訓、行國處的青年國際參與、工務局的特色公園，其中特色公園的部分因為李議員雅慧也提到說他附近的公園也要做特色公園，建議他可以跟工務局來做合作，特色公園怎麼規劃已經有一些基本的預算；苓雅區公所來做青創苓雅、地方創生；交通局做公民咖啡館的機車安全處理；地政跟環保局做環評跟土地重劃會議的公民參與；勞工局做移工說中文的公民參與；人事處做公民參與的研習培訓，我們已經有 9 個案子在今天要推動，所以如果按照目前推動公民參與的實施計畫，在各地的評比裡面高雄市做公民參與其實在前幾名。

這裡你提了兩個案例，有關於大林蒲跟輕軌的案子，我也覺得如果捷運局願意的話，我們也提供相關的模式給捷運局來做參考；大林蒲的，我們會提供給都發局來做參考，以上。〔…〕當然不是，因為預算是要各局處來配合、來

執行。〔…。〕我知道，決策的部分其實公民參與我們有實施計畫，我們應該是請各局處來參加這樣的公民參與的內容訓練，由下而上。地方的民眾，我覺得也應該需要配合，包括社區，還有議員。〔…。〕他也繼續上，我們有 9 個案子今年會執行，9 個案子。〔…。〕目標的話，大概可以達到台幣 300 萬元左右。〔…。〕對。〔…。〕可是已經占我們很大的預算範圍了。

主席（陳議員美雅）：

延長 1 分鐘。

吳議員益政：

你說這種公民參與已經 20 年了，公民主參與，全世界在走有 20 年了，我們還停留在 300 萬元。早上黃柏霖講的，高雄市一個實驗講很久，高雄就是一個實驗城市，不只高雄，我願意去做一個實驗城市，300 萬元成不了事，你說今天 3 億元、30 億元不是要政府另外編 3 億元、30 億元，不是，是在我們既有預算規模裡面的優先順序調整而已，議員的建議款也是如此，沒有要讓你生錢出來，只是對政府預算的優先順序有更多人的參與。所以我希望兩件事情，第一個，請研考會提出更具體的，把現在整合以及還有哪些資金可以納入，你不可不可以用一個目標 1% 或多少，然後逐年再增加？把這樣的數據提出來，當然也不用為了湊而湊，可以先第一年開放鼓勵更多…。

主席（陳議員美雅）：

需要李主委回答嗎？〔…。〕李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有關輕軌的案子，我們真的會協助捷運局來處理，儘量用公民參與的方式；第二個，法定預算的部分其實我們編列是 400 萬元，今年如果再把 400 萬元的額度在研考會，其實各局處的預算，他們有意願來做公民參與的部分，我們會配合來做，包括吳議員你說假設你真的有配合款，這是假設，我不知道有沒有，你願意做公民參與的部分，我們願意跟吳議員來合作，目前這個部分我還不確定有沒有。〔…。〕可是我…。〔…。〕那麼我可能要回去請教一下主計處跟財主單位，好不好？因為議員這一塊，我真的不清楚，以上，謝謝。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主委，特別要提醒你，因為有關於輕軌的部分，當地的居民反彈聲很大，你一定要納入當地居民的心聲，好不好？因為畢竟會受到衝擊的是當地的居民，謝謝。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瞭解，謝謝主席。

主席（陳議員美雅）：

謝謝吳議員益政質詢，接著請鍾議員易仲質詢，時間 15 分鐘。

鍾議員易仲：

不論我們自認是台灣人也好，既是台灣人也是中國人也罷，清明掃墓都是我們非常重要的一個節慶，慎終追遠更是我們國人傳統的美德。高雄明明是現代化的城市，可是看到高雄公墓的建設非常的遺憾，相對地非常的落後。在我們的國人眼中，墳墓等於是陰森淒涼恐怖的同義詞，我想 365 天裡面除了清明節以外，364 天大家都儘量避免靠近、離得越遠越好；尤其地點都是在遠離人群比較山野的地方，所以在墳墓的部分，大家都儘量避免靠近，以眼不見為淨。可是反觀歐美，他們把墓園當成教育文化的一部分，把公墓往生者看成像是一個平和安靜的鄰居，更把墓園視為休閒遊憩和文化教育的場所。既然是世人最後的一個棲息地，他們對於環境和整體的墓園非常的講究，在這個部分，他們甚至把它打造成像一個美麗的公園。

我們看到綠地上面是世界最大公墓：德國漢堡·奧爾斯多夫墓園。它占地 391 公頃，安息著 140 萬的逝者，目前是世界上最大的墓園。這個墓園從 1877 年，設計師在設計的時候就是以公園的思維進行設計，設計者希望利用自然的美景來慰藉生者對於親友往生能夠度過艱困的時刻。再來看到的是奧地利維也納中央公園，相信去奧地利的人都會去參觀這個中央公園，它也是最大、最著名的墓地。它很特別的是，它向所有的宗教民眾全部開放，而且充滿著藝文氣息，非常的特別。再看這個，我們常在電影裡面看到美國紐約布魯克林綠蔭公墓，公墓裡面有許多政治家、音樂家和藝術家，還有許多無名人士。公墓也有常規的旅行團和許多年度的紀念活動，尤其是陣亡將士的紀念音樂會；在音樂會上，他們常常會邀請遊客就在墓地的周圍野餐，所以西方墓園除了可以緬懷先人、憑弔歷史之外，也是生命教育的教材。甚至附近的幼兒園會帶小朋友去參觀這個墓園，告訴小朋友躺在那邊的是非常安詳的親人，讓死亡是人生的一部分，活著的人應該要知道如何去面對，讓他們從小對這種觀念進行扎根。接下來這是日本，日本人普遍都有萬靈平等的觀念，他們認為人在世的時候有分貧、富、貴、賤，但是人死後靈魂一律平等。不論公墓或私人墓園，他們大部分的墓基不會超過四平方公尺，墓區綠地，法令也有規定要占全部面積的三分之二。日本人對於生死觀就像櫻花一樣，期許在最美的時候殞落，所以他們的墓園多了莊嚴少了恐怖，甚至成為景點。有很多的墓園跟住宅區比鄰，有很多墓園也都是非常著名的景點，例如東京的青山靈園種滿櫻花，每到夏天，就有很多遊客在墓園裡面欣賞櫻花，我相信這種情景在台灣是看不到也是無法想像的畫面。

這是我們台灣，這是我們在高雄大馬路邊所看到的墓園。過去農業社會，我

們都有安土重遷的觀念，使中國人深信死後都要歸鄉、入土為安，重回生命的起源、回到大地的懷抱。可是我們台灣地狹人稠、都市土地寸土寸金，現在慢慢地接受新的觀念還有新的喪葬方式。台灣在三十年前推行火葬，在 2015 年的時候統計，我們的火葬率已經高達九成五，比全世界最高的日本九成九的火葬率已經相差不遠了。可是日本與台灣都是屬於島型的國家，人口密集無法提供持續增加墓園的需求，因此火葬率跟歐洲、美國比起來，相對都要高很多。然而我們台灣的火葬率再怎麼高，過去從清朝、日據時代到現在，土葬還留下三千多處，面積高達一萬多公頃，多得很像「亂葬崗」一樣。像這樣私墓的濫葬現象更隨處可見，隨便在哪個山頭、鄉間只要是私人的土地，就有可能成為私人的墓地，零亂的程度真的令人觸目驚心。高雄市是個現代化的城市，市區應該不會有傳統雜亂無章的公墓，但是我們看到高雄市總共有 189 個公墓，面積共有 677 公頃，可以使用的墓基總共有 2 萬 7,000 多個。在這 189 個公墓裡面，除了旗津、路竹、湖內、鳳山、甲仙、茄苳有示範公墓以外，其他的大部分都還是雜亂無章的傳統公墓。雜亂的公墓對於死者是很不尊重，對於活人的視覺和心理也都是一種傷害。不要以為我們高雄市現在是很現代的城市，可是在市區我們還是能夠看到傳統的公墓。像我們鳳山屬於市區，鳳山拷潭就有一座在路邊的公墓，雖然跟鄉下比較起來不算雜亂，但是跟美觀、莊嚴還相差一段很大的距離。這是大寮第八公墓在新厝路旁邊，是大坪頂往大寮的重要幹道，車流量也非常的多，但是路邊的公墓卻給人亂葬崗的感覺。

現在我們高雄要推動觀光，可是推動觀光的同時，觀光客進來看到我們這樣的公墓也不是很好。在大馬路旁邊長期存在的這些公墓，市府卻一直都沒有想到要去美化、綠化和優化，這樣子的話，我覺得可以建議民政局。當然高雄市並不是都沒有做公墓的改造，2012 年在旗津區有四處公墓全面遷葬，花了三年多的時間、3 億 3,000 多萬的經費，把旗津二路及中洲二路旁邊的公墓區改頭換面成生命紀念館。覆鼎金公墓在民國 74 年就已經禁葬了，本來位於高雄邊陲的地帶，在縣市合併之後，覆鼎金地區變成高雄市的核心理，也是高速公路到高雄進城以來的第一個視覺。為了避免影響市容路口的印象、考量都市的長遠發展，在 2015 年的時候展開遷葬計畫，把地面上一萬四千多座的墳墓遷走，在 2018 年完成全國最大的遷葬面積有 45 公頃。覆鼎金公墓完成遷葬後，把原本澄清湖和金獅湖結合起來改造成雙湖森林公園，變成很漂亮的綠廊。

我們現在台灣正逐漸走向福利國家的道路，而福利國家應該是「從搖籃到墳墓」的全面照顧。政府在「搖籃」部分已經做得非常完善，小孩子從出生到成長也已經獲得全面的照顧，相對之下，「墳墓」的部分還有很大的改善空間。請教局長，繼旗津、覆鼎金之後，還有沒有其他遷葬的計畫？鳳山拷潭等市區

公墓是否優先遷葬或者進行改造？有沒有可能廣邀國內的設計師來針對我們的公墓做提案，做一個公墓的全面改造？有沒有可能廣設生命紀念園區，將傳統的公墓做完整的遷葬？局長，等下一一起回答。

高雄市有許多警察分局的辦公室、建築物都相當的老舊，也曾經向中央申請前瞻基礎建設將近 9 億元，做為轄內各分區廳舍的重建以及整修耐震補強。像有四十多年歷史的鼓山分局，因為建築物主體老舊被列為危樓，下個月就要搬家了。局長，是不是下個月就要搬走了？另外還有 10 個分局也採取補強的方式，鳳山分局在前瞻計畫裡面也是一個部分，但是鳳山分局不是重建，它是搬到鳳山熱帶園藝試驗分所附近，既然鳳山分局搬家了，我發現鳳山分局和消防局第三大隊的鳳山分隊在經武路的 36 號一起辦公。經武路 36 號所在的土地總共有兩筆，分別是竹子腳段 13 號，還有竹子腳段 33 之 4 號地號，面積總共是一千多坪，管理機關是屬於警察局。

警消本來就是一家，如今警察局有拿到前瞻計畫經費，但是我們消防局沒有拿到，到時候警察局要搬新家，恭喜！但是沒有拿到經費又沒有土地權的消防局消防分隊，接下來要怎麼辦？打火的兄弟我相信他們都不怕火，最怕的是沒有一個安全的房子，經武路 36 號也是非常老舊的建築，耐震補強也做了好幾次，如果有經費的話能不能幫消防隊找一塊土地，幫他們蓋一個新的消防局。局長，目前對於經武路 36 號到時候分局搬走之後，警察局這邊有沒有計畫要怎麼使用？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目前我們還沒有明確的計畫說那個地點要怎麼使用，那個地點假如要繼續用的話還要做詳細的評估，詳評過了以後我們才可以用，不過還是要做耐震補強，目前還沒有規劃什麼用途，但是我們會請教市府，因為管理單位是市政府，假如有其他單位申請使用的話，我們可能會同意。

鍾議員易仲：

這個部分請消防局長也關心一下，因為鳳山第三大隊鳳山分隊過去和警察局都是共用的，現在警察局要是搬走的話，是不是有可能…。

主席（陳議員美雅）：

延長 1 分鐘。

鍾議員易仲：

是不是可以找一個新的地方？如果沒有錢、沒有辦法，是不是可以申請原本警察局管理的這塊土地的建築物可以交給消防局來管理？消防隊來做耐震的

補強，讓我們的打火兄弟住在裡面可以安全一點，這樣好不好？請民政局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美雅）：

曹局長，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鍾議員對我們很多殯葬的建議。第一個問題提到，我們後續會不會有遷葬的計畫？現在的遷葬是以配合整個市容景觀和整個地區的發展，所以我們只要在水源保護區或者人口繁盛的地方，還有觀光資源重要的地點，我們都會優先來考量，當然也要視我們整個財政的狀況。第二個，提到拷潭公墓，這一次清明掃墓的時候我們在考察這個動線，我們就看到整個拷潭地區現在有 200 多座墓基，整個空地閒置。我們有初步的構想，包括整個納骨塔從 83 年到現在也老舊了，雖然有新增 1,000 個塔位，但是畢竟是比較高樓層，它那個結構要再增加電梯也有困難，所以我們在整體規劃，誠如議員建議的，我們真的想要把它做為一個未來因應鳳山、大寮、林園、前鎮、小港近百萬人口未來殯葬使用的園區，這個部分我們會來努力。〔…〕向議員報告，拷潭那天我們考察完就列為今年度我們要先期來作業了。第三個，你提到是不是引進設計師來規劃我們未來的公墓？我們目前如果有新規劃一些公墓園區遷葬，我們都有配合新工處這邊建議，給一些新的想法，能讓整個美觀、綠化、優化。第四個，未來是不是有生命紀念館園區的設立，這一次杉林的新館落成，我們就是用新的想法讓它整體規劃，包括回教區，讓它有一個重新的配置，包括樹葬區、包括整個舊塔的拆建、配合整個新塔的建立，我們整體都是往像旗津、杉林現在生命館的模式來進行，讓整體不會像過去好像一副很驚悚，然後大家不敢去。配合整體的動線規劃，我們還要進一步來做研究，畢竟杉林那邊的道路比較狹小，居民也有在反映一些噪音，包括送葬的隊伍，這個部分我們未來會再做細膩一點，把整體的動線規劃好，以後殯葬的規劃就是朝向生命園區這樣來做整體的配置，向議員做以上的回復。

主席（陳議員美雅）：

曹局長，到時候你們請殯葬處私底下向鍾議員做詳細說明，他非常關心這個議題，謝謝鍾易仲議員專業認真的質詢。我先處理時間的問題，接下來我們有兩位議員要聯合質詢 30 分鐘，但是因為 12 點半大會結束，所以我們是不是等兩位議員聯合質詢結束後再行散會，沒有問題，確認。（敲槌）

接著請曾麗燕議員、劉德林議員聯合質詢 30 分鐘。

劉議員德林：

主席，我們邀請所有的區長進入議事廳，還有民政局會計室主任。

主席 (陳議員美雅) :

所有區長請到議事廳內，還有民政局會計室主任。現在開始質詢，請曾麗燕議員、劉德林議員聯合質詢 30 分鐘。

曾議員麗燕 :

今天整個團隊的局處首長應該都有變更，我針對警察局監視器就教局長，這個議題我幾乎每年都會提到，因為在我們服務過程當中有非常多的服務案件，很多啊，可以說車禍、被搶或在各個重要場所的交通常常因為沒有監視器，造成很多車禍都找不到肇事者，到底是誰對誰錯，還有很多問題，所以我們都覺得監視器非常重要。但是過去幾年在上一屆裡，警察局從來都不編預算來做監視器建置，造成很多里長、百姓出狀況以後都找不到答案，每次若有需求時，我們去做會勘，給我們的答案是，第一個，沒有錢、不能做、也不用做。你們說不用做，但是百姓的生命財產可能會因為沒有監視器而遭受很多的不公平，導致有時必須到法院做裁決，這是勞民傷財的事情，市政府能夠關心這一點再編列預算。我也知道過去很多里的監視器可能有點泛濫，也有很多里是不足，但是需要的時候，政府並沒有辦法幫他建置監視器。局長，現在已經換市長了，從明年開始這方面我希望你們繼續編預算在有需要的地方再建置。我想你們也很清楚，去會勘的人也很清楚哪裡是真正有需要，如果真正需要的，我們才有預算來做編制的工作，當然第二個是能夠去建置。

第二個，監視器壞掉的機率非常高。我們也必須在維修費上多增加一點，讓我們的監視器能用的和能修理的就去修理，也讓監視器達到良率比例能夠高一點。我也問過里長，他們說現在不好的比例，其中不能維修或沒有維修占約三、四成，這個比例也太高了，我希望局長能夠編預算來做這方面。

第二個議題我要講到民政局，市長一上任以後一直在拼觀光，你看他馬不停蹄剛剛從香港、澳門、廈門、深圳四個地方回來，拼命用功、用心，馬不停蹄沒有休息在外面拼經濟，但是回來還要被講那麼多酸言酸語，我跟著去的人都覺得對市長來講，對辛苦去的團隊來講，都非常不公平。但是議員做為議會的監督者，我們都做到監督的動作了，因為我們都親眼看到，也親眼聽到。當大家都在拼觀光的時候，我覺得不應該只有市長去拼觀光，市府有很多局處，不是觀光局去拼觀光而已，如果很多局處用心一點，都可以幫忙我們的觀光收入。

今天我講到如何幫忙觀光收入這一點時，我覺得民政局大有可為，請你聽聽我所講的。小港因為污染的問題，我們有很多回饋金，還有民政局為了要鼓勵和安撫鄰長、里長，就是給他們鼓勵，有補助的福利。所以每一年也都有這些補助，讓他們去做文康活動，還有回饋金給這些受污染的里能夠到外面呼吸新鮮空氣，也有自然生態參訪及節能減碳的活動。我算一算真的非常可觀，像前

鎮區的回饋金，去年整年下來就有 53 筆，我們大概計算應該有 2,000 多萬。當每個人去外縣市做文康活動時，我想去的花費應該不只區公所花的，或民政局本部在花錢而已，每個人去也都會買一些伴手禮，甚至我聽他們講說晚上玩到非常快樂，也可能會出去唱卡拉 OK，或肚子餓去吃宵夜，因為傍晚用餐到晚上再去吃個宵夜，還是大家聯誼喝個小酒，在那個縣市裡他們都做很多消費。

我們把它大概算一下，我這樣計算下來，如果高雄市一個前鎮區花上 4,000 萬，它的費用我們算出來是 2,000 多萬，以做這個活動的經費來算大概是 2,000 多萬，再加上我剛剛講的伴手禮和吃宵夜等等費用，1 年約有 4,000 多萬，但是這只有 1 個前鎮區。在 38 區裡面幾乎 33 區有回饋金，合計起來大概有 13 億。還有里長 2 天 1 夜文康活動大概 4,000 元，鄰長 2 天 1 夜是 3,000 元，這是區公所辦的活動，其實不只區公所有辦，局本部為了鼓勵這些鄰長、里長也有辦。我只是算區公所這裡的經費而已，我有請小港區長給我一點資訊，小港區來講，算下來大概有 3,800 萬。這是每一區都有在辦，加起來 38 區大約 14.4 億，所以我們到外縣市做活動的預算和回饋金的金額約有 27 億。我剛剛講局本部還有很多，還有我們每一里幾乎每年都會辦志工的旅遊、巡守隊的旅遊等等，所以這些加總起來，在外縣市每一年超過 30 億以上，這些錢是從高雄市流到各個縣市去。如果民政局也能夠行文給所有縣市的縣市長，我們把資源整合，可以有談判的資料，讓他們的文康活動，或是很多有回饋金的生態活動的話，也可以到高雄市來，讓高雄市能夠增加觀光收入。如果有這些動作的話，會幫我們的觀光增加很多的收入，也可以幫市長拼觀光。這一點等一下請局長回復。我接下來的時間給劉議員德林。

主席（陳議員美雅）：

時間暫停。麻煩剛才點到名的請到報告台備詢。

劉議員德林：

大寮、林園區長，林園區長是哪一位？大寮是新換的，鳳山是新換的，請站平均。報告主席，我採即問即答。

主席（陳議員美雅）：

好。我們現在可以開始了嗎？麻煩待會兒劉議員特別點到哪一位的時候，請你們就直接回答。時間繼續。

劉議員德林：

身為行政的官員，對於整個行政的過程都必須依法行政，身為高雄市監督的議員，秉持著監督的立場。在這一次大家看到前任的民政局張乃千局長，支用地方回饋金買紅酒事件，突顯出地方回饋金使用上的浮濫、濫用，這部分並沒有按照使用條例、辦法、計畫來實施，我們必須深入的檢討，新政府必須要去

了解。韓市長上任，新的局長代表一個新的開始，新人事、新氣象，依法的過程中更要透明化。

請問 38 區區長，有回饋金的區公所請舉手。38 個有 37 個舉手，幾乎都有。針對回饋金的使用辦法，我今天挑一個，除了今天列席的 38 區區長，還有各公務體系，包含警察局各分局，以及在場的所有官員都必須要念茲在茲。

首先本席以污水為主題，污水的回饋金處理辦法，依照自治條例第 5 條第 5 項規定成為一個計畫，這個計畫我們按步就班執行。我現在單挑污水，還有其他的電協、環保等等的回饋金都不算。今天所規範的回饋金使用，第一個，是以公共設施、社會福利、民俗及育樂等項目；第二個，還有補助綠美化或屋後溝的清淤；第三個，辦理社會福利、民俗、文康及育樂等活動；第四個，辦理本會會務行政作業及相關活動之支出。請問林園區公所的回饋金總金額是多少？請簡單答復。

林園區公所陳區長興發：

林園石化工業區，工業局的部分是 1,600 萬，台電公司的部分有兩筆，一筆是…。

劉議員德林：

簡單答復總數是多少？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總數就好。

劉議員德林：

是不是如外界講的 3 億？

林園區公所陳區長興發：

沒有那麼多，大概 5,600 萬。

劉議員德林：

5,600 萬。大寮？

大寮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大概 5,000 萬。

劉議員德林：

鳳山？

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一年大概 1,015 萬。

劉議員德林：

1,015 萬。還有前鎮、小港，前鎮多少？

小港區公所陳區長盈秀：

小港大概一年納入預算的有 2 億 1,000 萬左右。

劉議員德林：

2 億 1,000 萬。前鎮？

前鎮區公所謝代理區長水福：

前鎮區是 4,500 萬。

劉議員德林：

4,500 萬。橋頭？

燕巢區公所陳區長振坤：

我是燕巢區長，1,530 萬。

劉議員德林：

1,530 萬，你看你們回饋金有多少。而落實在高雄市民的各项計畫的實施上，到底有沒有按照回饋金使用辦法，本席今天就要跟你們討論。剛剛跟你們提到所有的用途，依據我們計畫裡面的實施，在用途上面，原本的橋頭區陳區長，你現在在燕巢區，我就以你在橋頭區時檢討。橋頭區公所執行的回饋金辦法裡面，包含了各級機關學校、公民營機構、鄰里社區（團）、寺廟及地方人士等禮（獎）品、花柱（籃）盆栽等支出。請問我們回饋金上面有沒有這幾項的支出？〔有。〕在哪裡？

燕巢區公所陳區長振坤：

對於我們的寺廟，還有鄉里部分的支出。

劉議員德林：

回饋金使用辦法的計畫內涵裡面有沒有？

燕巢區公所陳區長振坤：

我們是有經過管理委員會通過以後才支出的。

劉議員德林：

很好，管理委員會，這個就是今天高雄市問題的存在。當管理委員會的決議之後，如果牴觸實施計畫時是無效的，我告訴你們這一點，法源的依據要搞清楚。在你們上一次包裹式的表決中有 20 萬，20 萬沒有單獨的項目，只有一個 20 萬，這 20 萬就是區長想要做什麼，這些項目就在做什麼。對不對？

燕巢區公所陳區長振坤：

我們是有寫在計畫裡面，經過我們的管理委員會通過才實施的。

劉議員德林：

你這樣的實施就是瓜田李下，大開你們區長的暗渡陳倉之門，我今天就舉例說出來。我們所有饋贈的禮金、喪禮的奠儀、禮品等等，你所有的都參照，行政院規範的特別費支用規定，這個範圍都包含在裡面，也明明白白告訴你們，

這是特別費的使用。今天你回饋金比照特別費，你左手是要買醬油的，右手是要買醋的，結果你買醬油的拿來買醋，買醋的還是拿來買醋。所以今天的問題就出在這裡。這個就是特別費支用規定。橋頭區公所，區長有沒有在你的小房間裡面安裝冷氣在午休休息室內使用？主任秘書有沒有安裝冷氣？支出金額是 6 萬 1,382 元，這部分有沒有違反污水處理廠回饋金可以使用之用途？局長和主計處要聽清楚。第二個，除了這個項目，除了正常的預算編列，廳舍維護科日本來就應該要支出冷氣的設備費或是其他的，但是你現在卻拿污水處理費來支出。

區長，你身為一個區長，甲圍義山宮休憩木平台拆除，你也用這個來支付拆除費。我不曉得那是屬於私人還是公用的，你不需要答，好，你簡單答復。

燕巢區公所陳區長振坤：

有關於義山宮這個部分，事實上在鄉的時候是由鄉公所做的，所以當初才會用公所的名義去做。

劉議員德林：

好，用公所的名義去做，然後又把花台復舊，費用 9 萬 2,598 元，現在也是用污水處理費支用。

接下來，我們總是要有利益迴避吧！區長，我好像知道你是這間宮廟的總幹事，你身為區長又是總幹事，你不需要利益迴避嗎？也是用污水處理廠的回饋金來做的。是不是應該要利益迴避，你做到了沒有？今天從上到下，上樑不正下樑歪，上任的局長亂用我們的回饋金，回饋金到底是什麼？是因為市民受到非常大的空氣和環境的污染所回饋給地方的，是要用在他們身上。你們現在拿著一些法令就直接來處理了，該當何罪？你不是振振有詞嗎？你不是振振有詞這是當初鄉公所做的。現在縣市合併了，法源的依據，就是參照法源主體的依據。請問會計主任，這個部分怎麼核銷的，區公所怎麼核銷的，按照你的專業，這個能嗎？簡單答復。

民政局會計室李主任雅薪：

因為這部分，我不知道他們的法令…。

劉議員德林：

你就按照這個部分來做說明。

民政局會計室李主任雅薪：

我沒辦法就這樣子去判斷，因為他們當初簽的內容是什麼我也不知道。

劉議員德林：

政風處處長。

主席（陳議員美雅）：

請處長答復。

劉議員德林：

依你看本席陳述的，在法源的主體，你要怎麼說明？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這部分我們會專案來了解。

劉議員德林：

專案來了解，舉一反三，今天我們有林園、大寮等等 38 區，我希望今天 38 區區長排排站，我們希望你們依法行政，我們依法監督。在法源的主體之下，我們的時、地、人、事、物，本席在問政的時候一直秉持著這個。今天邀請相關單位來，念茲在茲的就是要告訴你們法就是法，這部分多久可以交？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給我們一點時間。

劉議員德林：

多久？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差不多一個月。

劉議員德林：

好，我給你兩個月。今天新的市長、新的氛圍、新的做法，我們希望杜絕所有的貪瀆或是其他各項事情，我們今天都要一視同仁，都要杜絕，以監督的實務來算。我希望林園區公所、大寮區公所，把這三年的實施計畫給本席一份詳盡的資料，區長有沒有問題？

林園區公所陳區長興發：

林園沒有問題。

劉議員德林：

大寮？

大寮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沒問題。

劉議員德林：

今天是以污水處理回饋金為探討，大寮還有電協金，還有中油以及其他的回饋金都是在這裡，因為時間的關係，我並不一一挑出法源的主體依據。希望我們所有的區長必須要按照法規來做，當初你們都跟百姓講是依法，法都是你們官字兩個口在講的，法都是你們在講的，可是真正不守法的是誰？各位平心而論，我今天在這裡提出來是針對污水的部分，我還在繼續了解其他的項目，我們希望真正的落實。燕巢區長有沒有要補充的？

燕巢區公所陳區長振坤：

有關於義山宮的部分，就如同剛才我跟議員報告的，那個是公所當初幫他們興建的，因為當初是把義山宮拆除之後再重建的。

劉議員德林：

好，我接受你的講法，可是你今天身為總幹事，你懂得什麼叫做利益迴避嗎？瓜田李下就是你這種作為。我告訴你，今天以你為主體，我相信舉一反三，各區的區長，什麼能夠動支，什麼不能夠動支。按照預算法裡面的規範，不是單單你主體計畫裡面的實施，還有預算法裡面的規範，能不能報核銷，包含我剛剛提到的冷氣，冷氣能夠裝在區長的休息室嗎？請局長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如果他的冷氣是我們的公共設施而有損壞，原本是公共設施的損壞來裝置，當然他的要點或是補助是符合他的公共設施建設或基層建設，這個用途的核銷是符合的。但是如果他單純過去不是公所的設施，他用公的基金來做的話，就不可以。

劉議員德林：

以我們來講，今天不管是不是區公所的設施，你今天拿著這個名目，就是所謂的地方回饋金使用辦法、使用的計畫裡面。我剛剛已經把法源跟你們講得很清楚，所用的標的、所用的地方，講得這麼詳細。局長，我希望這幾個月，上任破百日了，在破百日之後可以掃除以往不好的舊規，希望局長你有這樣的魄力和精神來做這件事情。我今天所提出來的問題，你責任重大，不只是所有的區長，包含政風處處長下去了解完了之後，我們怎麼樣在未來各區公所，各項使用回饋的項目上，看哪裡出問題，我們來做法源的補救。如果沒有，怎麼樣讓所有的公務體系能夠更清廉、更親民，這才是今天百姓需要的。尤其韓市長上台，在選舉當中，他更是對於清廉擺在做事情的第一要務。在這個第一要務的狀況之下，本席提出來，你不管是屬於各區公所實施之計畫，包含裡面各項回饋金的項目，其中還有很多，包含電協、中油以及其他各項等等。我們怎麼樣能夠落實到地方，讓地方實質上在建設方面、育樂方面等等各項的規範辦法裡面能夠突顯出來。這個才是今天你必須要去處理的，我希望新的局長代表新的未來，我對你的期盼、市民對你的希望，對於整個未來屬於民政體系裡面要做一個很好的處理。

第二項，工程維護費，我希望我們通過的預算就是要落實在地方，不能說今天用預算由高雄市民政局做統籌，預算就是預算，如果高雄市鳳山區 2,400 萬通過的預算，這 2,400 萬的額度就是要落實在鳳山區；大寮區也是一樣，我希望在這個規範當中還是要落實，這個部分我在這邊向你說明，也讓其他局處能

夠了解。法制局局長，我並沒有讓你表達，希望針對這個法制局去把這個了解一下，在法源的規範和依據提出來一份資料給本席，本席未來會持續努力的來追這些事情，我希望勿枉勿縱之外還是要回歸到清廉，局長…。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這個部分我們一定全力做到，而且會全力要求各區所有的要點、所有的辦法一定要依法行事，而且一定要回饋到受害的地區、受影響的地區。

主席（陳議員美雅）：

延長 2 分鐘。

劉議員德林：

局長，我希望在這上面，剛才政風處長了解之後，他講 1 個月，38 區我給你 2 個月，希望都能夠了解，屬於我們應該要執行的範圍，我們大膽的去執行，如果不是執行範圍包含輓聯、花籃、花圈，這些都有特別費來支用的，都由你們本身行政首長的特別費，你們這邊買醬油、這邊又拿過來買醬油，哪裡有這回事情。所以這個項目，移花接木是我們不願意看到的。本席在這邊跟大家做相對性的提醒。局長，在最短的時間把你處理的情形做改善之後交給本席，改善之後怎麼樣杜絕未來類似的事件的發生，我希望你做一個綜合性的回答給高雄市民做一個交代，請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關於所有回饋金我們各項目還有各明細，我們一定會全力協助讓它透明而且使用目的正確，我們完全不容許任何的不法，我們也希望所有的區長和委員會審議小組成員，他們都是為了地方來努力所構成的成員，而不是像過去可能有一些安排或者配置的人，我們完全要以社會而且符合地方需求的目的為出發。

劉議員德林：

好，在最短的時間給你 2 個月改善，好不好？在改善當中你必須要了解一點，剛才提到的委員會，當委員會決議牴觸到法規的時候是無效的，千萬要了解。

主席（陳議員美雅）：

曹局長，請回復剛才曾麗燕議員的質詢。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曾議員剛才提到有關里鄰長文康活動未來的交流，這個部分我們一直都在做，包括最近台中花博和我們這邊，包括我這邊和觀光局也有一個合作，未來包括宗教觀光的景點，我們也會給各縣市的觀光局和民政局，未來兩邊交流的時候也歡迎他們到高雄一起來促進我們的觀光收入。〔…。〕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有關監視器，我們每一年都全力在爭取，今年我們的建置費 2,995 萬 5,000 元，比去年增加了 2,392 萬，已經爭取很多了。維修費是 5,362 萬 5,000 元 這個部分和去年一樣，這兩項一個建置費、一個維修費，我們會逐年盡全力去向市府爭取。〔…〕 建置費今年有 2,995 萬 5,000 元。〔…〕 是，我們會盡全力去爭取經費。〔…〕 維護費是 5,362 萬。〔…〕 是，我們會盡全力去爭取經費。

主席（陳議員美雅）：

李局長，很多議員都非常關心監視器的建置，特別像曾麗燕議員、劉德林議員他們所講的，希望你在下次會期當中也能夠多編列相關的經費，才能夠符合市民的需求，如果中央能夠專案去要那個補助是最好，現在中央這個專案還可以去爭取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現在沒有，現在是要感謝區公所，他們回饋金有一些給我們建置，非常感謝。

主席（陳議員美雅）：

儘量，我們再去中央研議看看有沒有什麼方法？希望中央能夠挹注我們經費，因為這個高雄市民非常需要。還有剛才曾麗燕議員提到，曹局長，請你和觀光局討論一下，儘量讓前鎮、小港能夠獲得相當的助益。〔…〕 各位區長，剛才劉議員希望你們能夠提供的資料…。〔…〕 謝謝劉德林議員、曾麗燕議員的質詢，時間到此，下午 2 點 30 分繼續質詢，散會。（敲槌）

主席（陳議員若翠）：

繼續開會。（敲槌）繼續進行內政部門業務質詢，請林議員于凱發言，時間 15 分鐘。

林議員于凱：

首先請教警察局，待會一併統一回復就可以。事實上，現在有許多監視系統都不能用，有很多車禍案件需要監視器來釐清責任歸屬，有些竊盜案件也需要監視器來看行竊畫面，這些都是民眾實際需求的東西。目前警察局採購發包的方式為統一由總局採購，維修則是發包給 17 個分局各自處理，目前的狀況是這個樣子。現在就來討論採購的方式，他有沒有辦法提升監視系統的良率？第一個，左邊是統一發包，統一發包價格可以壓得比較低，因為是統一標，但是統一發包的話，協作廠商需有一定規模，否則他無法供應那麼大量的設備及維修人力，這個可能就不見得是高雄在地的廠商，有可能是其他縣市的廠商。再來能夠投標統包的廠商，他的數量一定是比較少，如果是採用分區發包優勢的

話，你的數量可以比較小，但是單價可能比較高，可能會有比較多的機會讓高雄在地的廠商參與投標，當然他的競爭機會也會比較多，因為廠商比較多。目前標案在採購的時候，大概都是採用什麼樣的投標方式？有利標還是低價標？如果是有利標的話，我們如何評選廠商是否為優良廠商？這個很重要。目前市府的監視系統保固3年，超過3年廠商就不保固了，但是離報廢的時間8年，還有5年的時間，這中間的維護就很重要，我們如何去維護這3年到8年監視系統的良率及使用的有效率？待會請局長回復。

我認為如果廠商可以把監視系統的維護紀錄，做一個有效的列管，我就知道這個廠商採購的設備，在超過3年之後，會不會就自動開始出現很多的問題，這個監視系統說不定在3年後就自動引爆裝置開始故障，針對這種廠商，如果你有維修紀錄的話，我們就可以很明確的看出他的設備在超過3年後，故障率很高，以後在採購時，就要列入評選的標準，這個是一個做法。如果是分區採購會有什麼好處？這17個分局，現在是分包的維修，如果採購也分包的話，他就可以去比較各個不同區的監視系統的良率。假設三民區的三民、長明分所的良率比較高，其他區的良率比較低，我們就會知道設備提供商所提供的東西是好的，還是壞的，所以分區會有這個優勢，等一下也請局長做綜合評估。目前我們有很多的監視器是無法看到我們想要看到的地方，除了交通事故外，民間也有許多自行裝設在家戶或社區附近的監視器，警察局是否有去盤點這些民間的監視系統，和警察局能夠互相搭配的比率有多高？我知道你們超過8年的有六千多支，今年編列3,000萬要採購六百多支，所以你只有採購10%左右的比率而已，其他應該還有不足的地方，我們是否能掌握民間的監視系統，萬一發生事情時，也比較知道要去哪裡調，這個是一個處理目前現況的方法。

延續我在向市長質詢時的重點，因為過去高雄市的小朋友在行走時，所發生的事故是六都裡最多的，平均每天有5位小朋友面臨交通的死傷，針對這個問題，我們在2017年底到2018年曾經質詢過一個方案，它叫做「保護行人路權專案」，執行一個月就舉發了3萬2,000件，一個禮拜七、八千件，相當的高，代表高雄在保護行人這塊做得不是很夠。另外一方面可能是在騎車或開車的過程當中，比較不守規矩。我們也想要知道，這個專案後來還有沒有再繼續做？如果有做，現在狀況為何？如果沒做，我們的評估是什麼？未來如何讓保護行人成為一種常態性的執法？尤其是學童安全的部分。最近台北市有規定，車輛轉彎需遠離行人3公尺，58個路口加強取締，最高裁罰3,600元，除了加強執法外，應該也要和交通局的公車業者合作，對公車司機進行交通安全的教育訓練，確認他們在轉彎時，蜂鳴器是正常會響的，這樣才能提醒行人，提前預警。在警力無法完全執行時，民眾可以進行線上交通違規的檢舉，現在有線上系統

很方便，但是若要檢舉案件，除了圖片，可能還要上傳影片，才有辦法變成有利的證據，但是系統只能上傳 30MB 的檔案，對影片而言，明顯不夠，警察局是否能提升上傳影片的空間？

接下來是消防局，108 年消防局在官網公告，每位消防員要服務 1,763 名市民，這個在六都裡也是滿高的，雖然我們的排班方式是勤一休一，在各縣市來講，高雄市消防局算是比較好的，因為其他縣市都還是勤二休一，除了高雄、台北及嘉義是勤一休一。但是請消防局檢視一下，未來對於撥打 119 救護的患者，提前進行分級、診斷，有哪些病患是由消防局的救護車送往醫院，有些就不是。新加坡在 4 月 1 日開始實施，他們的做法是先派一名高級救護員到現場評估，如果非緊急案件的話，他就不送了，或是建議他們自行前往診所，或是想辦法去醫院，這是減低消防人力的方法。我們也有檢傷五級的分類，4、5 級其實並不是緊急狀況，未來消防局有沒有可能評估，在 4、5 級的時候，建議他們自行送醫，在非緊急狀況時由病患自行處理，否則到了醫院後，急診室又告訴我們，你這個非急診病患，我們不收。過去常常有這種案例發生，救護車送到急診室，但是急診室不一定會收，這也是一個問題。

最後請教研考會，政府的數位治理應該是一個很重要的目標，這幾個方向可能局長也認同，我們整個業務膨脹，市民的服務需求增加，但是政府的人力並沒有增加，唯一可以解決人力不足的問題，有一個很重要的就是，如何讓資訊可以更快速的流通？數位治理很重要，如何加強不同局處之間的資訊交換？讓不同系統之間能夠互相串接？這是在做數位治理很重要的一塊。同時如果政府可以做到有效的資訊交換，他就可以掌握一些大數據，不管是做商業應用，或做政策研擬的工具，那個都是非常重要。再來對民眾來講，如果有一個單一系統可以去操作，譬如這個場地租借，這是台北市的表格，在台北要申請一個場地，只要上來這邊登錄，在桃園更方便，他會跟你講哪些場地，在哪幾天行事曆上面是已經有人預約的，然後你只要線上申請就可以了。但是高雄市政府必須還要打電話或是書面申請，比較一下就知道別人的數位治理做得比我們好。

還有一個基本問題，剛剛也跟主委報告過，台北市有個資訊局，桃園有個資訊科技局，但是高雄目前的狀況是分散在兩個地方，一個是人事處下面的人發中心，它目前有在做資訊人才培訓；研考會底下有一個資訊中心。我們知道要做數位治理，這個在公部門裡面有些困難點，再說在公部門裡面，要做資訊技術類科的公務人員，其實不是很夠，這些考試進來的公務人員，他可能要處理的就是一些機房的維護，局內網站的維護，頂多做一些資訊標案的發包等等，他很難去和業務部門做協作。所以這資訊部門的技術人員，搞不好也不懂得業務部門的技術需求；第二個，就是不同單位要交換資料，必須要雙方的主管同

意，這個事情又是在局處之間，資訊不能流通的關鍵。

我這邊就有列出來，解方你要怎麼辦？從業務部門內部去找人，找到對於有資訊專長的這些業務部門的人，你把它變成一個常態性的任務小組，讓他們去人發中心固定的回訓，然後讓這些業務部門資訊的人才，可以在不同部門之間去做資料交換的協作。唯有這樣，他們才能夠懂得業務部門的需求到底是什麼？規格要怎樣、串接的方式要怎麼做？這個他們可能才是關鍵。但是我們現在有一個問題，譬如今天民政局有個民眾的資料庫系統，社會局有個社會扶助的民眾資料庫系統，工務局建管處也有一個要發建照，或是民眾申請他們所需要的建築補助的這些資料庫，問題是這些資料庫有沒有互相串接？到目前我想可能串接的能量很弱，搞不好都沒有。所以我們就必須要有一個上位的單位，協助他們把這個東西統合起來，或許一個局是一個可能性。但是我覺得更重要的是，這個主政的人，他對這個政府裡面的數位治理，是不是有確實的概念？他能不能讓這些人能夠在政府各個部門裡面，去發揮他們資訊專業的各個專長。

最後請教民政局，目前在上位來講，其實要去思考一件事情，就是我們現在鄰里，有的里很大、有的里很小，像在三民區的人口密度，集中在三民區的東北邊，三民西區和東區的密度，差距是很大的。西區大概是 3 成的民眾、東區有 7 成。但是我們可以發現東區 7 成這邊，在建工路以北到文藻以南這個區塊，都沒有活動中心，這邊的居民大概有 4 萬 5,000 人以上，卻沒有任何活動中心。請局長幫我們留意一下，是不是未來能夠盤點這邊的公共空間閒置的地方，可以提供給這些里做個里的聯合活動中心。

最後我想要提一個概念，這個東西大家可能不太敢談，但是我覺得我們應該要開始思考這件事情，我們的鄰里有沒有辦法做一些整併，然後行政資源做一些更有效的利用。因為我們有一個鄰里的標準，譬如它密集的 1,500 戶到 3,000 戶為原則，如果在山區的話，戶數大概在 300 戶就可以變成一個里。但是在市區的話，應該沒有 300 戶這種，應該都在 1,200 戶以上，其實現在有很多的里不到 500 戶。像高雄最大的里有 1 萬多戶，也有 1,000 多戶的，未來有沒有辦法像台南一樣，做一個鄰里重新編組的思考，重新編組完之後，它可以讓整個行政資源更有效的利用。剛剛那個活動中心，就是西區人很少、活動中心很多，但是東區人很多、活動中心很少，這事情就不會發生…。

主席（陳議員若翠）：

針對剛剛林議員的質詢，先請警察局長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謝謝林議員對於監視器建置的關心。首先每年監視器建置，是由警察局統一

來辦理，維修部分是由各分局分區來辦理。剛剛林議員所提的各有優缺點，我們認為建置方面，因為各分局的數量，大部分都不多，所以在辦理發包上有它的困難，而且那麼少沒有人會去標，甚且價格會比較高，所以由警察局統一來辦理。分局維修部分，是由他們方便就近可以去評比，不論是由警察局或分局，我們是採最有利標評選標，評選標納入很多我們所需要的條件，其中之一就是林議員剛剛所關心的，整個建置維修經驗還有它的績效，一年會多少支、兩年會多少支、三年會多少支，我們會做紀錄，讓委員來參閱，來做最有利、最優良的評選。得標的廠商我們認為就是比較適當。

第二點，有關民間監視器部分，我們已經將商家、民宅的監視器鍵入電子地圖，這電子地圖可以給分局參考。萬一那個地方剛好公家沒有設置，馬上就可以進入民間的監視器，請他們協助調閱來偵破，事實上商家、民宅監視器，最近我們有一、兩個分局做得很好，就是協調請他們將監視器的鏡頭，如果可以的話往外推，推到馬路旁邊，就非常有利偵辦人員利用，這一點有幾個分局做得很好，目前正在推廣。

第三點，有關車禍行人優先權這個問題，這個有一個護童專案，那是保護兒童另外加強的作為。有關禮讓行人的部分，我們也辦了專案，去年辦今年繼續再辦，從元月份到 12 月份，所以等同這個禮讓行人，變成我們的常態性，除非是整個都改善，我們才會喊停，要不然這個專案會繼續下去。剛剛提到有關蜂鳴器這個做法，我們會參考辦理，這個不錯，其他縣市假如有好的做法，我們都盡量會去學習觀摩，像最近有一個區域一個路段的測試系統，那個是向交通部申請的補助，那是科技協助維護我們交通的安全，這個我們極力在爭取。

另外 30MB 這個空間太小了，現在已經爭取到 60MB，也是向交通部爭取的，大概有 98 萬左右，這個我們會努力盡量讓它的空間能夠擴大。

主席 (陳議員若翠) :

接著請消防局長答復。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

有關本局人員的編制，預算員額是 1,611 人，目前是有 1,570 人，大概少了 40 位，今年到年底會補足，目前服務大概是 1 比 1,760 左右，等於是六都占最高的。我們去年跟市府爭取擴編 360 位，可能有一些問題還沒有通過，我們會繼續努力跟市府來爭取。有關於目前消防救護勤務算是非常繁重的部分，每個月救護出動大概在 1 萬次到 1 萬 2,000 次左右，也是消防同仁半夜勤務很重的一環。一般救護分級大概分成 5 級，剛剛林議員有提到第 4 級跟第 5 級，如果我們同仁到達現場，硬要我們來送，我們會酌收使用者付費 1,700 元的費用。有關於一些疾病沒有到緊急醫療的範圍內，我們會酌收 1,700 元，或者跟患者

說明沒有在緊急醫療範圍內，我們就不載送。〔…〕我們同仁都有 EMTP 的證照，他們有能力可以評估。〔…〕有、很多。每個月都有。〔…〕是。目前是這樣。謝謝。

主席 (林議員若翠) :

接著請研考會主委來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

我覺得你的 PPT 質詢內容做得很好，是不是可以同意你的 PPT 之後借給我，因為我要確認哪個局處線上申請的場地，我才能去協調，這是一個個案。我也同意你的建議，就是資訊交換平台，確實是人跟業務的串流比較重要，確實你對業務的部分很熟悉，所以有一部分是在訓練的部分，有一部分是資訊的部分，我覺得短期內應該先做資訊交換平台跟人的培訓，我們願意來做。

之前市政府在做的事情，包括原來做的智慧社區，還有一些開放資料的部分，跟你原來提的數位治理是很相近的，我們希望做成一個資訊儀表板，就是目前市政府數位治理可以呈現出哪些東西，包括智慧交通、交通議題、農漁的行銷平台、治安的維護跟消防跟學區劃分，還有一些環保，但這都是在遠期，因為必須要加入一些外顯的資料，包括你提到的監視器，還有一些路燈的系統。目前工務局做的智慧路燈，短期內我們先整備市府內部的資訊能力跟業務；後期的部分，假設資訊的智慧路燈跟監視器的系統併進來，後面的數位治理會更為完善，謝謝林議員提出這個資料，如果可以 PPT 借給我，我會處理，謝謝。〔…〕因為市長曾經在議會公開說明過，未來的科技跟資訊是結合的，所以希望未來的市政府能夠再成立科技資訊局，但是因為人事、主計、財主部門我們還沒有協調過，所以初期會朝這個方向去努力，但是離成立的時間多久，我也不曉得，我們儘量朝這樣的概念去做一個科技資訊局的方向。〔…〕會在研考會的資訊中心。〔…〕當然不夠，我們希望資訊中心能夠提升為局的地位。〔…〕當然希望它能提升。〔…〕我們把資訊平台先建置起來，至少在今年內可以做初步的處理。

主席 (林議員若翠) :

請民政局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

里活動中心真的滿多大里、小里落差太大，你剛剛提到的西區，因為比較早開發，所以早期的活動中心延續到現在。東區因為後來卡到市府的預算，財主單位比較困難，所以目前都以盤點公共空間為主、為優先。未來我們也會結合社會局，假設有機會，我們會朝向綜合福利服務中心，就是整體包括老人關懷、長照、整個社會福利、社區還有里一起結合。你的建議，我們會來仔細研究，

包括人口集聚的譬如左營、楠梓，我們也會一併來考量。〔…〕目前空間上還是要評估，因為有一些是結構上的問題，有一些是因這次陸橋的拆遷，所以我們可能要重新做規畫，包括陸橋拆遷也少掉兩個活動中心。

主席（林議員若翠）：

請張議員漢忠發言，時間 15 分鐘。

張議員漢忠：

主席，我在此提供一些看法，為了我們時間的寶貴，每位議員 15 分鐘的時間，是不是答復、質詢能掌控在 15 分鐘內，若要答復就在 15 分鐘內完成，不要 15 分鐘都講完再答復，不要都問完再讓各局處首長答復，不要把時間拖長，時間寶貴，所以一個人儘量在 15 分鐘內質詢包括答復，掌控在 15 分鐘內。不要問了幾個局處後，然後局長一個一個做回答，浪費將近 15 分鐘。主席是不是能儘量控制一下時間。〔好。〕

民政局殯葬處長順成兄，你剛上任所以對業務還不太清楚，過去我一直期待拷潭增設櫃位，拷潭面對最大、最多人口的鳳山區，鳳山拷潭要納入鳳山這麼大的區域人口，還有大寮、林園這麼大的人口，過去我一直建議增設櫃位，我一直期待增設在 2 樓跟 3 樓，爭取的經費在去年有設置完成，但增設在 4 樓，4 樓將近增設 4,000 個櫃位，要麻煩設計的人實際了解當初地形環境的需求，不能沒思考叫設計師來設計施作，結果浪費很多電費，第一點我提供做參考。

4 樓設計把整個光線都遮住，目前 4 樓每天電燈要開全天，這是不應該開電燈、不應該浪費電力，為何沒有參考過去 1、2、3 樓的方式來設計，4 樓設計把整個光線都遮住了，然後白天開電燈，這樣浪費電力。遮住整個光線對室內的人來講是不好的，每一個人室內都需要光線，室內沒有光線總是不好的。處長，這方面你能去了解一下，目前 4,000 個櫃位也差不多飽和，是不是今年設計 2 樓跟 3 樓，百姓的需求也是在 2 樓跟 3 樓，你們卻增設在 4 樓，4 樓還施作成每天都要將電燈開啟。處長，這方面你可能不了解，因為你剛到任，等到這個會期結束，有空檔時間特地去了解。什麼時候編經費設計 2 樓跟 3 樓新的櫃位？請處長先答復一下。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殯管處黃處長回答。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就議員的建議報告，其實我沒有進去裡面看過，至於光線的問題，我手上現有的資料大概都是開 LED 燈，在 4 樓裡面，這是目前的情形。因為去年增加是採口字型，空間比較大，可能有遮到光線，我明天就過去看，因為我們明年預計還要增加 2,000 個櫃位，已經在規劃設計，如果可以的話，如果 2 樓、3

樓還有空間，就會以那邊為優先。

張議員漢忠：

2樓、3樓絕對有空間，不然我怎麼會一直建議你要在2樓、3樓增加櫃位？你們直接就把它規劃在4樓，反而把光線全部遮住了。你們不但沒有去參考原來的規劃設計，就直接採納你們的設計師的設計，我覺得設計師本身也要對整個生態和地理環境先做了解，而不是畫一畫設計圖而已。我意思是要針對現有的實際情況，要先去了解整個地理環境，現在你們設計採用LED燈，好，就LED燈，但是我們本來就是不用開燈，雖然你們用節能，還是一樣要耗電，是不是這個可以省的話，我們就來省？

再來講到的一點，我一直期待可以在大寮、林園找到一個…，現在大寮、林園有很多台糖土地，我們是不是可以就地找一個場所，讓這兩個地區的民眾不用千里迢迢的跑到覆鼎金為家中的長輩送終？林園到覆鼎金，包括要去祭拜的家屬和民眾，一趟路至少要花上半個小時以上，如果可以趕快在大寮、林園找到一個適當的場地，一方面可以讓這些往生者有一個比較好的空間，一方面也可以讓大寮、林園地區的民眾取得便利，是不是有這個計畫規劃這個區塊？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其實剛才提到的拷潭，整個公墓的周邊大概還有3公頃多的土地，其實要設置的話，包括像是局長早上談到新的納骨塔也可以設置在那個地方，以及包括一些殯葬設施，如果可以的話，也都可以一起在那邊規劃。因為要找到新的土地，老實講是比較困難一點，因為我們的興建一定要在墳墓用地裡面。所以如果可以的話，我們在拷潭這個部分，還有早期的296座公墓，就撿骨起來，然後再整理一下，就可以在那個地點進行，有一致性也會比較理想。

張議員漢忠：

處長，比如清水巖呢？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那是私有地，比較不考慮。

張議員漢忠：

清水巖的部分，目前是不列入考慮？〔對。〕你們是就拷潭現有的增加，還是其他考慮？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其實拷潭原本就是墳墓用地，所以不用再變更地目。

張議員漢忠：

重點是拷潭的遷葬，我們預估大概幾年可以完成遷葬？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目前拷潭剩下約 296 座公墓。

張議員漢忠：

預估什麼時候可以完成遷葬？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有需要，我們就來處理，那個沒有很大的難度。

張議員漢忠：

你講剩下 200 多座而已？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對，200 多座。

張議員漢忠：

所以時間應該不會很長。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對，如果有需要的話。

張議員漢忠：

那個土地整理好，也是可以廢物利用，〔是。〕可以達到土地再利用的效用。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對，因為那邊大概還有 3 公頃多土地，還有很大的用地。

張議員漢忠：

我要勞煩局長一下，因為鳳山長老教會在大樹地方亟需一塊可以提供樹葬的公墓用地，前幾天我和長老教會的牧師談話過程中，他們希望可以就地取得合法，當然前提必須要完成取得就地合法的所有程序，既然長老教會他們也用心，我們是不是可以加快腳步協助他們取得大樹這筆公墓用地？取得用地後他們就會來申請樹葬，目前市政府也一直鼓勵樹葬，避免納骨塔很快就會飽和，很多民眾也是朝此方式，如果長老教會提出申請，市政府是不是應該要提供協助讓他們就地取得合法？因為如果沒有取得就地合法性，他們也是無法辦理樹葬。局長是不是這個…，因為長老教會可能會提出類似地緣，包括整個申請的過程，以及包括在程序上怎麼讓它完成，局長是不是可以傾力協助？

另外要請託局長的是，很多民眾期待的 8 米寬道路，民政局規劃的是 6 米道路，是不是可以在我們現地會勘後的半年內完成？因為現勘過一年還是沒有完成的有一大堆，我們是否可以研議看看，會勘後，實際路況真的不好的道路可以在半年以內完成。這個動作我們是不是要一致，大高雄市 66 位議員面對的就是所有的民眾，而直接面對的就是里長和鄰長，他們所期待的就是 20 年來未曾創鋪過的路面，是不是在我們會勘後的半年內要來完成？而不是在會勘一年後還是一樣沒有消息。到底有沒有重視？我們是不是要管控在半年內完成？

局長是不是要朝此方向，還是有沒有把握半年內可以完成？請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局長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剛才議員提到 6 米以下道路，如果區公所預算不足，局內就會陪同議員會勘，假設是被列為公共安全以及民眾常常進出的道路，我們就會把它列為第一順位，差不多 2 到 3 個月內就會施工，這個沒有問題。現在都要求，我們有分等級，也就是分期施作，這些都可以答應，沒有問題。

張議員漢忠：

局長可能是…，為什麼我會提出來，就是因為我們已經會勘完了，不管是對地方的民眾或是議員、里長、鄰長，是不是就要重視？也不管是如你所說的 3 個月或是半年內完成，我期望是在半年內要完成。是不是在半年內完成，只要有會勘，而且我們全部都已經會勘過，你們是不是就要重視針對這些二、三十年從未創鋪過的道路，而且半年內要把它完成？因為我們已經會勘一年了，到現在還是沒有消息，我們有時聽到也很…；我也常聽到很多里長的詢問說，漢忠議員，到底有沒有？我聽了也是很難過！局長，我提出的出發點就在這裡，是不是在半年內？關於樹葬的部分，是不是可以答復一下？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好，張議員剛才提到的，我們會勘後，假如真的有這個需求，我們跟基建科要求半年之內來完成。剛剛你建議環保樹葬這也是一個趨勢，目前在旗山、深水跟杉林都有這樣的規劃，所以未來如果有這樣的團體，我們會看看要怎樣協助他的興建計畫？包括他的地目可以符合使用的方式，我們都全力來協助。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張議員。剛剛你有建議 15 分鐘的時間，也麻煩質詢的議員控制時間，如果議員質詢需要的話，再請局處首長來回答。其他請大家用書面的資料來答復。下一位登記發言的是李雅靜議員，請發言。好，聯合質詢。

林議員義迪：

本席針對旗山延平路、旗甲路跟中正路等於是一個轉彎的交叉路口，旗山要去內門應該是沒問題，內門要去旗山左轉圓潭，如果紅綠燈亮的時候，綠燈亮要同步左轉彎就轉不過去。紅燈轉彎的秒數時間到了，變成紅燈後還在待轉區就已經被拍照，這就是內門、圓潭的市民朋友很多都被拍照，來跟我反映，希望警察局或是交通局看看要怎樣改進，改善後不要讓市民朋友冤枉被照相、繳罰款，這是第一點。

第二點，內門地區目前縣市合併後，內門這些長輩阿公、阿嬤們，最近我回

內門常常聽到他們說，阿公、阿嬤他們看到紅燈就騎過去了，他們不理會有沒有待轉區。最近阿公、阿嬤都接到紅單，我希望局裡可以做一些宣導讓這些阿公、阿嬤可以讓他知道怎麼樣利用待轉區轉彎，不能直接騎過去。阿公、阿嬤看到紅燈或綠燈他就直接過去了，這個部分相關部門可以答復一下好嗎？

主席（陳議員若翠）：

林議員，你要請哪一位？

林議員義迪：

應該是警察局或是交通局還是交通大隊。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警察局長來做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剛剛提到在旗山區延平一路跟旗甲路一段，路口的測速照相機，因為左轉停太久了…。

林議員義迪：

現在是從內門轉旗甲路到圓潭，從旗山要去內門要轉彎的。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左轉圓潭方向的。〔對。〕結果停太久了，就被測速照相照到。

林議員義迪：

就照到了。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這件事我們再協調交通局來做適度的調整，機器再調好，就不會發生這種事情了。

林議員義迪：

我感覺在旗尾橋，旗尾方向要過來，旗山方向要過去，旗尾方向早 3 至 5 秒讓他先起步可以轉彎，旗山再過去就不會了，用什麼方式來改善，讓百姓可以好通行？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以最快的速度找交通局到現場會勘。

林議員義迪：

會勘一下。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馬上改善。

林議員義迪：

改善一下。內門待轉區這一件事看看可不可以宣導，讓這些長輩了解，縣市

合併之後，要到待轉區才能左轉，好不好？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好，我請交通大隊跟旗山分局一起來加強宣導。我們最近有宣導，不但是利用里民大會宣導，還用短片來宣導。阿公、阿嬤可能要利用里民大會還有家戶訪查，查戶口的時候要加強宣導。

林議員義迪：

好，謝謝局長。再來，請教民政局，針對旗山要推動殯儀館，大家問殯儀館要做，火葬場有沒有要蓋？我要問局長希望有一個明確的答復。實際上殯儀館跟火葬場要一起蓋嗎？還有公墓的納骨塔漲價的部分，什麼時候要開始調漲價錢？調整價錢是依照物價的波動調整還是如何？規定一定要 6 萬元嗎？是不是可以讓在地的市民可以有回饋，不要繳那麼多錢？那時候說總共是 6 萬元，4、5、6 層價格比較高一點，下面的 1、2、3 層價格比較低，7、8、9 層的價錢不一樣。請民政局答復。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長答復。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林議員剛剛提到旗山殯儀館，這是地方上關心的問題，我們過去有說明過，旗山是殯儀館，為方便大旗美地區包括有禮廳、法事間、豎靈、家屬休息室。火化場是沒有規劃，火化場還考慮到其他的鄰避設施，還有一些其他重要的設備，旗山就單純做殯儀館，這是第一個問題的回答。

回答第二個問題，剛剛你建議新設櫃位 6 萬元的決策過程，在去年 10 月殯葬管理處的處務會議跟民政局就有討論這個法案的修正，到去年 11 月市府裡面副秘以上，針對這些法規跟文字做修正，在今年新政府開始，市政會議有通過備查。但是很多議員包括林議員對這 6 萬元的關心，所以我們現在規畫朝向最上的兩層有一個折扣，第三層跟下面算起第三層，我們也另外有折扣。這個部分我們會重新思考，很快就會跟大家報告。另外，還有提到價格是如何訂定的？我們看到的這個報告當初就是參考旗津生命園區的價格，包括考慮後來的材料、成本、人工設計出來的跟外面的行情一樣的 6 萬元。只是當初的思考可能不夠周全，沒有將上層、下層距離比較高跟低的地方來做調整。

林議員義迪：

我們站著的高度，以前是訂 4、5、6 層的價錢比較高，上、下層的價格比較低，希望可以參考一下。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原則上我們也會朝向這個規劃，殯管處未來就會把這個價格重新做調整。

林議員義迪：

好，謝謝。

曾議員俊傑：

我要針對高雄市警察局義交同仁，義交同仁大家都知道可以是第一線，是非常的辛苦。每天上下班的時間，在大街小巷重要的路口指揮交通，所以是非常非常的危險。可是高雄市是六都裡面沒有編列意外保險的。我在這裡跟警察局報告一下，在台北市每年每人都編列意外險 210 元；新北市每年每人 1,000 元；桃園市每年也是 1,000 元、壽險是 600 元；台中市編列最多的 3,800 元、壽險是 431 元；台南市也是編列 600 元。結果高雄市都沒有編列，我認為那第一線的生命安全非常重要，為了高雄市的交通在打拼，說實在的，編列一年的預算也沒有多少。請局長針對這件事情答復。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警察局長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特別感謝你對義交辛勞的重視。我們對於義交協助警察維護交通秩序，平常我們就很感激了，而且很重視，所以今年特別克服萬難，已經編列跟民防、義警、義刑相同的意外保險，相關的福利我們會盡全力來支持。

曾議員俊傑：

局長，一年是要編列多少？請說明一下。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這個數據，會後我查完了再跟你報告。

曾議員俊傑：

算明年度會編列就對了，有確定要編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今年。

曾議員俊傑：

是明年度的預算還是今年就有了？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今年就有了。

曾議員俊傑：

今年就有編列，那不就是追加的，不然去年沒有編列啊！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去年沒有，今年有啊！

曾議員俊傑：

今年編是明年才使用，是這樣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沒有，在今年。

曾議員俊傑：

今年就有了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今年就有了。

曾議員俊傑：

好，謝謝局長，可以體恤義交同仁第一線的辛苦。再來第二件事情也是要請教局長，說實在的警察局基層的員警，可以說是非常的辛苦，業務也可以說是非常繁重。可是現在我覺得不對，警察同仁如果出去外面臨檢，去店家臨檢，我覺得你們管太寬了。我覺得警察業務已經很繁重了，自己的業務管好就好了，不要再管到別的局處。我接到很多店家的陳情，該相關業務的局處沒有到那邊臨檢，結果是警察同仁去臨檢。你們還要管衛生局，如果去夜店看到菸灰缸就是行文給衛生局，然後土地分區用途不同的，你們就發文給都發局，包括經發局也都發文過去，我覺得你們好像管很大。我希望局長是不是這些業務，除非是聯合稽查，他們去開單，這樣人家才會心服口服。你們已經很辛苦，管的業務那麼多了，把自己的業務管好就好了，不要再管其他的業務。局長，你針對這件事情來說明一下。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同仁臨檢、路檢真的很辛苦，在臨檢的時候有些事項，不是我們的權責範圍裡面的，那是因為局處之間的協調，往後我們會特別再加強跟相關局處的協調。

曾議員俊傑：

局長，這個要檢討，你們都很累了，每次業者接到公文都是經什麼分局、什麼時候去臨檢、怎麼樣的業務，然後大家要陳情，7日內要說明。我覺得你們太辛苦了，所以這是不是要重新檢討，這是以前誰指示的？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會協調，我們大部分都是跟局處之間的協調，有些局處的事情會叫我們協助來辦理。

曾議員俊傑：

我是覺得開單大家都不喜歡，警察局儘量不要去當壞人。〔好。〕若是相關的業務，民政局開他們的，這合理，這是他們的業務。你不要管到其他的那些去，若是要就一起臨檢，聯合稽查，這樣開單人家就沒話說了。〔好。〕所以

我覺得這個要檢討，要體恤基層的辛苦，可以說是非常的辛苦，好不好？局長，你們再檢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好，我們再檢討。

李議員雅靜：

謝謝，你們辛苦一下，本席倒嚟子很久了。先就教一下，還是一樣警察局，我聽說為了預算的問題，這一次好像從去年就一直在不斷的檢討，我們第一線同仁加班費的時數問題，包含費用。雖然高雄市有爭取到勤務的繁重加給，但是好像也換湯不換藥，聽說在今年下個月初要縮短加班的時數，是不是？也就是說第一線派出所所有的弟兄們，他排班的時間，等於排班的人時間會不好排，因為工作縮減了，好像一天只可以 8 小時還是 10 小時，我忘記了。我想請局長藉這個機會說明一下，到底是怎麼了？局長。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警察局長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謝謝李議員對我們超勤加班費的關心。目前我們統一這個模式，目前是試辦當中，也就是 7 天，2 天是輪休，2 天是 12 小時，2 天是 10 個小時，第 5 天再過來就是輪休了，所以是 8 小時，用這一種模式來編排，一個星期 52 個小時。

李議員雅靜：

這是你說的，但第一線好像不是這樣子。而且你有沒有考慮到，如果比較小的派出所，他的員警數比較少的時候，班就已經不好排了，現在又把上班的時間縮短。我是這麼認為，有的人他覺得這樣子上班習慣了，他也覺得可以，也願意依以往的上班時間來上班，稍微做個調查，以多數決來做決定。不然常常因為換了不同的局長或者是相關的主管，工作時間改來改去的。我覺得第一線外勤的排班也不好排，到底要排嗎？還是要 12 小時這樣排，好多版本，我覺得上班的人也累。因為好不容易大家上班的時間都習慣了，所以第一個會影響到大家上班的時間，就是生活作息的部分。第二個，這事關到加班費能不能領得到的問題？或者是他多做的部分，未來該怎麼給？這個完全都沒有討論，你們就只頒布一個說，5 月 1 日你可能要照著警政署規定的怎麼樣，地方可以有配套吧？局長。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第一點，這是警政署要顧及我們同仁會太辛勞，所以他規定要 50 個小時。但是我們基於 50 個小時，跟我們平常的習慣差距太多了，所以我們仍舊維持在 52 個小時。像台中市他們都是 50 小時而已，我們這邊 52 個小時。

李議員雅靜：

我們警察的第一線人數遠少於台中，你拿別的縣市比我不反對，可是你不要比那個人數比我們多很多的。你說現在我們警察的人數已經很充足了，很充足還會排一個假都不好排嗎？局長你能懂大家的辛苦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因為警力夠了，所以我們就排 52 個小時，要不然以前都排到 54 個小時。

李議員雅靜：

局長，可能我表達得不是很正確，但是我要你去調查看看，第一個，排班時間排得出來嗎？這樣的勤務，上班的時間排得出來嗎？還是有點緊呢？還有，人家要排假好排嗎？你總是要讓人家休息，或是人家臨時家裡有什麼事情要請假。不要說不好請、不能請，會影響到人家上下班休息的時間。還有就是工作超過這樣的時數，能不能給加班費？給不給人家加班費？還是就是補休？通常若是講到補休就是都送給國家了。我覺得既然人家有做事情，那就真的要拜託你們體恤人家的辛苦，付出的勞力。局長，這個要麻煩你去做個總檢討，我知道你們有一份書面資料給我，可是我看得不滿意，因為你們只是從警政署照本宣科下來而已。第一線同仁的辛苦拜託你們體諒一下，好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所以我第二點還沒有報告，第一點是因為警政署規定下來，我們研究了這個方案，這是在試辦期間。試辦期間第二個方案是我們授權各分局長，各分局長他統籌下去了解他的治安需要，還有我們員警數，還有他勤務的編排情形，然後授權分局長做靈活的調度。這一點就是剛剛議員所提到的，按照他們以前的這一種習慣，還有他們實際的需要來做靈活的調整，我們有加這一點。

李議員雅靜：

每個員警平均會影響到 3,000 元到 5,000 元生活的收入，你們可能沒看到 3,000 元、5,000 元，不過對一個小家庭來說，3,000 元、5,000 元可能是一個星期、兩個星期的菜錢了。所以這個也要拜託你，去幫我們研議看看，第一線你比較瞭解。因為你從基層升上來的，你最知道，我把這個問題點丟回來還你，好不好？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好。

李議員雅靜：

這是第一個，加班費跟時數的部分。再來就是我有電話跟你聊過，就是我們監視器的妥善率，尤其是鳳山。我看了你們給議會的資料，妥善率高達 86.7%，可是就鳳山而言，妥善率有幾個所是不到 60%。當然這是有原因的，我

要在這邊特別提，也要講給市府可能有人在看，研考會也要拜託你幫忙去注意，就是說我們現在有很多公共工程都會有挖到路，其實都會有管挖，線可能要拆除、管遷之類的。我們監視器的線路大部分都是埋在地底下，你們沒有辦法配合的時候或是事實上可以閃過去的，結果他們硬挖過去，挖到線斷了、壞了，整組無法使用的時候，這是誰要來負責？這個費用由誰來承擔？局長，我有麻煩你去協調，不知道你協調的情況如何？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親自跟工務局局長協調，還有他們承辦人，他們說會全力來協助我們。第一個，他們能復原的就復原；第二個，不能復原的，他們也會在經費許可之下協助我們、幫我們辦理復原。

李議員雅靜：

局長，我為什麼要在這邊提？剛好民政局也會有這個影響，研考會也在這裡，拜託未來我們經費的規劃，你們可能要納進去，也跟財政局說。我們用在這種無謂的管線重新再埋設的費用，我不知道別的分局怎麼樣，占鳳山最少占了一半以上，尤其現在鳳山在做污水下水道的施設、埋設，時不時就挖到我們的線路，動不動就有人說議員，那些監視器都壞掉，警察局裝的那些都是裝假的，並不是假的，可是你們沒有去要求，現場你們要去看啊！他們在挖的時候，說不定我們可以去那邊看或是那個管線明明可以閃過去的，我們來拜託他看怎麼閃過去，不要他們叫你們去會勘，你們去簽個名就算了，還兼背書、還要幫他們付錢，哪有這麼多錢可以用？鳳山分局一個分局一年才多少維護費用而已。你知道鳳山有多少支監視器？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3,393。

李議員雅靜：

3,393 支，講給市民知道。鳳山有三千多支，結果妥善率可能才百分之七、八十而已，這個很恐怖，3,393 支最少有三分之二是新裝的，合併後才裝的，那些監視系統的鏡頭都是好的，走的也是光纖，結果呢？妥善率有幾個派出所是不到 60%，我覺得好可惜。我沒有責怪你們，但是我要督促你們去做這件事情。〔好。〕把我們的線路顧好，不是他們來挖管線、挖公共工程的時候，你們就放任他們在那裡挖，挖壞以後又算了，等他們做好，你們再來牽線，牽好又一年的時間，甚至一年也還沒做好，浪費我們那些鏡頭，等你們管線牽好以後，真的可以營運的時候，那支鏡頭壞了。局長，你懂我的意思嗎？我們的資源不斷地在內耗當中，多一點細心其實我們可以有更多的資源去做更多的事情，好不好？局長，這個我要拜託你責成下去專責單位怎麼去處理，只要轄區

內譬如說有公共工程在施作的時候，那附近的有監視器，你們看用什麼方法把它管理好，好不好？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好，我們會加強相關局處的協調。

李議員雅靜：

我們附近這裡整個派出所的監視器都壞掉，我還跟他們在那裡吵說明明好的，為什麼壞了？這個拜託你，你跟局長這樣講，我覺得力道不強，他根本不理警察局，都是平行單位，為什麼我們要去幫他們擦屁股？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沒有，現在局處首長都很好。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都好，但是你沒有講到位，沒有講到重點。花的也是警察局局本部的預算，鳳山三千多支，一支監視器維修費用最少要 1 萬元，我們可以維修幾支？很多支都超過 5 年以上，那些都真的壞掉、要汰換的，再維修也沒有那個價值，我要叫你幫我們裝新的，你也沒有錢幫我們處理，所以拜託一下能用的、堪用的幫我們顧好。哪有妥善率不到 60% 的？好不好？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好。

李議員雅靜：

還有一個，每一次會期我都會講，校園毒品的事件。我知道你們有在做，但有沒有到位？還有一個，現在大樓林立幾乎我每一個會期都會提到，我們有去做沒錯，可是怎麼樣讓這些毒品不進到大樓裡面？不管他是在販毒、賣毒、吸毒，能不能有這樣的一個…，我覺得是一個民防、聯防的機制，把這個安全網建構起來？我知道我們有在做安居的宣導，可是就只是宣導，宣導完以後這些人怎麼把他串聯起來，甚至你們可以找保全公司一起來合作，每棟大樓都有保全公司、保全人員可以叫他們來幫忙、來把關嗎？甚至我們可以把我們的專業知識帶到保全公司裡面做一個聯合的合作、勤務的合作，可不可以？可以。我想這一塊從以前到現在都沒有看到警察局有跟保全業者或者是樓管業者下去做合作，這個提供給局長，我們把這一塊做好，大樓裡面也好、校園也好把毒品趕出高雄，甚至讓它不要在高雄出現，不然時不時就看到、聽到有人跟我講議員哪邊又有人在販毒、賣毒、吸毒，不要因為毒品少而不去作為，這個要拜託局長，幫我們繼續注意，這樣好不好？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現在有在做了。

李議員雅靜：

我知道。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學校，還有警區、校區跟社區三區，我們聯合已經開過會議，這個會議就加強宣導而且建立友善的通報網，有發現的話，趕快通知我們警察去加強查緝。社區，我們跟他們的管委會，社區的管委會…。

李議員雅靜：

學校還有一個下課以後那段時間，我們怎麼去注意？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會跟學校老師、教官合作，還有跟家長合作，以及學校周遭我們會加強聯巡，還會加強我們的臨檢，盤查看學生有沒有在這周遭涉足到不正當場所或是可疑會跟…。

李議員雅靜：

這個東西講了很久，有一段時間最少一、二年，可是本席在小朋友下課以後去看，我很少看到我們有什麼聯巡、什麼進到校園裡面，沒有。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現在有分工了，我們開過協調會有全力執行，最主要是我們分工好。

李議員雅靜：

好。這個要拜託局長，不要再讓本席有聽到毒品進到校園，甚至有不良分子進到校園，去吸收學校的小朋友去當車手等等之類的，可以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我們會全力去做。

李議員雅靜：

局長，再麻煩你，拜託一下。我知道做這個需要一段時間，謝謝局長。

接下來，我要就教民政局。因為在市長施政質詢的時候，我想局長你有聽到，我現在煩惱的是什麼？汛期要來了，我們去年 823 事件，我想大家都還心有餘悸，大家都還有那種感覺，我想連曹局長那時候也有淹到水，你也有去涉過水，這裡很多人都是，為什麼淹水、涉水？因為民政局就我們的市殯，殯葬處那邊就淹水了，還有很多鄉間小路也好或是水路不通也好、早期設計的也好多淹水，連滯洪池都淹水，雖然滯洪池是水利局的。但民政局有 6 米巷道下的一些道路，剛有提到有很多道路都 6 米巷道以下的，就是我們有很多道路都是一、二十年都沒有刨鋪的。

再來，還有我們的水路都是因應哪邊有房子就哪邊有水路。這些水路其實都是不符合現在我們的 5 年重現期，有的甚至可能是溝壁都裂開，我們都沒有看

到，甚至我們可能也沒有能力去做。我能不能要求民政局、區公所這邊來幫忙一下？我有要求說我們要來通盤檢討，你看水利局怎麼做，請他們一起協助我們。第一、通洪斷面不夠的，不到 5 年重現期，甚至 6 米巷道可能 3 年的，甚至根本沒做水溝的，我們要怎麼樣來做？因為我相信因應氣候的極端變化，今年汛期我們仍然要提心吊膽，怎麼去因應？趕快把這些作為、配套給各區公所，甚至給各里里長知道，讓他彙整、匯報一些譬如說真的是比較不良的一些通洪斷面，甚至路面，由他們報上來，然後我們再去做整個會勘，列個優先順序就像你剛才回答的。局長你剛才講得很好，真的不好、離譜的優先來做，甚至就限期改善。可能我們以前沒有注意到的，我想事情有輕重緩急，包含我們現在講的水路部分，因為大家都淹水淹怕了。還有一個就是，除了淹水部分以外，我們有沒有辦法去做一些因應，包含沙包的準備等等之類的，因為在去年 823 的時候，這些工作做得不到位，所以很多人不管是地下室或家裡都因淹到房屋 49 公分而差了 1 公分。局長，大家有沒有跟你討論過，是不可以請局長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關於這個問題，我們的水路就是過去很會淹水的熱點，我們會要求區公所統計兼更新，而且有一些要配合水利局來做、還有環保局來做疏濬、來做維修。

李議員雅靜：

鳳山有做了嗎？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鳳山，我們現在有列管幾個區域，但是我覺得還不夠，因為剛剛議員有提到氣候變遷太大，所以過去不淹水的地區，但是由於低窪或者有時候滯洪池溢出來的時候，幾個熱區的里，現在都要求新的區長，也要特別把這些熱點加進來。

李議員雅靜：

好，是不是請局長在這星期把這些熱點…。〔好。〕

主席（陳議員若翠）：

這個部分再請民政局用書面資料來答復李議員。下一位請童議員燕珍發言。

童議員燕珍：

我們內政部門的質詢，有關於警察治安的問題，我想大家都很關心，我最近跟警察同仁在討論，我說奇怪，我覺得最近的治安似乎有點鬆散。可是警察同仁回應我的是說，過去因媒體報導的比較少，現在媒體報導的比較多，所以感覺好像我們的治安有些鬆散。也就是說過去跟現在，我們的治安都不是很好，

只是過去沒有報導嗎？我想數字會說話，有關於高雄治安的問題，我看一下我們的數字。根據過往的紀錄，高雄市刑事犯罪的問題其實是滿高的，本席提出幾個數據來跟局長討論一下。

這是警政署有關於公共危險的統計，公共危險的案件近三年來，公共危險的發生件從 105 年的 3,553 人、106 年的 4,232 人到 107 年的 4,674 人，不斷在增加外，被害人的人數也是每年增加，大概是 100 人的次數。這個現象很奇怪，就是我們全台的公共危險案件是逐漸下降的，可是高雄市的公共危險案件卻是逐年增加的，這個數據上面很清楚。接下來也可以看得出來，高雄市的破獲件數也是逐年增加，從 105 年的 3,549 到 107 年的 4,669；我們的嫌疑犯人數也是從 105 年的 4,812 到 107 年的 6,006；被害人的人數從 105 年的 960 人到 107 年的 1,157 人。破獲跟發生數看起來好像還不錯，好像我們的警察局破獲率還滿高的，可是我們的犯罪人數卻是增加的。所以從這上面來看有點奇怪，尤其是公共危險案件的數據近三年是逐漸下降，反而我們高雄市又是節節增加的。

另外，我們高雄市警察局的刑事案件統計表，上面說了 105 年刑事案件的犯罪人一共是 2 萬 8,725 人、106 年是 3 萬 1,491 人、107 年是 3 萬 1,833 人，相較兩年前是增加三千多人，而且沒有減少的跡象。我們高雄一向以宜居城市為目標而且引以為傲，警察局警察同仁平常的努力跟認真，其實我們都感受得到，而且警界警察局的這些同仁，本席確實是看到他們非常的辛苦。只是不了解為什麼這樣的數據來看，高雄市的刑事案件跟公共危險的案件，在預防上好像都是要加強的。因為就全台來看，它是減少的，可是高雄市卻是增加的。

我想知道局長對於這種刑事案件人數的增加以及公共危險、公共安全案件的增加，到底有沒有什麼對策？同時本席最近也發現一個問題，就是有關於被害人在報案的時候，不管是派出所或警察局在處理案件的時候，似乎對於這個案子背後的了解並不夠深入；也就是說當你不夠深入了解它的背景，在處理的時候就會有失公允，難免就以偏概全。用自己偏頗的想法去處理一個案子，所以往往事情在被害人報案之後所處理的過程會有一些落差，讓被害人也受到更多的傷害。這個部分請局長回去要告訴所有的同仁，在接受報案的時候，對於案子的背景要充分的了解，在處理之前或處理的中間，都要有更多深入的了解。我現在沒有辦法把這個案例跟局長講得很清楚，會後我們可以討論，我覺得這是一個非常明顯的案例。這個案子雖然有所謂的民事訴訟跟刑事訴訟，警察局所要管的是刑事訴訟，可是往往它們是息息相關的，會影響到判斷以及處理的過程，影響是滿大的。我的時間不是很多，我把三個局處的問題問完之後，再請你們統一回答，統問統答。

第二個問題是有關於研考會，我想研究考核這個單位，是本席當了十多年議

員以來，我都非常重視研考會，因為我們不希望它只是一個空殼子，而是真正嚴格考核我們市政府各局處該做的事情、該研究發展的事情，這才是很重要的工作。那麼有關於高雄市雙語環境的營造，還有高雄青年局設立的議題，當然我們高雄市未來是期望發展能成為一個國際性的觀光城市。本席在市長施政質詢的時候有跟市長談到，除了高雄市各級的雙語教育應該落實之外，許多跟觀光相關產業的人員像計程車、公車等接駁的人員，或者是未來要倡導醫療觀光、醫院診所還有美容中心的服務人員，甚至我們的觀光景點、道路，都要能夠在語言上要趕得上國際觀光的需求。你知道語言這個東西不是一、兩天就會的，這是長期的培養和長期的營造，尤其雙語的教學環境是屬於高雄市研考會研究發展組的工作項目。

研考會的業務報告，我看了之後，覺得有關於雙語的工作只有提到設置大型的中英雙語指示門牌，加強國中小的英語教學資源等。到底如何來加強除了國中小以及其他在高雄觀光產業鏈上所需要的英文能力之外，我們研考會到底有什麼策略，怎麼樣來加強除了國中小之外的相關討論？有關於英語的公共議題，到底有沒有跟觀光局去做一些討論？你今天要設立一個英文的牌子是很容易的事情，可是你要營造這樣一個國際觀光城市語言的發展、語言的教育，當然和教育局有關、和觀光局有關，甚至我們的高雄電台，我不曉得研考會有沒有去研究一下？去聽一聽高雄廣播電台所播的英文節目到底有什麼作用？到底能不能給高雄市的雙語環境帶來什麼樣的助益？請主委等一下回答，是不是你已經去聽了？你覺得有沒有討論的必要、有研究的必要、有修正的必要？否則你這個節目是白設了，一天到晚聽到英文，英文在講什麼沒有人聽得懂，這是很重要的。

另外，這是我非常關心的議題，關於5月1日要成立青年局的籌備處，我想主委應該還記得2年前，本席曾經邀請你一同參加高雄市青年諮詢委員會的公聽會，不曉得你還記得嗎？一起來聽我們年輕人討論一下對高雄市看法，以及對青年諮詢委員會的期待，相信主委你也知道很多高雄在地的年輕人是非常關心高雄市政的，也很希望能夠參與高雄市，我們市長非常有遠見，確實是很需要一個青年局。我們在大陸考察的時候，也看到很多的城市有青年局的設立，我很希望了解這個青年局的內容，我們政府的資源到底怎麼來幫助這些青年？青年局設立的方向是什麼？青年諮詢委員會現在已經有了，我覺得很可惜的是已經讓它停頓了。

我是很不容易爭取到青年諮詢委員會在研考會的設立，但是卻沒有下文，也沒有好好的充分利用這些青年諮詢委員會，而是等到5月1日之後對青年局的籌備，你們才要開始運作。這些青年委員會也花了非常多的時間甄選出來，你

不妨在設立青年局之前和這些青年委員會委員開個會，聽聽年輕人的意見和想法，不要對於一個新的局處的成立，又是掛上青年局三個字，是不是多聽一些年輕人的聲音？這是我請我們委員特別來協助這個部分，也應該讓這些青年委員會已經停擺了那麼久，它和你的籌備是可以同時進行的，待會也請主委思考一下回答。

第三個問題有關於民政局，民政局局長非常的認真，我們希望推廣「區政治理創新特色」的方案，這就是所謂的一區一特色。過去前朝的政府天天講一區一特色，在短暫的時間裡面所謂的楠梓區環保生態城、小港區綠生活，還有苓雅區的街頭藝術節等，在當時確實有很多留下來的藝術品和彩繪品。但是都留在當地的社區使用，當然那時候的效果是滿不錯的，比如彩繪大樓很漂亮，大家經過那個地方也想去看看，可是沒有經過那個地方的人根本不知道，宣傳也不是很足夠的。

一區一特色 38 個區就必須要有 38 個特色，局長，你有沒有花一點時間研究每一個區？它的特色到底有什麼可以發揮、哪裡可以發揮？現有的東西只要把它發揚光大就好，可是還沒有開發地區，你是不是應該要花一點時間去了解？一區一特色讓我們的觀光不是只有在城市，我們的鄉間、我們的城鄉都有很多地方、很多特色可以去看。像日本，我們走到鄉下去看他們的特色，一個稻草人都可以變成特色，請局長去好好思考。但是我們目前大多還是以藝術彩繪類為主，藝術彩繪類的經費是比較高的，局長，你有沒有別的方式來推動各區的亮點？讓各區有它的特色、有它的亮點，否則你這個一區一特色只是一個口號而已，前朝有口號，我們不能都是口號，我們要把它落實。

至少有些真正有特色的區域就應該把它發揚光大，像三民區的金獅湖到現在也沒有怎麼樣發揚光大，我們唯一的一個地區也沒有重視。我覺得一個城市的發展、一個城市的觀光都需要各局處配合的。我常常說在過去問政這麼長的歲月裡面，我一直覺得各局處橫向的配合很重要，而不是只有一個局處的問題，民政局、觀光局、文化局、研考會都是要平行，大家要互相討論才能夠把一個地方發展得非常好。所以我也看過局長會參與觀光局的活動，我有看到你的身影，表示你也很重視高雄市的觀光，不是只有民政局的問題，你也很清楚了解各局處之間的聯繫和橫向溝通是非常重要的。譬如說觀光局你說和工務局沒有關係嗎？當然有關係，你路面不平，你地方做得再漂亮也沒有用；你環境再好看，可是你的燈光沒有，晚上也是很難看，你觀光做得再好也是沒有用。

我這樣的舉例希望研考會主委能夠參考，對於本席剛才所提的方向，我們真的需要各局處，不管是治安的，治安現在高雄市的民眾並不是不滿意，而是我每天接到不同的案子。比如說交通，交通警察對於我們很多辦大型節目的時

候，他們希望在門口、在最熱鬧的地方可以設立一個計程車區，讓計程車用排班式的來接送這些參觀的遊客，不要亂七八糟左停、右停，搞得整個大型活動亂七八糟，秩序大亂。如果設立一個計程車排班區的話，我知道排班區必須要有義交協助指揮的工作，因為人力不足。可是牽扯到義交需要經費的，時數的費用，要給他們一些車馬費之類的，可是又沒有經費，你們答案就是沒有經費，有沒有辦法來克服這樣的問題？讓很多大型活動警察、交警能夠參與，讓所有的民眾在觀賞好的活動之餘，有一個很好的、便利的交通，進出方便。這是本席的一些意見，以上三個問題請三位局長依序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警察局局長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第一點是公共危險，公共危險是屬於酒駕，因為酒駕造成危害大家都看到了，報章媒體都披露了，所以我們最近好幾個專案在進行酒駕的取締。酒駕超過 0.25 我們都移送法辦，就是公共危險，所以公共危險每年在增加，現在我們也沒有放手，繼續再加強酒駕勤務的取締，都是用公共危險來法辦。第二點，刑事人員逐年增加，經統計我們今年的全般刑案比去年少，因為去年的全般刑案，106 年是 3 萬 442 件；去年 107 年是 2 萬 8,256 件，件數是減少了，為什麼人數會增加？因為我們最近朝著詐騙集團，詐騙集團查到六十幾個，有的時候四十幾個。還有毒品，毒品從中下游下來整個集團都是五、六十個，所以變成刑事人員增加了。對於民眾報案，我們都要求同仁要追根究柢，了解他們犯案的背景，了解他們有沒有存在什麼原因？是因為暴力討債、因為互看不順眼，還是因為感情問題，這些我們都會追查到底，然後案件辦了我們後續還會建檔追蹤。〔…〕報案人和涉案人他們的背景，我們都會追查到底而且會建檔。〔…〕

主席（陳議員若翠）：

接下來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針對青年局的部分向童議員報告，雙語部分我請研展組組長來說明。第一個部分，青年局我要感謝人事處、主計處、行國處、財政局和經發局的協助，我們開了很多次幕僚的會議，也把高雄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和高雄市政府青年局組織規程及編制表等法制作業完成，然後送議會來。另外，場所部分也做評估，不同的地方去做評估，目前擇定在高雄國家體育場，就是世運主場館做為目前青年局場地。我回應剛才童議員的看法，我們設 3 個科，綜合規劃科在政策規劃和政策執行；創業輔導科在青年創業部分；資源整合科在青年創業基金，我們還設一個青年創業基金的整個重要的基金專戶，所以這個是在 5 月份之前完

成。為什麼對青年事務委員會沒有重啟呢？因為它的任期和市長的任期是同一個時間點，這個時間點我們一直在做這樣的籌備，我們希望 5 月 1 日籌備處成立完以後，未來青年諮詢委員或青年委員就由新的籌備處主任來聘，然後來進行後續的規劃，10 月 1 日才正式掛牌。如果這個時候研考會在一個月重新再做這些諮詢的話，會重疊而且不符合經濟上的效益，這是有關於青年局部分初步的回應。

雙語部分，如果主席許可的話，是不是請組長回答？

主席 (陳議員若翠) :

好，研究發展組組長。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研究發展組余組長佳燕 :

研究發展組這邊補充，高雄市政府有成立高雄市營造英語生活環境推動會，今年已經進入第 15 屆委員了，包括大家熟知的彭蒙惠老師，還有美國 AIT 副處長、美國商會處長及英國辦事處一些長官們都是英語推動會委員。我們非常同意童議員剛剛提的，今年預計在 6 月會辦理推動會會議，我們會架構在市長的一個政見，我們如何搭配觀光和雙語教育著手的一部分，一起請這些有經驗的外語人士來提供高雄市政府推動英語環境的想法。剛剛童議員有提到高雄廣播電台，從今年 3 月 1 日開始，高雄廣播電台每個禮拜都有推出雙語節目，在我們的公用頻道也開始從一到五每天播出 1 小時空中美語教學，這個部分跟童議員報告。

主席 (陳議員若翠) :

下一位請民政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

謝謝童議員對於一區一特色的一些建議。我們上任以來非常重視一區一特色的修正，包括檢討，因為過去可能為了辦活動而辦，但是我們重新檢討，希望真的是要發掘這個區的特色、歷史、人文、文化並且能夠和觀光整個結合。所以在上任跑完 35 區以後，我們重新去看每一區的特色，其實有些真的是橫向聯繫，就是一起在協辦，包括農產品促銷、漁產品及觀光資源整合。但是我們現在希望大家重新看，能夠不要只辦半天或 1 次的活動就結束，而是可以持續性來代表這個區的特色，譬如永安、彌陀、梓官都有一些魚類產品促銷，但是我們希望把它劃成一線，未來我們不排除在有限的經費可以跨區一起辦特色，讓整個特色是持續性行銷，這個是我們努力的方向。因為議員也知道過去的經費 1 年是 7,200 萬，現在 1 年經費只有 2,400 萬，但是一樣要做出區一特色，我覺得倒不是為了某一個特色去推，而是真的這個生活圈或有意義的歷史文化產值可以帶動整個觀光。這個方向我們會去著手，包括未來怎麼去重建像新

興、前金，它雖然都很小在市區，但它就是連帶的一個帶狀生活圈，我們也不排除一起來結合來發展一區一特色的發展。

另外，你有提到未來大型活動的接駁，這個接駁我們有考慮動線之外，剛剛你建議的非常好，就是計程車或大型遊覽車。這個動線我們未來會一併考量在大型活動，包括未來有可能的萬年季，或集團結婚，或有更多跨單位的活動，我們都會一併考量。

主席（陳議員若翠）：

接著請下一位登記發言的李議員雅芬，請發言。

李議員雅芬：

我先請教警察局李局長，你知道這張照片的由來嗎？它是哪一個案子？它是發生在這個月的4月5日蘋果日報所報導的，就是有年輕人在路邊買飲料的時候，有1台銀色的車子跑過去連開2槍，就是這個案子。他們想說，怎麼在路邊買泡沫紅茶也可以碰到這麼恐怖的事情呢？這是第1張圖片。下一張圖片，請教局長，你知道這張圖片的故事嗎？它是發生在去年10月的時候，彰化銀行高雄建興分行發生的搶案，這位蒙面歹徒在當天搶走50萬，也被銀行監視器拍下影像，但是在3天後警方馬上循線逮捕，並且宣布破案。我在這裡就這兩個案子請教局長，你認為這麼快速破案的關鍵因素在哪裡？請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警察局長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靠監視器的調閱。

李議員雅芬：

對，非常正確，所以監視器在警方工作上占非常重要的一個角色。再請教局長，如果當時沒有監視器影像的這些影帶的話，這兩個案子有沒有辦法在這麼迅速的時間內破案呢？請答復，你覺得有可能嗎？

主席（陳議員若翠）：

警察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按照以前的偵辦手法可能比較慢一點。

李議員雅芬：

對，沒錯。在警察局統計的去年全般刑案，全般刑案就是包括暴力、竊案及其他刑案，總共發生1萬4,183件，警察局總共破獲1萬3,673件，這個的破案率相當高，也就是占96.4%的破案率。從數字來看，我們可以看得出來高雄的治安變好了，所以雅芬想請教局長，高雄市有多少案件是因為調閱監視器而

破案的呢？局長請答復。

主席（陳議員若翠）：

警察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詳細不清楚，大約有九成。

李議員雅芬：

對，大約有九成，你說的九成應該是全部的刑案。〔對。〕我現在講的是全般刑案的部分，總共有 1,514 件是因為監視器破案，這個部分的全般刑案是占 9.36%，你剛剛說的應該包含我接下來要講的部分，就是民眾比較矚目的暴力犯罪。所謂的暴力犯罪包含強盜、搶奪、故意殺人、擄人勒贖、重大恐嚇取財，還有重傷害、強制性交等等，我們的圖表很清楚，在去年總共有 60 件，警察局相當成功的也破獲 60 件，這個破案率可能就像你講的 90%，其實它的破案率是百分之百，本席在這裡給你相當的肯定，而查案犯罪人數是 91 人。請問局長，有多少是因為監視系統而破案，比率大概占多少？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所知道的，目前比較重大的案件大都是調閱監視器破案。

李議員雅芬：

對。我們是不是可以這樣說，如果在 85 年發生的彭婉如命案，還有 86 年的劉邦友血案，這些重大的暴力案件，發生在現在這個社會的話，因為到處都有監視器，是不是會比較容易偵破？所以我想請教局長，我們可以了解刑案在警察破案時很需要監視系統，所以我在這裡建議，我們的監視器一定要做好，一定要做滿。也就是我們的密度要夠，還有我們的妥善率一定要高。接下來雅芬有幾個問題想要請教局長，現在監視器的裝設都是靠地方反映，到底密度有多高？監視器要設在哪裡或不設在哪裡的原則是什麼？還有我們有沒有科學化的依據？麻煩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警察局長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目前我們所有的監視器是 2 萬 3,579 支，說起來密度我們認為還不足夠。至於妥善率部分，我們是維持在 86.8%，假如扣掉公共工程的話，我們可以達到 88.8%。當然有些地方的妥善率比較低，但是有些分局的妥善率就比較高。

李議員雅芬：

依據警察局的報告，如同局長剛才講的，我們監視器的妥善率去年底達到 87.8%。但是在地方常常會聽到基層的里長或是社區的主委反映監視器是壞掉

的，或許從外表看起來是沒有問題的，但是當發生問題要調閱的時候，卻常常調不到監視器。所以我想要再請教局長，這個妥善率是怎麼算出來的？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妥善率的算法是所有的監視器故障多少、堪用的有多少，例如 100 支當中有 90 支堪用的話，它的妥善率就是 90%。

李議員雅芬：

所以只要是故障了，能修復的都算在妥善率裡面。接下來，警察局的報告也指出，高雄市使用 8 年以上的監視器，總共有 589 支。我看過警察局的報告，這些監視器，我們打算以租賃的方式辦理更新，請問租賃和非租賃有什麼差別，這樣的維護品質會更好嗎？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因為這是我們整體的考量，目前如果要建置需要很高的經費，如果可以全部用租賃的，所付的費用也不低。所以目前我們採用折衷的方式，就是前端的攝影機是用建置的，後端的光纖通路是用租賃的，採用這種折衷的方式，我們是認為比較合理，對於我們來講也比較節約。

李議員雅芬：

高雄到 107 年 1 月底，我們各分局的轄區總共裝置監視器，就是你剛剛講的 2 萬 3,645 支，就我們全國統計來講，高雄是排名第二，但是其中有 40% 是超過保固期的。警局號稱妥善率高達 87.6%，但你有沒有想過一個問題，這有可能是去年的時候比較沒有颱風，你有沒有想過如果今年颱風來的話，我們恐怕就沒有辦法那麼樂觀。以 2010 年為例，當年本來有 72% 妥善率，但是在那一年的 7 月遇到了幾個颱風，像尼伯特、莫蘭蒂和梅姬颱風，我們的監視器受創達 3,000 支，妥善率就馬上降到 50%。所以監視器的建構和維修都需要經費，而數量上密度不夠就無法發揮打擊犯罪的作用，故障率太高也會讓監視器的功能破功。在這裡以下還有幾個問題想請教局長，我們每年的監視器建置經費有多少？一年可以裝幾支？這樣可以趕得上我們的需求嗎？請局長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建置的經費是 2,995 萬 5,000 元，可以建置 678 支，還是不夠。

李議員雅芬：

夠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不夠。

李議員雅芬：

每年我們維修的經費有多少？如果發生颱風等等這麼重要的災害，造成大量

損毀的話，有經費來維修嗎？請你答復。

主席（陳議員若翠）：

警察局長，請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維修經費是每年 5,362 萬 5,000 元，維修經費還是不足，所以還有些監視器沒有辦法全部維修完畢，所以妥善率沒有辦法達到 100%。

李議員雅芬：

雅芬想提醒局長的是監視器對於警察而言，就目前來講是一個破案相當重要的利器。因為現在社會的犯案手法推陳出新、千奇百怪，靠有限的線索抽絲剝繭，靠腦袋慢慢推理，破案速度肯定趕不上現在的犯罪速度，同時預防犯罪是維護社會治安非常重要的議題。我們警政署在 2012 年馬英九總統執政的時候，花了三年的時候建設了雲端，2016 年的時候成立了巨量資料中心，開發大數據的專屬系統，快速的進行資料搜尋和分析。我知道在我們的警局，2015 年的時候也開始做類似警政署這樣的大數據資料系統，這就是我們所謂的治安情資資訊平台。高雄市的治安情資資訊平台，大數據資料庫蒐集詐欺、毒品、竊盜、街頭暴力、飆車等等的資料，整合市政府的交通局、衛生局跟中央法務部警政署情資統合，分人、車、案等資料。今年我們再導入車牌辨識及軌跡查詢等智慧分析功能，萃取可靠的情資，爭取破案的契機，提升我們治安的掌握度，也有不錯的成績，並吸引其他相關單位來參觀模仿。雅芬要再次提醒局長，現在犯罪的工具之一就是摩托車，機動的摩托車，他們為了要躲避查稽，有可能懸掛假車牌、贓車、AB 車、權利車等等，都是我們現在目前最常看到的犯罪手法。我也知道去年警察局投入了 1,000 萬元完成第二期，今年要再投入 800 萬，預計 5 月份的時候驗收。雅芬再次請教局長，警察局花了不少錢建置了導入車牌辨識及軌跡查詢等等智慧分析功能，它到底有沒有實際的功能？請你答復。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警察局長答復。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所建置的車牌辨識系統，對於我們偵辦刑案、打擊犯罪是相當有用的。它以最快速度查出犯案車輛的軌跡，很快就鎖定他從哪裡來，或是跑到哪裡去，我們以最快速度把範圍縮到最小最小，所以很快就能夠緝獲這些嫌犯。

李議員雅芬：

我再建議，到時候可不可以再導入廠牌、車型、車種顏色等等的辨識功能？〔好。〕謝謝。據雅芬了解，以往警察執行勤務的時候，如巡邏、盤查等遇有

犯罪嫌疑時，都只會寫在工作紀錄簿上，但是時間久了，這些紀錄其實是會被銷毀的。如果嫌疑人再度犯罪的話，就抓不到以前的資料，這樣靠經驗…。

主席（陳議員若翠）：

延長 1 分鐘。

李議員雅芬：

其實這種辦案方式跟以前的捕快是差不多，但是建立大數據資料庫以後，檢方不在只知道嫌疑人的戶籍、車籍等等資料，現在存檔在治安的大數據資料，綜合研判情資輔導辦案，我想在最後一次請教局長，我們市警局要怎麼培植警政資料科學家。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局長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這一點我們非常重視，我們有鑑識中心，鑑識中心裡面有很多專業人員，另外我們還有資訊室培養資訊人員，這兩項都是同仁大部分長期在那邊服務，有很多已經超過三年以上，他們專注在這個領域裡面去投入，有一個同仁也得過警政署最佳警官獎，所以我們一直在培育、培植科技人才。

主席（陳議員若翠）：

好，再 30 秒。

李議員雅芬：

在中正大學犯罪研究中心，107 年重大治安問題進行民意調查，其中對我們警察維護治安工作的滿意度，高達了 77.5%，創下歷年來新高，此調查結果顯示我們民眾肯定警察過去一年治安上的作為與努力，我想這是所有基層的…。

主席（陳議員若翠）：

休息 1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現在請陳議員慧文來發言。

陳議員慧文：

本席一直很關心路平，尤其韓市長也一直當作重要的施政方向，在這裡也要跟研考會做一些探討。我們目前以高雄市來講，市區的總道路總長度是 12,814 公里，總面積是 8,887 萬平方公尺，去年 8 月有豪大雨，在豪大雨的加持之下，也產生了大小不一的坑坑洞洞，也讓市民朋友覺得滿目瘡痍。去年韓市長也一直把這個當做競選時主要主打的議題，這個部分大家還有印象，包括市民朋友說高雄的路就是天堂路，甚至說，高雄市是天坑的故鄉，我記得韓市長在去年的選戰也講過，如果道路有太多的坑洞，絕對是驗收出了問題。所有施工最重要的就是驗收，我們驗收的過程除了是工程單位的權責，主管機關以外，很重

要把關的就是研考會的工程查核，工程查核有分成幾個類型，除了一般查核還有全民督工，還有民眾的陳情案，以及複查案。

本席有去查歷年包括縣市合併之後，有關相關的查核工程在全台灣的評比，發現這個在我們的工作報告裡面也有陳述、陳列我們的成績，這些成績其實都滿亮麗的。我有把他列舉出來，查核小組的績效考核，從 100 年到 107 年，我們不是優等就是第一名、第二名、第三名，這個都算非常好的成績，在全民督工的部分，除了 102 年沒有得名之外，其餘的都評鑑是甲等、優等。我想這樣的成績也都是舊政府時代，公務員大家一起共同努力的成績，現在我不禁會覺得說以這樣的成績，研考會的主委，你認為這樣的成績夠不夠好、亮不亮麗？可不可以簡單說是好還是不好。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研考會主席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這樣的查核小組和全民督工績效其實算很好了。

陳議員慧文：

這樣算很好了，這樣我不禁就要問研考會主委，為什麼成績這麼亮麗，你要認為是很好的，為什麼還是會被我們的民眾或是市民朋友，甚至韓市長在之前也認為我們的工程一直是很差的。驗收的過程可能是有問題的、品質是有問題的，環節到底是出在哪裡？由中央幫我們評比是很好的成績，但是市民朋友的感受，跟韓國瑜市長也認為是很差的，這個當中我想要問一下，到底是剛好在查核的時候，這些偷工減料的工程都沒有被查核到，所以都查核到沒有偷工減料，是好的，才有這麼優良的成績，還是說有其他的因素，你可不可以說從韓市長上任後到目前，到上次他的施政報告有講，目前已經做了 29 條市區重要道路，也總共有 67 萬平方公尺。

怎麼去保障未來每一條的工程都能夠把它查核好，如果之前認為不好，就是還有進步的空間，有什麼好的政策、對策，要怎麼讓它好又更好，還是說之前已經是很好，這樣子的狀況其實都是豪大雨沒辦法去克服的。因為之前在選戰過程都說以前舊政府做得很差，5,000 個坑洞，因為這樣民眾才給新政府，韓市長一個機會，如果之前確實也做得很好，是不是也要還給人家公平的對待，我想是不是可以回應一下，這個邏輯上我一直不懂。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覺得查核跟全民督工的績效是末段，現在可能有兩個事實存在，第一個，

天坑的存在剛剛已經描述了；第二個，可能是工法上的問題，就是在施作的工法上，材料跟施作廠商的部分、人員的配置跟往前去衝，我想這三個會造成原來的績效跟現在績效不一樣的地方，但是這兩個跟現在末端的查核，其實還是沒有什麼樣的衝突。

陳議員慧文：

所以你的意思是說查核歸查核，然後是施工，包括品質、材料、工法等。這個部分你內部有沒有討論，研考會也是要把這些意見跟相關的主管做一些討論，是不是工法上要再去做一些變化，這個部分請說明一下。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陳議員，因為路平是我們工程查核的一小部分而已，它不是全部。在全民督工跟查核小組裡面，很多都是 3,000 萬以上的重大工程的查核，還有硬體跟設施的。你討論路平是一件事情沒錯，查核小組的績效也是存在的，全民督工的績效也是存在的。可是兩個其實是比例的問題，我現在嘗試回答你的就是說，是不是原來的工法或者是設置的道路材料，跟施作單位不一樣，就會造成新的不同。再加上李四川李副市長對這個部分非常熟悉，所以過去這 3 個月我很誠實跟他說，路真的是比較平了，在我的民意調查裡面路是平了。我自己騎摩托車在高雄市的路面上，那新鋪的路面更不用說，確實是很平，這是我市民的感受，也回應給陳議員。

陳議員慧文：

我們大家都有一個責任，是要讓我們的市民朋友對於施政，對未來的生活品質感覺是愈來愈好，這是我們共同的目標、責任。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贊成。

陳議員慧文：

我希望研考會也能夠實際的落實，假設你覺得目前查核的狀況是好的，那不是也能夠有什麼方法，也能夠大家互通的觀念，可以把所有工程做到好又更好，讓市民朋友有一個更好的生活品質，包括路平。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贊成。

陳議員慧文：

我是把這個議題拿出來，如果能給你好的建議，我一直覺得這個邏輯，當然你剛才的解釋我也有一點理解。我覺得市民朋友要的是，你們確實有更好稽查

的標準，然後讓市民朋友有更好的品質。〔好。〕接著我想要針對民政局有一個建議。我一直看到，包括好幾次的連假、假日，都看到苓雅區建軍路那裡的彩繪，我想局長也很清楚，這個彩繪後來我也了解，苓雅區也有做一個彩繪觀賞地圖，提供給一般民眾。我給你讚賞，這是歷年來一直努力，這個從什麼時候開始彩繪的？有幾年了？我覺得這是陸陸續續把它完成到現在的規模，是第3年了，我也聽到網路朋友對這樣的地標，都持以非常肯定的態度。我覺得鳳山區也是一個具有歷史文化的行政區，是不是可以把這樣彩繪的模式，也能夠在鳳山區，找一個比較大的社區，或者可以讓人民看得到的，比較有象徵意義的地方。因為我了解是由區公所發起的，部分是用區公所的經費，然後再找企業一起來把它完成的。是不是在鳳山區也一樣的，照這樣的模式，也做這樣子的彩繪，然後讓它也變成我們鳳山的亮點。可不可以來做一個建議，鳳山區目前來講，雖然我們一直都講具有歷史文化的城市，但是我一直覺得做得還不夠，而且區公所這幾年所做的都是比較是煙花式的、一次性的活動。我覺得對於地方社區文化等的保留以及推廣，好像就少了那麼一點點，這個部分也是可以提升鳳山城市風貌的環節之一。請局長來回應，是不是能夠也這樣督促區公所，也能做這樣子的政策？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陳議員對於苓雅區彩繪的肯定。其實苓雅區它一直定位彩繪為它的公共裝置藝術，我是覺得鳳山其實有很好的古蹟、文化跟廟宇，我們可以搭配，因為如果每一個區都是彩繪，有時候又過度氾濫，會失去欣賞的效果，因為可能就太普遍了。我現在比較要求的都是一區一特色，把當地、當區最適合你自己的定位先找出來，然後如果配合一些零星或者一些裝置藝術、公共藝術來旁襯，讓整個區特色能夠更顯現，這部分我們會來努力。

陳議員慧文：

因為鳳山區其實有很多是舊部落的，舊部落的部分文化古蹟也比較多，裝置藝術如果是太昂貴的東西，可能也沒有地點可放。彩繪的部分本席自己也去思考過，因為之前也有一些新當選的里長，然後他們也是針對他們的里內，一些覺得比較髒亂的點，可能他們的屋子都老了、很舊了，但是所在的點都還不錯。然後就覺得是不是能夠把它，你說要拉皮，那是都發局有些拉皮的經費，也沒有辦法用那種錢來處理。那是否可以趁民政局這樣的社區地方特色，找一些點來做。我覺得這個部分也是一個思考的點，這個部分請民政局回去能夠研究一下，好不好？這是我的建議，也是一些新當選的里長的建議，好不好？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議員。

陳議員慧文：

今天本席的議會質詢到這裡，謝謝。

主席（陳議員若翠）：

現在接著請李議員順進發言。

李議員順進：

今天本席在內政部門有幾項問題要請教所有的局處，希望大家能夠重視。在我還未質詢之前，我先質詢警察局，下一個質詢的對象是民政局，請民政局小港區公所、前鎮區公所，跟大寮、林園、鳳山五個區長，跟工業區相關的或是待過工業區的五個區長進來議事廳，本席有幾個問題要請教。平常不敢耽誤他們的時間，今天利用 5 分鐘、10 分鐘的時間，大家聊一下。

第一、警察局，本席在前年看到一篇報導，非常的不捨，就是基隆有一個毒品媽媽吸食毒品，為了規避入監服刑，這 15 年來生了 10 個小孩，這 10 個小朋友都是跟不同的男子所生，就是這 10 個小孩是不同的爸爸。在最後被查緝到，然後在屏東，衍生這樣的悲劇跟執行上的困擾。我想去年高雄市政府也在毒品防制上，在去年 1 月 1 日分別成立了毒防局，以及毒品防制基金，全力的投入在做。但是本席在去年的年中，曾舉辦一個建立毒品防制的城市，然後恢復我們安居的家園，建立我們安全家園的公聽會。我想與會的學者專家跟學校及警察單位都很用心，提供一些我們施政的參考以及提供本席一些問政的重點，本席在這邊很感謝。

有關毒防局成立之後，市政府警察局在這方面有沒有鬆懈？因為 106 年本席查了資料，高雄市有查緝到 59 個毒販，其中有 9 個學生。107 年在年中的時候就查緝到六千多個，那時候學生的數據還沒有公布。我要請問警察局長，像這種五十多個毒販等於有五十多個家庭，甚至五十多個社區會受到影響。毒品的防制到底警察局在這方面有沒有因為毒防局的成立來鬆懈？本會所有的議員也對於毒防局的業務多次提醒跟要求，到目前還沒有看出績效，毒防局上下的長官也都很用心，但是沒有我們相關單位的協助，他們沒有辦法來追到真正的毒品來源。

我想請問局長到底你們在毒品防制上面的績效是抓毒販的量多、績效就好呢？還是順藤摸瓜往上抓中小盤這個績效好？還是一般的毒販好？因為有時候反映說毒販的來源是在哪裡，好像派出所都不太願意處理，因為他沒有證據不敢去辦，只能去抓小毒販，大毒販真的是在養案呢？還是在培養呢？還有什麼樣的依據？我想請局長在這裡公開的跟我們的市民朋友以及所有第一線的

執法警察同仁，為我們毒防局來做後盾，不管毒防局的組織編組將來會怎樣走，我想第一個要請問局長的就是毒防局成立之後，你們毒品防制的績效如何？以及你們在獎勵上哪一個比較績優？因為吸毒的人，他真的是一個病人，可能因為情緒的關係、因為家庭的因素、等一下我還要再提的一個重點，這個我想請局長等下一併說明。

第二個，本席要請問局長的就是最近看到市長去夜店臨檢很溫馨，我想這也是另外一種教育，也是另外一種喚起市民朋友很好教育的作用，市長這樣的作法是對的。我記得今年以來，蘇院長貞昌特別下了一個重令，說哪一個轄區的分局在夜間發生事故被媒體報導出來，2 件以上分局長就要下台，這個對我們警察局的同仁、分局長以及所長不公平。因為這樣的壓力會不會造成警察局為了要去迎合中央的政策，在你執法的過程當中因為一個小糾紛、小事故或者是一個小衝突就過當。為了要嚇阻事態的嚴重，你們不惜對真正鬧事的人也辦，結果市民朋友上夜班的，我們前鎮、小港很多上夜班的，上夜班的下班之後去唱唱歌也被你們當成犯人、當成重大犯罪的人員這樣在對待。甚至最後不惜以妨礙公務來移送我們的市民朋友，因為一個夜間下班之後的活動就被你們當成犯罪者，甚至是妨礙公務來移送。有的更可憐，他是被害人，他是報案人，你們一去不分青紅皂白就施予重壓，這個會造成市政上的怨言，以及對於我們努力的警察不公平，沒有得到掌聲反而得到民怨，這個是我要提醒局長的。

在這一方面，局長請簡單的答復一下，如果不足，你再用書面答復，就這兩個問題，毒品防制，簡單就好。

主席（陳議員若翠）：

警察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有關毒品的防制、查緝，警察局是責無旁貸，而且我們力道一直在加大，沒有鬆懈的情形。在去年（107 年）2 月的時候，苓雅分局就查獲 1,289 公斤，攔截下來避免多人受害。按照我們統計資料，107 年（去年）總共查獲了 6,040 公斤，比 106 年（前年）查獲的量多了很多，106 年查獲了 1,815 公斤。我們儘量往中小盤來下手，因為販賣惡性重大，賣出去以後又殘害很多的個人跟家庭，所以我們重點放在中小盤。

李議員順進：

局長，你的意思在追中小盤。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還有製毒工廠，我們也破獲了五十多個製毒工廠。

李議員順進：

好，順藤摸瓜，本席的意思是你要去抓一些中小盤。〔是。〕我們曾經服務的案子，家裡面的爸爸媽媽看到他小孩吸毒，有時候跟你們講，警察局也不太願意去取締，因為知道他是病人，要往上追你們也不要，所以變成基層有這樣的現象。再加上毒防局的成立，我更憂心你們會把責任推卸掉，沒有你們是沒有辦法，所以警察局就跟剛剛有議會的同仁講的一樣去管一些正當的，不要管一些其他單位的，其他單位的事情不要管，99%的心力，你不要不管他，你把人趕出去、把店趕出去，這樣對我們的市政是沒有幫忙的。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們會全力追緝，而且會受理。

李議員順進：

好，局長。我想毒品這件事情，你就用書面給我答復。〔是。〕還有我剛剛講的，不要為了要迎合中央的政策，一個小糾紛媒體擴大報導，你們就把他當成重大的案子在辦。有時候真的會有家庭因為你們這樣，小朋友會想不開、會誤入歧途、會自己麻醉自己、會影響到其他人，警察局長你簡單的答復一下。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對於報案人或是對方當事人，我們都會深入的去探討瞭解他的背景，整個案情瞭解以後我們依規定辦理，絕對不會…。

李議員順進：

局長，這個你也書面答復我就好。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好。

李議員順進：

謝謝局長給你勉勵。今年韓市長的施政報告，議員對於回饋金以及中央補助款多所建言，因為補助款如果亂用的話也是壓縮到我們其他的經費。今年韓市長施政報告完了之後，議會有很多同仁的建議，我碰到了區長，當然不是針對小港，小港的話我就請小港區長進來就好，當然不是找小港，5位的其中1位區長。我說議員對於回饋金的建言，你有什麼樣的看法？其中的1位區長，不是我們的小港區長，我先澄清一下，我問他，他跟我講回饋金是居民的保命錢，有那麼嚴重嗎？回饋金是居民的保命錢嗎？保命錢為什麼桶梓不要，把後勁趕走？為什麼大社、仁武要降編，也要把他們趕走？只有我們小港、前鎮、大寮、林園、鳳山，鳳山這位也是大寮過去的，今天請他來也是這個原因，你回答這句話，我覺得很無奈。我是市民在小港區一年只領到，局長，我一年只領到3公斤的米，偶而有時候會領到一本月曆，不，日曆，這樣是居民的保命錢嗎？我不曉得其他區是怎麼樣，小港區，我的所在里就是這樣，這是居民的保命錢

嗎？為什麼楠梓不要？現在楠梓多發達，大社、仁武馬上房地產上漲，只有我們小港、前鎮，真的是保命錢嗎？

今年 3 月 21 日上午，市政府的一個單位去借中鋼的大禮堂辦一個廠商座談會，我不曉得 5 個區是不是 4 個區裡面都有人過去？哪一個區長有去參加？有參加的區長請舉手，廠商 3 月 21 日上午 9 點借中鋼大禮堂，那時候剛好在談冷氣募款的事情。局長，小朋友要冷氣募款，這個是我們的保命錢嗎？保命錢是這樣用的嗎？要向廠商拿嗎？我不曉得 3 月 21 日市政府去借中鋼的大禮堂做什麼？拿人家的手短、吃人家的嘴軟嘛，有必要這樣嗎？楠梓為什麼不要他們的錢？為什麼大社、仁武不要他們的錢？要把他們趕走，現在只有小港，你們回饋金和公費是這樣使用的。

去年我曾經了解一個案子，局長你注意聽，中央的補助款結果到了我們基層，8 個你所屬的單位，8 個單位來執行分別招標，同一個設計師、同一個得標廠商、一樣的提高門檻來限制招標，結果高雄市只有 1 到 2 家有達到標準，其他的外縣市雖然有，但是人家不會來做。負債 3,000 億，就是這樣子被你們花完的，中央補助款你們隨便亂花，然後才來喊窮。哪一個區長你們趕快向局長自首，不然我會告訴他，大家都升官，執行這個案子的同一個設計師、同一個監造公司、同一家得標廠商、同一個人領款、同一個答案，我們區長都不知道嗎？都是下面的人辦理的，區長沒有交代嗎？這是去年的事。

局長，不是你這一任，你好好查一查，今年補助款又到了，到底是哪一個管道介入，我們高雄市的負債就是因為這樣來的，還告訴我說，這是我們的保命錢，楠梓比較笨、左營比較笨，他們不要保命錢；大社、仁武不要保命錢，只有我們小港、前鎮要保命錢；大寮、林園要保命錢。單單一包米我們就可以保命，有這麼簡單嗎？乾脆全部都遷走，恢復我們原有純淨的空氣給我們就好，我們沒有必要為了那一包 3 公斤的白米…。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針對議員剛才所提的我們會嚴格來澈查，假設有不法或者不公，或者不公開、或者有隱藏的我們都會全面來澈查。至於你剛才提到中央補助款有可能是前瞻，如果是我們局本部去年在各戶所也有一筆，那是中央經濟部 LED 的照明，如果是這一筆的話，只有 2 家是同一家廠商。如果你提的是前瞻，這個部分我會要求不只這 5 個區，全部有拿到前瞻的我們都會嚴格澈查，如果有不法我們都會依法查辦。〔…〕謝謝議員。

主席（陳議員若翠）：

下一位登記發言的是陳議員玟娟，請發言。

陳議員玟娟：

昨天發生的事情我在這邊說明一下，昨天早上我有打電話給局長，在市殯我剛好要參加一個公祭，然後業者過來向我陳情說，喪家要求他退費，因為我們現在都改成電子輓聯，沒有用布輓聯，事實上這是一件好事，因為環保。可是電子輓聯常常故障，這個我知道，昨天剛好很巧那個電子輓聯又故障了，家屬不了解很生氣，要求業者要退費。業者很無辜，他剛好碰到我就來陳情，請我向喪家說明，我也向喪家說明這個不是業者的問題，這個是市殯設備的問題，我當下有打給區長，我也很謝謝局長當下馬上向喪家解釋。我只是想要問，現在市殯的設備也都有在汰換改善，電子輓聯的部分你們有沒有做定期的檢查？有沒有？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電子輓聯的螢幕和線路我們有定期在檢查，但是因為這個線路比較老舊，我要求他們現在全面先澈查那些比較老舊的線路，過去因為沿用那些線路，但是只有換了螢幕，那些螢幕和線路有時候因為容量和熱度都不同，所以我會請他們全面澈查，全部檢查一遍。

陳議員玟娟：

因為這個會造成喪家和業者的困擾，既然我們要用電子輓聯，喪家也向我解釋說，他為了尊重民意代表送的這些輓聯跑馬燈，希望不要對我們失禮，他也是好意。既然有這個設備，剛才局長說你們有在做定期檢查，大概兩個星期有停火一次，市殯那個時間點沒有什麼人，那個時候我覺得你們應該好好澈底檢查一些設備的問題，我現在做出這個要求。

我今天要講的重點是左營菜公里和新光里，還有合群里和明建里，這兩個區塊要增設里聯合活動中心，還有楠梓的清豐里，這個已經講很久了。左營目前以排序來講，第一名是福山里 4 萬多人，它有一個活動中心；第二名是菜公里有 3 萬 5,000 人，但是它沒有活動中心；第三名是新上里也有一個活動中心，不過新上里的活動中心是新上、新中、新下和新光聯合，因為它的位置剛好在新上里，幾乎都是新上里在專用，新光里根本用不到。再過來是清豐里，它有 2 萬 6,000 多人，再過來是新光里 1 萬 6,600 人。因為第一名和第三名都有活動中心，唯獨第二名的人口三萬五千多人，加上新光里一萬六千多人，大概有 5 萬 1,782 個人口，這麼大的一個里竟然一個活動中心都沒有。

過去我們一直在陳情、一直希望說，是不是能夠藉由北長青這塊地，因為北

長青這塊地剛好由曾子路劃界，這邊是菜公里、這邊是新光里，所以它這個位置最適中，本來期待北長青如果蓋的話，未來是不是可以留一個位置給這兩個里來當活動中心。很可惜的是北長青目前有可能會胎死腹中，因為它的造價太高一直流標、一直標不出去，所以現在社會局有可能改變方式。這塊地目前是市場用地和停車場用地，它旁邊是一個公園，過去的都市計畫都是這樣設置的，這塊地很可惜的是，它位於新光和菜公里的交接點，這個地點剛好距離高鐵大中路很近，它是一個相當好的地點，我們很期待未來這個地點有沒有可能考量來做我們的里活動中心？局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其實這塊地是剛好在菜公里和新光里的交界，也是最適合，因為這一塊整體開發，過去我們也是這樣的期待。但是可能礙於發包的困難，而且卡到整體的預算，所以這一塊我們已經在研擬，就是看未來是不是有機會…，北長青這一塊暫時沒有這樣的考量。我們會和社會局再來討論，是不是要怎麼分段，不用那麼大塊的土地，可以來做綜合福利服務中心，我們一起來研討這一塊。因為這一塊如果做好，對於新光、菜公里就解決，也可以疏散那一塊的新上、新中、新下、新光里太密集集中那邊的趨勢，這個部分我們再努力。

陳議員玫娟：

好，謝謝。我也很高興聽到局長這個回應，因為新上、新中、新下及新光里那一塊，過去我們也曾經覺得它不敷使用，所以我們也希望重建加高，但是當時考量到地基及樓高安全結構問題，所以當時就不宜再增高。因為它的位置也比較偏，你看新光和菜公里有 5 萬多人口，竟然一個活動的地方都沒有，當然各大樓有各大樓的地方，那個有隱私權的問題，大樓是拒絕外面的人進來。因為你也知道現在都是雙薪家庭，很多長輩帶著孫子，他們其實很希望在里辦公室裡面有辦一些活動，里長也很有心想要做，包括志工巡守隊據點，都沒有地方可以去，所以他們很期待這個地方。如果未來北長青不做，誠如剛剛局長講的，假如有這樣的考量，我們很期待，我也非常謝謝能夠有這樣的回應，後續如何，我希望持續保持聯繫。

再來，我要講的是明建和合群里，請局長看一下，原本這棟建物是在明建里裡面，它是一棟舊建築，土地是軍方的，過去到底這棟建物是誰蓋的，聽說也不可考，不過早期有人看到裡面有蘇南成的題字，我想應該是市政府蓋的，是跟軍方借的土地，這是我們的臆測。這棟建物過去本來是明建里做里活動中心、社區的活動中心在使用，後來因為很多的因素，區公所不再認養就交還給

軍方，這棟建物就一直閒置在那裡。明建里人口現在因為眷村改建而有遞減，但是合群現在已經有二、三千位老長輩，因為都是長輩，合群是比較老人化的地區，所以兩個里的里長一直很期待，是不是能夠再把這塊土地重新整修，然後變成他們的里活動中心來使用。

所以這一點我希望局長你們會後是不是能夠去考量一下，因為當初左營區公所把這棟建物交還給軍方，它的理由是說安全結構有點危險，所以不想要再用這一塊，但是兩個里的里長都很期待，他們那邊都是老人化的社區，希望有一個里活動中心讓那些老人家能夠有個去處，在那邊聚會聯誼。既然有這麼好的一個地點，剛好也是跨在兩個里的中間，所以我們希望這個地方如果有安全疑慮的問題，是不是可以請技師來做鑑定，看看有沒有什麼危險？如果可以補強就給它補強，是否由區公所這邊再把它認養回來，然後再交給里辦公室來做。這是一個嘉惠鄰里的地方，不然合群里目前都沒有里活動中心，明建里更不用講了，所以兩個社區的老人家都很期待，希望有一個聯誼的地點，好不好？以上是我提的兩個地點。

另外是剛剛我提到的清豐里，它在楠梓是滿大的社區，這張是之前清豐里里長的競選文宣，它最上面的標題是極力爭取清豐里活動中心，里長的政見都是希望爭取里活動中心，可見那邊的人真的很期待有一個里活動中心。所以我今天一直要再跟民政局討論的是，清豐里是位居第 5 位人口數多的地方，它有 2 萬 6,800 人，清豐里周邊的翠屏里有里活動中心，惠民里也有里活動中心，惠豐里也有里活動中心，在周邊的里，人口都沒有它那麼多，但是他們都擁有自己的里活動中心。唯獨清豐里沒有，當然清豐里是一個新興的社區，現在大樓林立，所以同樣碰到這個問題。今天我把這三個點的里活動中心跟民政局說，希望你們是不是能想辦法來找個適當地點，把里活動中心考慮進去，然後把它興建起來，這是嘉惠市民，尤其是我們的長輩，比較年長的這些長輩。就說到這裡，局長，請你們也好好考量。

我再過來要問警察局監視器的問題，今天應該很多同事都有提到，我要特別請教局長，我今天聽到你答詢議員維修五千多萬，興建二千多萬，是不是？對嘛！為什麼興建那麼少呢？在議會一再強調、一再爭取，希望能夠多增設一些監視器，因為我常常講說監視器不是破案的唯一工具，但是它是絕對最有效，而且是最好的一個工具。監視器我相信在警察的警力不足之下，其實相當依賴，我們居民也都很期待有監視器，感覺我們的身家安全比較有保障，有一個安全保護。所以我希望這個部分，請局裡這邊是不是就監視器增設、新設的部分，有沒有辦法再多增加一些？警察局長。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警察局長回答。

警察局長李局長永癸：

監視器今年有 2,995 萬 5,000 元，已經比去年增加了 2,392 萬。

陳議員玫娟：

我知道。

警察局長李局長永癸：

因為去年…。

陳議員玫娟：

是完全沒有。

警察局長李局長永癸：

是 603 萬 5,000 元。我們極力爭取，市政府多給 2,392 萬，已經很多了，但還是不夠。

陳議員玫娟：

可是二千多萬，38 個區分下去大概也沒多少，對不對？

警察局長李局長永癸：

我們再盡全力爭取。

陳議員玫娟：

好，就拜託了，請儘量，這個攸關人民生命安全，而且可以幫警力增加不少力量。〔對。〕我拜託你們一定要好好跟市長報告，我相信市長也很願意，我想動用他的預備金也可以，好不好？謝謝。

警察局長李局長永癸：

好。

陳議員玫娟：

我再請問研考會，我要問 372 巷那一條路，當初為了消防安全，一直期待那一條路本來 2 米希望拓寬為 6 米，從民國 90 年一直講到現在，土地徵收前段而已，後段沒徵收。結果前段也因為超過時間了，現在前段的人已經有主張買回，最前面兩戶也買回去了，未來如果真的要開闢會增加更多徵收土地款項。這塊地我很謝謝主委那時候跟我說你們有在列管，但是現在很擔心這條路，如果要開後面，還有卡到文化局的文化保存的東西，未來要怎麼辦呢？主委。

主席 (陳議員若翠)：

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如果主席和陳議員同意的話，我們可不可以請承辦的寶升組長來回應，謝謝。

主席 (陳議員若翠)：

請管考組組長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管制考核組郭組長寶升：

有關於這塊土地的話，誠如陳議員所講，在 107 年、108 年都把土地款先編列，都編足了，接下來後續可能還有地上款、工程費部分。這個部分誠如剛剛陳議員所提到，它有一些部分是因為有買回的問題，還有文化資產還要再鑑定它，是否視為文化資產要保存的問題，在這部分工務局和文化局全部已經在處理中。未來有關這些經費上我們會儘量予以支持，因為這個計畫已經在執行推動中，我們不會把它放棄，會盡力支持。

陳議員玫娟：

所以未來這條路，我聽說前面 2 戶已經買回去了。〔是。〕記得那時質詢的時候，我知道如果我們再買回來大概要增加三百多萬。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管制考核組郭組長寶升：

不止。

陳議員玫娟：

土地款還要再多花三百多萬。〔對。〕過去一直沒辦法開關的原因，就是因為造價太高，所以一直沒辦法開關。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管制考核組郭組長寶升：

應該不是說沒辦法開關，不是因為造價太高，而是在南段這一塊上，後面有一些拆除戶部分，可能是意見上比較不贊成，所以工務局在協調，才造成後面土地取得的問題。但是後來因為有一些消防疑慮的部分，我們認為還是有需要支持…。

陳議員玫娟：

那時候反對的時候是前面，就是買回的那兩戶反對而已。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管制考核組郭組長寶升：

不是，應該是南段，那是北段。

陳議員玫娟：

沒有…。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管制考核組郭組長寶升：

但是因為買回的話，後面還是有一些程序可以執行，我想工務局會再做妥善處理，我們研考會在一些經費的處理上會盡力支持。〔…。〕是，不會，我們會全力支持。

主席（陳議員若翠）：

研考會主委，請答復。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這個案子其實是我們列管的案子，所以我們也會趕快跟工務局密切去了解，看他們的實施進度，然後再跟你回報。

主席（陳議員若翠）：

下一位登記發言的是黃議員秋嫻，請發言。

黃議員秋嫻：

我是黃秋嫻，現在開始第 3 屆第 1 次定期大會內政部門的質詢。我想請問民政局長，我想討論一下，因為我們高雄縣市在合併之後，就本席所知道有換過一批摩托車，在換這批摩托車的時候是只有部分換，我想請問一下局長知道有換過嗎？

主席（陳議員若翠）：

民政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這一批我們在 100 年就換了，合併後 100 年更換的，原縣區里長的公務機車，由公所編列然後先做汰換。

黃議員秋嫻：

原縣區的在 100 年的時候換過，那原市區是在什麼時候換的？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在 103 年。

黃議員秋嫻：

所以依照我們高雄市政府所屬各機關購置公務車輛作業要點第 3 條第 3 項規定，一般公務車輛，除因特殊狀況，經本府專案核准外，不得購置。意思就是說經本府的專案核准是可以購置的，對不對？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們在 104 年監察院審計部有針對我們汰換機車全面汰換這件事情提出糾正，所以我們現在在整個法令上，其實是不宜全面汰換。但是考量到未來因為有些里或區有特殊性的需求，尤其我們原縣區 100 年更換，到現在已經超過 7 年了，其實有些是已經老舊不堪，或者有一些毀損必須淘汰的。在這個部分，我們在尋求財政許可的範圍內，再針對怎麼分區以及需求性來協助他們汰換，這部分我們還在尋求一些解套的方式。

黃議員秋嫻：

因為目前在原縣區有很多里長，因為原縣區的地理環境，可能會上山下海，而且他的里的範圍比較大。所以他每天在使用摩托車上面來說的話，他可能範

圍和使用頻率是相當高的。我在此建議局長，如果有能力的話，市府要盡量多幫助基層辛苦的里長們多爭取一些預算，讓這些里長們做區政布達的時候，或是公務執行的時候可以多一些安全性的考量。

這些里長聯合跟本席陳情，本席也非常重視這個議題，我相信議會也有相當多的議員陸陸續續也會爭取這個部分的問題。請問局長，如果到時候汰換的話，優先考量汰換的條件是什麼？

主席（陳議員若翠）：

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其實我們最近跟區政監督科和自治科有在討論，我們汰換的優先順序，原則上就像剛剛你提到的，在靠近大旗美偏鄉地區，因為範圍很大，一個里的範圍很大，他們有迫切的需求，我們公所要怎麼來協助。包括海線，尤其是比較鄉下地區，舉例來說永安只有 6 個里，這 6 個里長負責的範圍可能非常的大，可能他有迫切性的需求。但是這個我們怎麼分批或是預算的拿捏，這部分我們還在精算當中，我們一定會協助爭取公所公務車。

黃議員秋嫻：

第二個，請教局長的問題是有關擴充橋頭殯儀館的相關設施。目前北高雄，尤其是大岡山地區的人口大概 38%，要共用一個橋頭殯儀館，我相信局長也知道。因為我常常在外面公祭的時候也常常遇到曹局長，他真的很認真在跑基層，我在此先跟局長說一聲辛苦了。我相信一個認真的局長，一定會為我們高雄市民做更多的努力。局長應該也有到過橋殯，也知道橋殯的禮儀廳、寄棺室、法事間不足，還有環保金爐設置的問題，這個是從我媽媽翁議員瑞珠的時候就非常關心這個議題到現在。就本席知道，目前現階段已經到了先期規劃作業的階段，因為橋殯的後面有一塊空地，那一塊空地本來原先是已經撿骨完的公墓整編完成了，那個地方我們知道民政局有規劃要擴增，就是橋殯擴增的部分。想請問後續的規劃如何？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針對橋頭殯儀館，我們的先期作業規劃已經做了，朝向未來要增加 3 間禮廳，法事間也要增加，還有往生室及家屬休息室以及豎靈間都要增加。也跟你報告，我們的地點就在現在殯儀館旁邊樹林段 283 號土地，這一塊來做重新規劃。包括大家一直在詬病的，我們現在的殯儀館只有一個出入口，非常不方便，我們未來在明德寶塔的旁邊，還有後端接近橋頭國小的部分，我們都會再做一

個通道，就是讓大家可以有多個出入口，整體重新規劃。包括現在的殯儀館，在新的土地上的路也是太窄，所以我們還要再做整體動線的調整。最後的定稿，我們今年也會陸續再開一些說明會，我們殯管處跟橋頭區公所，也會跟在地附近的里，一起來針對噪音、空污以及整個地方的回饋或管理上做一個統一的溝通。

黃議員秋嫻：

第二個，我要提到的問題就是橋殯現在只有一處出入口，如果只有單一的出入口，而寄棺室有舉辦公祭的時候，會嚴重的造成一些汽車會車的危險。

我們還有另外一個問題是，橋頭區的區民對於環保金爐這部分有一些質疑。尤其是一些年輕的選民，他們在臉書上常常有提議到的部分，是擔心這個環保金爐設置下去之後，本來現在就已經燒很多了，更製造橋頭變成是空污第一名的問題，整個高雄市，橋頭的空污排第一。很多市民就難免質疑，橋頭殯儀館設置在那裡，會不會也是造成事件的原因。所以我也很希望，就算將來環保金爐的設置，當然我們是立意良善，我們要讓區民知道，設置這個金爐是為了解決目前在原地野燒造成危險的問題。也要麻煩民政局多多宣導，其實我們在殯葬使用上，燒金紙會製造污染的部分，我們是不是可以適度、適量，然後儘量去宣導降低會有空污問題的部分，也降低橋頭區民的困擾和煩惱。在此麻煩局長。

第三個部分請問局長，我們北高雄海線的民眾，那一天我有聽宋議員也有提到，就是很多民眾在反映北高雄納骨塔櫃位的問題。因為我們在公祭場合的時候都常常會遇到家屬，他們會提到，像目前左右兩張相片，都是彌陀納骨塔的相片，可以看得到它閒置空間是還有的。我知道民政局殯葬處這邊陸陸續續在這幾年，105、106、107 及 108 這幾年都陸陸續續有一些對於納骨塔的塔位，還有神主牌位新增的部分。因為現在彌陀里民在陳情反映的部分是說，現在是有塔位沒錯，但是這個塔位是沒有選擇性的，它不是偏高就是偏低，只有上下兩處可以選擇，中間的都沒有了。我是覺得死者為大，家屬當然也很希望善待他們往生的家人，所以希望可以儘早也幫我們彌陀海線這邊規劃一下，納骨塔的部分是不是可以多設置一些塔位？

主席（陳議員若翠）：

黃議員你要請局長回答還是殯管處？

黃議員秋嫻：

都可以。

主席（陳議員若翠）：

民政局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黃議員對於海線納骨塔的關心。彌陀現在剩餘的塔位大概是一千四百多個，我們每個月大概使用 40 到 50 個，所以預計大概有 3 年的空間。但是我們要因應整個人口老化以及未來的需求。因為今年我們的增設塔位或是神主牌位會以橋頭殯儀館納骨塔這邊優先。這一個部分是很好的建議，我們會請殯管處趕快來研究，明年或後年我們怎麼樣因應這個需要。

黃議員秋嫻：

好，在這邊謝謝民政局。在下面這個議題就是有關於研考會，我想因為我們高雄市政府的財政，真的不是那麼的好，所以我們希望有機會的話，我們就多向中央去爭取一些預算。過去來說的話，所有的預算都是由上面給下來，現在來說，現在的模式是由下面往上申請。為因應我國未來總人口數的減少，跟人口過度集中在都會區的問題，我們政府參考了日本的地方創生的一個推動經驗。我們自 105 年開始推動，導入一些創意、創新跟創業的輔導機制，希望能夠為我們地方，注入產業發展的動能。

我上網看了一下，目前台灣所有的有關地方創生的一些案例，我覺得非常有名的是兩個，而且都是在同一個地方，就是在台東。台東，第一個我覺得很有名的就是台東鐵道藝術村，這邊應該很多局長，大家如果有出遊的話，到台東應該有看過這個。這個鐵花村來說的話，它是屬於一個原住民的聚落，它是強調原住民的創作，讓原住民唱自己的歌，然後現場有一些市集，強調在地手工原創有機好物，以及一些募集市集的平台，義賣原住民的藝術作品，讓很多在台東的一些原住民能夠回鄉創業。第二個來說的話也是台東的池上，因為他們今年舉辦池上秋收稻穗節，所以從 2008 年開始推廣到現在。邀請了最有名的，第一場他們的表演，打響第一炮的是鋼琴家陳冠宇演出。那時候為池上秋收稻穗藝術節拉開了序幕，躍上了國際媒體的舞台。你可以看到它們光是 DM 的設計，我個人都覺得很心動。這兩個是目前推動在地創生，我覺得最有名的兩個計畫。今年開始是我們地方創生的元年，我想請問一下研考會，目前國發會在高雄市宣導的情形。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若是主席跟黃議員許可的話，因為我們承辦的組長坐在這邊坐兩天了，他都沒有發過言，是不是請士誠組長來答復？

黃議員秋嫻：

好。

主席（陳議員若翠）：

我們有請。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綜合計畫組王組長士誠：

地方創生它是中央主推的一個計畫，因為它對於地方的一個發展是有很大的幫助，所以市府這邊會全力的來配合推動。那以國發會它宣導的部分，它去年底的時候有來辦過一場說明會，可是因為它一些細節的部分，譬如說作業的流程、提案的格式，然後補助的額度，它其實並沒有講得很清楚。所以市府在上個月 3 月 19 日的時候，有特別再邀請國發會的郭副主任委員來跟市府的相關機關，所有的區公所，還有…。

黃議員秋嫻：

不好意思，打擾一下，因為我的時間快到了，主席我可不可以再加 2 分鐘？

主席（陳議員若翠）：

1 分鐘好嗎？因為其他的議員都是 1 分鐘。

黃議員秋嫻：

我想請問一下研考會這邊，有沒有掌握今年度我們預計輔導的，有多少的區公所，或者是跨區的部分，還有學校預計我們要申請的提案的計畫，有沒有掌握住大概有哪些區公所。那這些掌握住的區公所，我們是不是可以在今年的部分，我們就持續的輔導他、協助他，然後推動這個創新。就本席所知道，高雄市目前有納入優先輔導的一個區域，大概有 15 個區，那這 15 個區裡面，我都希望研考會做最大的努力去協助他們。我剛剛提到的那個鐵花村跟池上藝術村的部分，我想要跟研考會推薦一個單位一個基金會，希望研考會能多跟這個基…。

主席（陳議員若翠）：

研考會主委。〔…〕請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謝謝黃議員的提議，地方創生最早期是來自於農村再生計畫，還有城鄉新風貌，還有社區的整體營造，所以我們都支持的。但是廠商部分會有一個問題，就是說它訴求的不是廠商，訴求是我們的區里、社區，還有我們的大學。所以他是來自於大學所謂的 USR，就是大學跟政府，加上社會責任的概念。所以研考會按照「地方創生元年」的一些創意，還有黃議員你這樣的指導，我們希望在人文地產景的要素上，跟民政局來配合，促成區公所跟大學，不管是中山大學、義守大學、文藻等不同的大學之間的結合，做為這樣的平台。然後他們申請的案子我們會隨到隨審，儘快送給國發會去爭取中央的預算，以上。〔…〕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黃議員的質詢，其他的部分再請研考會這邊做書面的回復。下一位登記發言的是陳議員明澤，請發言。

陳議員明澤：

今天內政部門的質詢，我跟我們的總召韓議員一起來質詢，我請韓議員先發言。

韓議員賜村：

第一個議題，我要來請教我們的民政局曹局長，有關於林園區公所遷到這個新地方已經將近快 5 個多月，我們要瞭解它的大小不是問題，這個差不多 700 坪，舊區公所也差不多 700 坪，我們知道這個地方周邊都沒有空地，永遠沒有辦法發展，所以那時候我們有跟前朝政府說這個地方是完全不適當。再來就是林園國中、林園高中幾千個學生在這裡上下學，我們的鄉親上下班也都在這裡，區公所前面是 12 米道路完全不適合區公所在這裡，但是我們前朝政府就是很固執，堅持要蓋在這裡，所以造成現在問題都跑出來。

你看我們所有的規劃，左邊是區公所的入口，有這 3 格都是出租，左邊已經租給咖啡廳，一個月多少錢？2 萬多元。我曾經也跟曹局長講過，中間那一格應該開放給民眾來使用，做地方的公共使用，這樣才符合地方的需要。民政局所屬的民政課、戶政，包括社會課都放在 2 樓、3 樓，你收 2 萬多元的費用，結果 1 年、10 年、30 年所付出的電費、電梯保養和造成鄉親的不方便，包括這裡的電費，1 年、10 年、30 年要付多少電費？收入不敷支出的費用，所以這是一個完全錯誤的設計。我們民眾洽公要方便，戶政和鄉親關係最密切，民政課、社會課也是最相關的，結果放在 2 樓以上，所以這是一個相當大的缺點。

再來，我們的樹。我們的樹種了 60 棵，每一棵都比 1 層樓還要高，颱風天一來如果樹被吹倒，整個玻璃會被打破，等一下我要請教局長，是不是趕緊把這些大樹拿掉？這總共得花幾百萬元，區公所在後期又追加 600 多萬元，這是在追加什麼？我如果要樹立 1 盞路燈，要 4 年都要不到 1 盞路燈，這樣幾百萬元的樹浪費在那裡，這難道是區公所應該有的一些設備嗎？所以這個問題確實對地方來講，九成的鄉親反對區公所蓋在那裡。

一個區公所可以帶給地方未來 50 年的繁榮，原來舊區公所就帶動兩邊住滿住戶，周邊的商店都在那裡，這就是 50 年前、60 年前的舊區公所造成附近的繁榮，結果新區公所把它蓋在那裡，拿我們的回饋金 3 億多元去蓋，我想這一點對曹局長來講，你認為剛才本席講的是對的嗎？是不是這樣？等一下請局長答復。這個問題，局長一定要處理，趕快指示區長把那裡 1 層樓高的 60 棵樹趕快拿掉，要不然 6 月颱風天來，我想這些樹會打破那些玻璃，如果碰巧有人受傷就很嚴重了，財物損失還不要緊，所以這一點要特別注意。再來，如果這

裡沒有種這些樹，我們還需要多花那麼多費用嗎？所以這完全都是增加出來的費用。這一點，請局長來答復，好嗎？

主席（陳議員若翠）：

民政局局长，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你講的區公所這個問題，我上次去那裡視察的時候就有看到，包括樹木種在陽台非常的不恰當，我當初詢問的時候，他是說因為這是一個綠建築，但是我現在會要求我們的區長，包括我們的安全比較重要、包括玻璃、包括陽台，樹根鑽下去之後，以後這個陽台也是會壞掉，所以這個問題我們會來重視，另外議員也有提到我們樓下空間的使用，這一塊我也有拜託區長，假設我們出租不出去，我們的公共使用來設一個辦法看以後要怎麼樣來規劃。

韓議員賜村：

好，感謝局長。你也很支持剛才本席的看法，所以這就叫做錯誤的政策讓後面的人來擦屁股。

下面一個議題，我要來請教我們的局長，有關調解委員的遴選。法院是在審我們的資格而已，法院並沒有審我們的排序、沒有審我們順位的問題，今天調解委員 11 席，從第 10 席以上都是現任的，最資深的有 3 屆、2 屆的，結果你從 11 名開始要換 6 個進去，有 3 個是王耀裕議員所推薦的、有 3 個是邱于軒議員所推薦的，你看這樣對嗎？這種資歷、資格，我們不論他的學歷是多高，有的國小學歷就很會調解，我們沒有在管他的學歷是多高，我們也沒有在管他的資格是怎麼樣，我們在意的是這種的調解委員在地方是讓大家很期待，結果局長你準備要換掉 6 個，這 6 個都是 2 個議員推薦的。如果是這樣，我們地方的議員呢？你把本席放在哪裡？前幾天我在跟你質詢，你口口聲聲都講是法院在安排，什麼是法院在安排？過去區公所調解委員會把名單送上來之後，局長這邊可以再送一份新的名單回去給調解委員會，讓秘書或是區長知道，這一次局長那邊把這些名單遴選之後，將排序的結果送回去給調解委員會秘書知道。

結果你這一次都沒有這樣做，你為了要排除異己。局長，我告訴你，我們韓市長馬上就要當總統了，你替他鋪陳這些都是多餘的，造成民怨而已，你沒辦法替他加分，這是很小的事情，你何必要替市長來鋪陳這種調解委員呢？這讓地方造成很大的民怨，你好的不學、學壞的，你要學潘局長爭排名，第一名跟第二名嗎？潘局長是每一項都說得到，結果沒有一項做得到的，講阿諾就好，也做不到。而你是每一項都做到，結果不應該做的一直做。我說這樣難道不對嗎？你何必插手進去林園的調解委員會做這個排序呢？這是非常不應該，很多區都怨聲四起，特別是林園 10 名以上的這些調解委員要讓你抓 6 個下來，你

對他們要怎麼交代？未來換起來，如果是劣幣逐良幣，你要怎麼交代？

有可能韓市長當總統之後就改朝換代，你就不在這個位置。這個情形是不是就像剛才區公所我秀出來給你看的，前朝錯誤的決定、錯誤的政策，後面你就要收尾，假使在半年內我們的韓市長當總統，你有可能還坐在那個位置嗎？這些委員在林園要 4 年，為什麼怨聲四起？就跟你剛才很支持我的講法一樣，剛才你是很支持我，樹馬上要換掉，1 樓馬上要做公共空間使用。你這樣跟當初前朝做這種決策的人有什麼差別？一樣嘛！所以我剛才舉那個例子就是要讓你做借鏡，你把調解委員換掉 6 個，你是何德何能，林園的調解委員、林園的環境、林園的一些民俗，你知道嗎？局長，不能這樣，就算王議員、邱議員多麼會推薦也不應該這樣，你應該公開遴選，你把這些名單拿出來和 2 位議員，包括本席、區長、里長聯誼會主席，我們大家共同來探討，哪一位因為年齡到了，他不想擔任來做個替換，我覺得這樣會比較好，而不是像你講的什麼老幹新枝就要有一些新的進去，新的年齡有比他們還年輕嗎？還是比他們還老？都不是。這是一個地方長期調解必須要存在的調解委員，這都是地方很倚重的，都是德高望重的，在地方都是有一定聲望的人，結果你把他抓下來，我覺得這非常的不妥當。

你是不是可以做一個更改？9 日馬上就要審林園，你是不是可以做一個更改？不要讓林園的怨聲四起，就像本席剛才講的，我們的韓市長有可能是我們的韓總統，你還能做民政局長嗎？我想後面的市長來接任的時候，民政局長就不是你了，但是做 4 年的調解委員在那裡，能換嗎？不能換，4 年一次。所以局長你三思一下，我在上次質詢的時候，有給你做一個很嚴格的監督，我想這次再特別提出來，希望局長能夠趕快修正一下，接受本席一個善意的建議，這是很正面的，地方聲音都起來了。市長不需要你替他做這個鋪陳，市長有一定的聲望，你不用替他做這個，以上是本席的質詢。等一下你再一起回答，因為後面我們議員時間的關係，感謝我們的局長。

陳議員明澤：

曹局長，這都是一些建議，也可以來做個參考。路竹第一公墓在省道旁邊，未來我們的捷運要到那裡、到湖內，所以會經過路竹捷運，路竹捷運就需要以省道為一個中心幹道。所以路竹的第一公墓，我覺得是有需要，也不會影響到整體的觀瞻，這個需要去改建。因為民政局都是小型工程、基層工程，6 米以下的一些產業道路，大家反映這些產業道路因為雨季快要到了，很多都需要改善。有反映的，要督促區公所加強這些應該修補或是重新創鋪的這部分，我覺得立即性的反映非常的重要。

針對法制局吳局長，我提供給你做參考。過去有容積移轉，容積移轉在法制

局的解釋，還有時空背景在憲法裡面訂定的條例，為什麼會定出這樣子的一個條例？我希望你回去可以注意一下，如果相關局處、科室有的話，你也可以請他回答。容積移轉它整體的精神，院轄市沒有一個容積移轉是用現金來做的，只有高雄市而已，當初我一直反對，這個已經牴觸到我們的公共設施，大法官會議解釋第 400 號的精神。

所以當初在法制局解釋出來的，我感到非常失望，這一次改朝換代，我感覺也有一些新的思維，請局長能夠提供一些看法，整體研究一下這個法律精神所在，知道的等一下可以回答我。容積移轉的條例送到法制局的時候，你們所訂定出來的結果，它的優先順序，本來就是要解決公共設施的問題，結果你們用的是現金，是 100%，提供給你們做參考，這是法制局之前所提出，很不符合公平性，這個牴觸到大法官會議解釋第 400 號，目前希望這兩點可以研究一下。

民政局長，愛之深責之切，剛剛韓總召講的希望韓國瑜選總統這不是假的，整體來講國民黨看不出有能夠選得上的人，現在每一天看電視，檯面上沒有一個可以選上的，結果是韓市長有機會代表國民黨。當然這是民主的競爭誰要當選都不一定，但是至少我覺得他很有機會。明年要選舉，未來這幾個月大家加油，大家互相勉勵。

韓議員賜村：

局長，你看韓市長就職 100 天，施政滿意度 58.9%，如果電話訪問訪問到我、訪問到調解委員，我們絕對會說不好，都是你把他拉下水的，他應該 60 分以上，你不認為是這樣嗎？施政滿意度每一項都很好，市民的光榮感也 76%，為什麼施政滿意度這樣？你民政局要負完全的責任，因為你這個局是最接地氣的，民政局你把調解委員會搞成這樣子，整個 38 區都烏煙瘴氣了，不是嗎？局長，針對剛才的議題，一個是區公所的樹木，包括一樓的使用問題，以及調解委員會重新遴選的問題，請你一起答復。

主席（陳議員若翠）：

民政局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針對剛剛林園區公所，我們會重新思考綠建築所有的樹木的項目。至於調解委員會我也要跟議員報告，我上次也報告過，我們每一次遴選的時候，不要說汰換，老幹新枝，新的人員加入差不多 3 至 4 成，這個部分地方遴選 2 倍的名單，我們一起送出去也是做一個通盤的考量。

陳議員剛剛說路竹要遷葬的部分，預算大約兩千九百多萬，這一次 108 年的預算沒有編列到，不過我們希望可以追加還是未來有一個新的規劃，109 年我們做第一批的先期計畫。另外，6 米以下的產業道路，這個部分我們會跟水利

局、農業局共同來協商，把這個安全性做好。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根據高雄市法規標準自治條例第 4 條，各機關他們會去制定他們的草案，送到法制局來審議。所以流程這個東西不會是法制局自己定出來的，因此有關剛剛陳議員談到的這一個容積移轉的問題，他的權責單位是都發局，當初就是都發局他們的需求，所以我們會跟都發局了解以後，再跟議員做報告，好不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若翠）：

1 分鐘好嗎？為了公平起見，延長 1 分鐘。

陳議員明澤：

謝謝主席。

韓議員賜村：

局長，調解委員的聘任跟遴選，你要堅持你剛剛所講的，總質詢的時候我會請所有的調解委員跟所有的里長來議會這裡，針對你遴選出來的一起來檢驗。如果你遴選出來的人選是一時之選，都是最好的比原來的更好，或是比以前更年輕，你要老幹新枝，你要在 4 年內任期內換掉 6 個、8 個，我都沒有意見，但是你換掉的最好比原來更優秀，有經驗沒經驗沒有關係，這一點我相信你要記住。在總質詢的時候，我一定邀請所有的委員，被你換掉的包括里長在這裡請教你，看看你現在的決定是不是對的？再來，我剛剛一直提醒你的，前朝區公所設計不當，不是大小的問題，是位置的問題，今天你也一樣…。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韓議員的發言。我現在處理一下時間，現在時間已經是 5 點 57 分。距離散會的時間只剩下 3 分鐘，待會就延長會議的時間到今天登記的議員發言完畢，再行散會，可以嗎？可以。（敲槌）

進行下一位議員的發言，邱議員于軒，請發言。

邱議員于軒：

大家好，我是于軒，我進行第一次定期大會內政委員會的質詢。我要請鳳山區區長、大寮區長、林園區長、小港區長，是不是請他們先 stand by，我繼續質詢因為時間的關係，已經很晚了。第一個針對消防局長及警察局局長，兩位局長是不是可以起立一下。

主席（陳議員若翠）：

警察局局長、消防局局長。

邱議員于軒：

局長，請問一下韓市長上任之後，大寮、林園發生多少次意外？兩位局長互

相 cover 一下，回答一下。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沒有聽清楚。

邱議員于軒：

沒有聽清楚嗎？韓市長上任之後，大寮、林園兩區發生多少次工安意外？夠大聲嗎？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5 次。

邱議員于軒：

警察局長你知道嗎？這個議題之所以跟你們相關，是因為我真的很心疼我們的警消朋友，每次我到現場的時候，我要特別跟警察局長講，林園分局很多的同仁他們基本上沒有很多的配備，他們在現場維護交通，你知道這件事情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我知道。

邱議員于軒：

他們甚至連口罩都沒有戴，是石化的工安意外，消防局很多時候，消防打火弟兄他們也沒有很精密的裝備來因應我們許許多多的、尤其大寮、林園很多會是化工的災變，所以我要提醒兩位局處首長，請愛護你們這兩區的弟兄們，我不知道他們現在沒有配備是怎麼解決，但是我要跟警察局長提示，我曾經有跟我們大寮、林園這邊的警消聊天，他們告訴我說他們沒有配備的時候，有時候會去找警友會，甚至要自己去找贊助，我不知道是不是有這件事情，警察局長，請回答，消防局長，也請你回答，誰先回答都可以。

消防局黃代理局長江祥：

有關於石化廠的設備，我們目前大概有增加兩部遙控自動炮塔的設備，大概在 3 個月左右會再增加 3 部。

邱議員于軒：

基本上我針對的是消防人員本身配備的問題，我不知道你說的這個是不是配備，沒有關係，因為我質詢時間有限，我只想要提醒你。警察局長，請問針對大寮、林園遇到工安意外必須執勤的這些警察同仁，他們第一時間常常被要求要去維護秩序，甚至疏導交通，請問一下有針對他們做任何配備的改善或是配備的增設嗎？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目前我們有購買消防衣，件數沒有辦法每個人一件，但是在緊急出勤的時候可以使用，另外，口罩的部分，本局會再挪經費來購買。

邱議員于軒：

我要跟警察局長說的是你告訴我有消防衣，可是我到過這幾次的工安意外現場，我本人都有到現場，沒有一位警察同仁有穿消防衣，我不知道是衣服不夠、大家不好意思穿還是怎麼樣，但是我要告訴你的是這些警察同仁他們背後代表著無數的家庭，我不知道他們配備不足要怎麼樣處理，所以這裡要請你特別特別注重他們的安全好嗎？請坐，謝謝。

接下來，行政暨國際處處長，請問一下你知道你們處和我們大寮之間有什麼關係嗎？處長。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行政暨國際處處長回答。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不確定。

邱議員于軒：

不確定嗎？我看過你的資歷，你是一個非常優秀的閣員，從你的資歷我認為最起碼在國際這個部分你應該是可以勝任，因為你本身學經歷非常的好。但是我要告訴你的是我們大寮是最多新住民所在的行政區域，我們有一個大寮國際學園，其實我在臨時會的時候就質詢過教育局了，大寮國際學園當時講得很好聽，「立足台灣，前進東協，邁向國際」，可是我們的處長卻不知道這個學園的存在。所以我要告訴你的是，我認為我們大寮雖然有很多工業區，但是我們不是二等公民，行政暨國際處請把一些國際的眼光放到我們大寮來，之後我會再跟你討論，我不知道你針對大寮做了哪些事情，甚至針對林園，你有沒有做了哪些事情，我希望處長再努力一點，因為以你的學經歷是非常非常豐富的。

我不知道那些區長到了沒？到了嗎？局長，那些區長到了嗎？是不是請那些區長都進來？在區長列席的時候，曹局長，剛才韓議員有質詢調解委員的問題，我是不是請曹局長起立？我給你一個建議，因為現在的案件非常多元，歷任調解委員我認為他們也都非常優秀，但是現在案件非常多元，譬如有網路詐騙案或是有很多千奇百怪的案子，也許你可以納入更多的專業去通盤考量，也許不外乎是你說的老幹新枝，大家為什麼要選韓市長當市長，你知道嗎？因為大家期望改變，希望我們的內閣閣員有新的改變，所以在這裡我也勉勵曹局長，不要畏懼這些壓力，他可以請人，我們也可以請人，對不對？只要你做得對，我們挺你，但是做不對呢？接下來就是我希望提醒曹局長的部分，首先我請問一下政風處處長，什麼叫做「廉能」？什麼叫做「廉能政府」？我看了你的簡報，你說「廉潔透明是推動市政建設之基石」，是不是？這是你的簡報寫的，你覺得廉能重不重要？

主席（陳議員若翠）：

政風處處長，請回答。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廉能政府非常重要，依法行政和整個施政當中…。

邱議員于軒：

沒關係，重要。請問一下，當你底下市府的員工或者是區長遇到相關處理壓力的時候，你會有怎麼樣的建議來做處理？

政風處林處長合勝：

公開透明，因為透明就有外部的檢視進來。

邱議員于軒：

你認為公開透明很重要對不對？〔對。〕在座所有內政部門的主管請起立，我想問你們一個問題。

主席（陳議員若翠）：

是不是請各局處首長起立？

邱議員于軒：

請所有內政部門的主管起立，請問一下，你們支不支持我們做一個公開透明的政府？支持的請舉手。第二個問題，身為高雄市市民，請問一下，你們支不支持回饋金應該公開透明？應該百分百支持對不對？好，大家請坐，謝謝大家，不好意思，麻煩你們。回饋金應該百分之百透明，我相信政風處處長你也支持。這個是我遇到的問題，因為沒有辦法，我只好拿來議事殿堂詢問，回饋金公開透明的問題，這個是小港區的，小港區區長在嗎？請起立。

主席（陳議員若翠）：

區長，請起立。

邱議員于軒：

你是這次才到任小港區區長的還是之前就是？請回答。

小港區公所陳區長盈秀：

謝謝議員，之前就是了。

邱議員于軒：

之前就是嘛！我是不是請大寮、林園還有鳳山區區長叫他一聲「師父」、叫他一聲「老師」？我會跟你們講為什麼，你們說「老師，請教我」，三位區長一起講「老師，請教我」，大聲一點，我質詢時間有限，一起講。

大寮、林園、鳳山區區長：

老師，請教我。

邱議員于軒：

請教你嘛！尤其是鳳山區區長—前大寮區區長，這句話我一定要提醒你，這個是小港區公所的網頁，它把回饋金寫得清清楚楚，每一個明細怎麼做，寫得清清楚楚，小港區長，請問你當時在這樣處理回饋金的時候有沒有受到很多壓力？當你將回饋金公開透明的時候，有沒有受到任何壓力？

小港區公所陳區長盈秀：

小港區回饋金公開透明，在之前的區長就已經有這樣子做。

邱議員于軒：

什麼時候開始的？

小港區公所陳區長盈秀：

應該是民國 96 年的時候。

邱議員于軒：

96 年就開始了？

小港區公所陳區長盈秀：

96 年、97 年那個時候。

邱議員于軒：

96 年、97 年就開始，在網頁上就查得到小港區的回饋金公開透明、有多少明細、哪一里有多少回饋金。大寮區區長，現任區長和前區長請起立，請問一下，我們的回饋金要怎麼查？兩位區長，請回答，我們的回饋金要怎麼查？我們在網頁上要怎麼查？我們看得到明細嗎？我們要怎麼看？

主席（陳議員若翠）：

邱議員，你現在是要區長們回答嗎？

邱議員于軒：

兩位區長，請回答。曹局長，請你仔細聽，因為這是你督導的，剛才你已經被唸了很久了，我讓你聽就好，因為你是新的局長，對不對？兩位區長，請回答。

大寮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我們大寮公所的回饋金也一樣有公告在大寮區公所的網站上面。

邱議員于軒：

也一樣有公告嗎？〔是。〕請問一下，你們有像他這樣做得這麼仔細，明細分門別類、那麼仔細嗎？你要我點開大寮區的網頁嗎？你要我當場點開嗎？

大寮區公所胡區長俊雄：

我知道有公告，但是是不是像這樣那麼清楚，我要再查看看。

邱議員于軒：

我跟你說，沒有，所以我請你認師父，人家 96 年就開始做了，我們大寮為

什麼不能做？我們大寮有多少回饋金，我就隨便跟你講啦！光是一個我們大寮區潮寮事件的回饋金，大寮區公所跟我說 2,000 萬，環保局跟我說 1,590 萬，請問一下，如果有公開透明、有清楚的話，為什麼兩個局處會給議員不同的數字？我不知道為什麼。

另外，我們來看帳目，這個也是小港區做的，收支清清楚楚，怎麼花、剩餘多少，我不知道你們看得清不清楚，請各位市民朋友，因為我們在議會質詢有公開錄音錄影，你們就去點小港區公所的網頁，公開的，清清楚楚，用到哪一所學校、什麼時候用了多少錢、有多少結餘款，全部清清楚楚在網頁上公布。這是我們大寮的，清楚嗎？拷潭里，什麼時候、日期、補助多少清楚嗎？拷潭里，我們怎麼知道日期，補助多少、我們實際支用多少？真是太厲害了，別的區都會有結餘，我們一點結餘都沒有，我不知道那個帳是怎麼做的。政風處處長，民政局局長你要回答我，你直屬下面的區公所，為什麼帳目可以做成這樣子，更好玩的來了，林園區公所就這樣做喔！做得非常非常的 rough，我不知道各位有沒有會計專業，你知道林園區一年的回饋金是多少嗎？3 億。大寮區的回饋金是多少？3,000 萬。小港區區長，你們一年的回饋金是多少？

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我們一年…。

邱議員于軒：

我在問小港區區長。

小港區公所陳區長盈秀：

小港區一年的回饋金大概是 2 億 1,000 多萬。

邱議員于軒：

2 億 1,000 多萬，可是人家做成這樣子，我不知道為什麼會有這樣子的差別。胡區長，因為你是新任的區長，所以我一定要告訴你，未來 4 年我天天都會質詢這個，只要是民政部門質詢，我就是質詢這個。剛才韓議員有講啊！還有李順進議員也有講啊！回饋金也許對某些人來說很重要，可是為什麼會有回饋金的存在？民政局局長請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邱議員對我們地方回饋金的關心，回饋金就是因為有一些工廠的影響及污染，讓整個地區的居民生活和身心狀況受到影響，所以才有回饋。

邱議員于軒：

就是當地居民受到影響才有回饋金，所以這些回饋金其實是居民的健康換來

的，我可以等同這樣說，對不對，局長？局長請坐。回饋金回饋了誰？我有跟我們的前任區長說過，曹局長，前任區長現在調去鳳山，大發工業區廠協會有 820 萬；榮工有 330 萬，因為民營化了，現在變成 400 萬；環保署 220 萬、高雄縣政府 330 萬，這些回饋金很少人去監督，因為當時我在問的時候，大發工業區廠協會的回饋金 820 萬，明明在 98 年就說要補助營養午餐和獎學金，可是現在拿來補助什麼？現在鳳山區施區長請回答，拿來補助什麼？

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議員你剛才問的是…？

邱議員于軒：

廠協會的 820 萬回饋金。

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他直接補助給學校、補助給社區發展協會。

邱議員于軒：

你確定有補助給學校？

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三個社區發展協會。

邱議員于軒：

有學校嗎？

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沒有、沒有。

邱議員于軒：

他原本是用來補助什麼？

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原本用來補助給這三個社區發展協會去做一些…。

主席（陳議員若翠）：

邱議員，每一位議員公平起見，延長 1 分鐘的時間好嗎？謝謝。

邱議員于軒：

我查到的資料，原來是要補助營養午餐和獎學金的。政風處處長，我不知道這樣有沒有問題，但是當時我在查的時候，區長你告訴我什麼，你說會造成什麼？請你說。

鳳山區公所施區長維明：

報告議員，其實我不是那個意思。

邱議員于軒：

我不知道你的意思，但是你告訴我會造成區內動盪，你承不承認有這件事

情？你承不承認有這件事情會造成區內動盪。有喔！請坐。

曹局長，這些人是你底下的區長，政風處處長，我不知道這個有沒有問題，可是我不能查，因為不能查、不能管、不敢管、不要管，會造成區內動盪，小港區有辦法做成這樣，大寮、林園誰敢做啊！我不知道各位官員你們在想什麼？現在因為時間的關係，這個案子我要求民政局還有研考會，請你把它列入管考，…。

主席（陳議員若翠）：

民政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們所有回饋金的要點或者金額使用方式，我們一定會公開透明，我也會要求各區的網頁能夠做到一致透明，資訊會完全揭露。〔…。〕

主席（陳議員若翠）：

研考會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建議這個案子由民政局來主政、政風處來協助、研考會也來協助，好不好？〔…。〕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邱議員的發言。接下來登記發言的是李眉蓁議員，請發言。

李議員眉蓁：

大家都知道現在什麼事情都是靠網路的聲量，大家都說我們韓市長是因為網路的聲量起來的，相信網路的聲量包括所謂的空軍，可以這麼厲害創造出一位市長，外面都說他是靠空軍起來的，表示這個空軍我們就要非常的注重，可以讓一個人起來，也可以讓一個人滅亡，所以說網路上面的聲量是跟一般民眾息息相關。

當然，當政治人物，常常在看網路聲量，就會有金剛不壞之身，就是看了不去在意，可是如果一般民眾受到這種網路聲量的霸凌，可能真的會得到憂鬱症，甚至遭受到很多網路霸凌，可能真的沒辦法過自己的那一關。其實我剛剛當議員的時候，那時候網路剛盛行，有時候你看了心情真的會很不好，也會覺得很受傷，現在網路這麼的普遍，不管政治人物或藝人，甚至連擔任一個小主管都會在網路上遭受到霸凌，所以一般民眾如果遭受到網路霸凌，我想請問警察局局長，要怎麼辦？

主席（陳議員若翠）：

警察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有關網路霸凌部分，第一個是網路搜尋，就是主動偵辦，我們有成立專案組，就是特偵隊，專門在做網路巡邏，然後主動偵辦網路犯罪。第二個是民眾報案，就是被害人報案、被霸凌者報案，報案我們馬上受理，受理後我們會蒐集相關的證據報請檢察官指揮，檢察官指揮偵辦還是由我們所屬的特偵隊來負責偵辦，在偵辦過程中假如很順利，我們就立即開始抓人，假如遇到瓶頸，我們會請警政署的刑事警察局偵九隊來協助偵辦。

李議員眉蓁：

為什麼要提到這件事情呢？也順便幫我們市府宣導，我覺得網路霸凌真的有可能會讓一個人的生命不見，本席也是支持言論自由，韓市長現在用愛與包容來看待我們高雄市，我希望在網路的部分不要淪為政治對立或讓一些民眾去利用。接下來我想請問法制局局長，在網路霸凌部分會有刑責嗎？

主席（陳議員若翠）：

法制局局長，請回答。

法制局吳局長秋麗：

這個部分要看霸凌的具體內容，再來審酌到底它是屬於侮辱或毀謗，可能要看具體的個案再來做分析。

李議員眉蓁：

希望市府能讓大家知道，網路不是你隨便講一講，躲起來就好，他還是會有刑責的責任。我有查了一些資料，網路霸凌也可能會觸法，所以也會有公然侮辱罪、危害安全罪或防礙信用罪等。就像剛才局長講的，希望市府團隊，尤其是警察局，可以重視網路霸凌。尤其青少年非常愛用網路，所以青少年、同學之間的網路霸凌，我希望能和學校多配合、多宣導，如果在網路上隨便罵人、隨便攻擊人都是有刑責的。

接下來請教人事處，在去年的 11 月 1 日，高雄市政府曾有 11 位區長及主秘的調動，當時調動這些人員時，處長知道嗎？請處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人事處處長回答。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有關 11 月的調動是在人事凍結前，人事凍結是在 11 月 8 日至 12 月 24 日，這個期間就是任用法裡規定的人事凍結。在人事凍結之前的相關調動，其實是按照相關處室的業務需要所簽辦的，而且都符合公務人員的任用法及陞遷法的相關規定。一般公務人員任命以後，還是需要送考試院、銓敘部審定，所以整個調動都是符合相關規定。

李議員眉蓁：

處長，你知道考試院是依據法律條文的哪一條嗎？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公務員任用法第 26 條。

李議員眉蓁：

我給大家看一下資料會比較清楚，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之 1 第 1 項規定，各機關首長於下列期間，不得任用或遷調人員，自次屆同一選舉候選人名單公告之日起至當選人名單公告之日止。但競選連任未當選或未再競選連任者，至離職日止；民意機關首長，自次屆同一民意代表選舉候選人名單公告之日起至其首長當選人宣誓就職止，所以這些機關首長應該是不能夠再調動。法律規定的非常清楚，但是交接前的高雄市政府，卻在 11 月 1 日考試院發布新聞的當天人事大調動，這些人事調動提出前，你知道嗎？你是否有提供專業的意見給前任市長？除了區公所的人事大調動之外，在韓市長未上任前，總共有多少政務與機要人員異動？請人事處長回答。

主席 (陳議員若翠)：

請人事處處長回答。

人事處陳處長明忠：

可能我剛才沒有講清楚，所謂的人事凍結是 11 月 8 日，所以剛才議員講的 11 月 1 日，還是可以調動的，也就是說 11 月 8 日至 12 月 24 日，這個就是剛才議員唸的公務人員任用法第 26 條第 1 項的規定，在我們人事來講，這個就是人事凍結。剛才講的 11 月 1 日是在人事凍結 11 月 8 日之前，他還是可以做相關的調動。

李議員眉蓁：

所以 11 月 1 日和 11 月 8 日，大家都聽得非常清楚，就這麼短短 7 天的時間，馬上做了人事大調動。我今天提出這個問題就是要告訴市民朋友，法律規定不可以在新任首長就任前異動人事，但是不管如何，在這短短的幾天內，這麼多的人事大調動，為什麼要這個樣子？不管高雄市民現在、未來是如何，先把自己的人事全部安排好。新的市府團隊可能要辛苦一點，告訴市民朋友，現在全部都卡住了，所以新上任的市府團隊也要讓民眾知道，我們現在剛接手，這麼短的時間真的很難接手。

接下來請教民政局長，你上任以後，對於區長及戶政事務所的人，有沒有調動？為什麼？

主席 (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局长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3月初在市長的全盤考量下，動了第一波的異動，因為配合鳳山區區長退休，所以有做一些輪動。

李議員眉蓁：

所以調動的人數不多？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第一波的調動有 21 個區長，剛剛我有提到，因為鳳山區區長退休，加上有一些人員，我們希望他能發揮最大效益，能夠為那個區帶動一些活力及特色，所以我們有做一些調整。

李議員眉蓁：

我希望新的市府團隊能秉持著新市長的愛與包容及不計較，我覺得市長真的非常愛與包容，有很多地方他不與民爭，大家最近也有看到，他連官司都退掉，我希望新的市府團隊…，你們是第一個質詢的小組，以前發生的事情就讓他過去，可是我希望未來大家能調整心態，既然我們新的市長是這麼有大愛、有包容心，過去就過去，我希望大家能跟隨他的腳步，把高雄市變成真正友善的城市。這個部分也是要让民眾知道，前朝已經把所有的東西都卡完了，我們要慢慢的替換、慢慢的把團隊重整，我希望大家用點心。我還是希望能力好的，新的局處首長能夠針對他的能力及專業，幫忙市府團隊做得更好。

我其實是左營、楠梓區選出來的議員，大家都知道左營非常有特色，所以一聽就知道左營很有特色，我是因為左營和楠梓劃為一區，可是大家每次提到左營、楠梓區都會略過楠梓說，我知道你是左營的議員。其實左營大家都非常的清楚，但是楠梓大家就會把他忽略過去。我知道民政局之前有推動一區一特色，我後來想一想，楠梓好像沒有特色，唯一的特色是污染、重工業、中油等，大家的印象可能是這樣。未來可能因為韓市長的政策，房價可能會變得比較好，現在楠梓蓋了非常多的新房子，而且那邊也自成一個社區，那裡的後勁溪也規劃得非常漂亮。我在想楠梓是不是能想出一個特色，你有常去楠梓嗎？你認為楠梓的特色是什麼？請民政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楠梓的特色，我最近才剛跟區長討論，楠梓從都會公園一直到右昌森林公園，整個自行車道沿著後勁溪，雖然過去有一些工廠及加工出口區，你剛才提到特色，我覺得把這個綠帶做成未來可以健走或是綠色運動系列的關懷，並將運動公園或都會公園串聯起來，這個是我們目前在努力的。

李議員眉蓁：

我以前就常常講，左營有黃金三角分別為市運主场館、眷村文化園區及蓮池潭，蓮池潭非常的出名，這是左營的黃金三角。我覺得左營已經非常有特色，大家一聽到左營就知道有蓮池潭。我希望區長能加強楠梓的特色，並把他的特色找出來，讓左營、楠梓都有特色，因為現在楠梓的居民也非常的多，這部分我要拜託局長多加強一下。

我們都知道，之前陳菊市長領導的團隊，最得意的就是 1999，什麼事情都可以打 1999，民眾都覺得市長很照顧我，我有事打 1999 就馬上會來處理。所以我們也看到這幾天，市長在質詢的時候，研考會主委也很認真遞資料，研考會是統籌所有大數據來向市長報告，讓市長有正確的方向來做決策。我們可以清楚的看到在 1999 有很多管道可以去投訴，可以用電話或網路、APP 還有到臨櫃、智能文字客服，這個部分都可以接受民眾來陳情。因為我平常看服務案件也很多，所以大家看到 24 小時全年無休解決民眾大小事，電話處理就有 57 萬八千多通，為民服務有十八萬七千多件。所以 1999 是一個非常繁忙的一個團隊，在這裡我的臉書就被留言，內容是這樣：請問李議員，高雄市的 1999 到底是哪個單位在管，能不能請他們態度好一點，他們領的是老百姓納稅人的錢，態度就不能好一點嗎？

剛剛我看到那個量很大，其實這樣的量，要他們口氣好，有時候這樣的量可能太多了。但是民眾還是會抱怨，認為我打電話來投訴，可是他的口氣態度非常不好，我知道 1999 抱怨最多就是路平的部分，還有坑洞、施工安全等這些問題，還有 1999 常常淪為民眾互相檢舉的管道，所以變成它在這個管道上面，會覺得利用 1999 檢舉他。所以在這個部分，我想民眾還是高雄市民，既然要為大家服務，第一點在 1999 人員這個部分，我們到底是怎麼樣訓練，在新的市府團隊接手 1999 服務的概念，其實 1999 服務這麼多的民眾，接下來我們要怎樣把它的品質做得更好，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遞紙條是很多局處給我的，不是我一個人寫的，現在先聲明。然後 1999 何宜綸主任，接受人民陳情很多，是不是容許我請主任代答。

李議員眉蓁：

請何主任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聯合服務中心何主任回答。

聯合服務中心何主任宜綸：

我們一般對話務中心接聽的態度，是非常要求的，如果是一個新進的話務同仁，至少要有 64 小時的訓練，其中服務語態還有禮貌，這是我們最基本的要求。所以我看到民眾這樣的一個抱怨的時候，老實說我有一點驚訝，因為我們對於每一個類似這樣抱怨的電話，我們會先調出音檔，聽一聽雙方到底是發生什麼樣的狀況。所以我想能不能請議員，可能的話給我一個具體的案例，我來調出音檔，其實比較容易還原對話當下的狀況，如果真的我們服務語態或是禮貌上，很需要加強，這個也是我很願意來對個案做教育訓練。如果議員方便的話，請提供給我，我會來處理，謝謝。還有具體時間可能要讓我知道，可能比較容易調得出來，因為量滿多的，謝謝議員。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李眉蓁議員的質詢，休息 20 分鐘。（敲槌）

繼續開會。（敲槌）現在請陳議員麗珍發言。

陳議員麗珍：

今天是內政部門的質詢，首先我要請教警察局長，現在很多民眾，大家反映高雄市是最適合宜居，大家最喜歡來居住的城市，加上韓市長要拼觀光經濟產業，所以治安變成是我們一個很重要的業務，這部分在警察局裡面是非常重要的。我在這裡要和局長探討，監視器是治安裡面非常重要的輔具，不管是預防犯罪或是協助破案，或發生任何車禍的糾紛，都可以藉由監視器來調閱，來釐清事情比較詳細的內容。所以現在警察單位也很辛苦，尤其派出所的各所，不管民眾有任何事情，鄰居、門口、盆栽、檢舉、長輩走失等等，都是請派出所單位來處理。等於里長第一個想到的，也是派出所，包括本席的服務處，也經常找派出所。所以我在這裡建議所長，派出所的警力一定要儘快的補足，因為派出所的服務工作，真的是包羅萬象，任何事情第一個想到的就是派出所，然後再分流給民政局、衛生局或是任何單位。所以我在這裡建議局長，派出所的人員一定要儘快的補足。現在一個警力要負責維護市民的治安，是全六都裡面占比例最高，因為一位警員他要維護 376 名的市民，等於說工作量很大，所以我在這邊建議警力非常重要。

再來監視器，很多事情發生了，我們想要找這個鏡頭，結果去找時，鏡頭裡面是空的，常常有這樣的情形。高雄市政府這些監視器目前是 2 萬 3,579 支，故障的有 3,111 支，這些監視器目前寫的妥善率有 88.8%，大概都是 8 年以上的監視器，就在民國 98 年那一年，我們監視器的安裝是大量的，只要里長建議、市民建議的，幾乎有建議就有安裝。任何大小路口，那時候我記得左營區、楠梓區，也是設立很多的監視器，到現在距離也經過快 10 年，很快 10 年都過去了，每一年的預算都是以維修的做法來處理。我們可以看到 108 年監視器的

維護金額是 5,362 萬 5,000 元，這筆預算金額實在是很低。我請教局長，連續 107 年、108 年都是同樣的這筆預算，其實這筆預算是不夠的，以我們高雄市這麼重視治安，然後監視器有這麼重要，這樣一筆預算其實是做不了什麼樣的改善。光是維護、維修以外，如果真的重要路口，或是重要地點的話，我們是不是也增設，不管是我們自己購買安裝的，或是租賃等等都可以。像目前本席就建議好幾個點，這個都是等待警察局有經費的時候，趕快來做安排安裝的。局長，請問這樣一筆經費，是不是非常的少？請你答復。

主席 (陳議員若翠):

請警察局長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監視器 108 年是編 5,362 萬 5,000 元，和去年相同，這一點我們會繼續來爭取。

陳議員麗珍:

希望我們的預算可以再追加，把我們重要的路口都要安裝，要增加增設，要不然一年、兩年都這樣。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是建置費？另外還有建置費，建置費大約 3,000 萬元。

陳議員麗珍:

建置費也是非常低，剛剛沒有打出來的數字都很少，我們可以查民國 98 年舊的資料，可以比較的出來。其實監視器是非常重要的，當需要用到就覺得很可惜，假如有監視器，做事情就會比較容易辦到。

再來，我要請教民政局局長，現在各區公所都有一個調解委員會，委員會的委員都是經過人生的歷練，在社會上事情的處理、能力都非常棒。凡是要到法院的案件，中小型的問題可能會先到調解委員會，最近這兩年區公所調解委員會的案件越來越多，因為調解的成功率很高，甲乙雙方為了一件事情，不論是車禍、債務、賠償，可能為了一件事情不想再走法院，所以藉由區公所的調解委員會調解成功。最近這兩年也非常謝謝委員會這些委員，他們把人生的歷練發揮出來，幫助一些需要幫助的人。

這裡有兩點，其實也不是很困難，但是也造成民眾非常大的困擾，從 103 年有設置一個網路系統，就是如果要去調解可以先在網路申請，申請後約了時間，本人就會到場做調解，調解結束在後面這一段是否也能夠在網路上做一個行政作業的完成，不用讓他再跑一趟區公所或者要特別出來，因為可能當場已經調解成功或者不成功，他都需要有一份調解委員會開出來的結論。既然有設置這樣的系統，我們可以上網申請，協調成功回到家裡，也是可以在網路上面

得到一個文書行政作業的資料，這一點我請局長能夠再做到更便民，因為真的很多人非常感謝我們的協調單位，光我的服務處去調解就很多調解成功，如果這些案件沒有成功就要走法院，要動用很多的司法資源，所以我覺得調解真的辦得非常棒。

再來，調解可能從星期一到星期五其中的兩天，每一個區公所大概兩天的一個下午時間或上午的時間，如果有人願意出來服務，是不是也能夠排一個星期一個假日，因為現在幾乎 65 歲之內的都延後退休，他們都還在工作，不要因為調解，還要跟公司請假，我覺得是不是將來可以朝這樣的方向，有排一天的假日，讓民眾更方便來調解，等一下局長可以一起答復，因為時間的關係。

再來是萬年季，每年的 10 月都會在左營區舉辦這樣的活動，萬年季代表很大的意義，把左營的特色行銷出去，讓國際或全國的朋友都知道左營有一個萬年季，萬年季也在左營三鐵共站的旁邊，如果是遠程或是國外旅客來的朋友，交通非常的方便。這次我發覺應該要把地方的特色辦出來，不只是每年的逛花獅或者是煙火，不只是這樣，應該要有更多創意的做法。左營區蓮池潭周邊是全國最多的廟宇或者是古蹟，可以串聯起來做一個輔導，成為觀光的特色，還有左營的美食，可以結合各省的眷村美食。像內門辦宋江陣，現在很有名，到國內大家都知道內門有一個宋江陣，他們又結合傳統的辦桌，也都是做得非常成功，事實上也是這幾年才開始推廣，把觀光客吸引來。所以我覺得蓮池潭應該有更多的創意跟做法，尤其可以結合蓮池潭周邊很多的資源，半屏山、洲仔濕地、主場館、三鐵共站，旁邊還有一級古蹟城門、北門、護城河，很多特色都可以結合起來，在萬年季一起融入辦一個活動，要有一個創意，每年的萬年季不只是這樣，應該可以辦得更具活潑性，然後結合發展地方的觀光經濟產業，這都是一個很好的做法，因為今年度的萬年季也要開始籌劃辦理。

司儀很重要，喪禮的司儀是一場喪禮的靈魂人物，我們去參加喪禮都會感受到這場喪禮的莊嚴性或者讓人有感受、感動，一定要有同理心，所以司儀講話就非常重要，從頭到尾都是他在指揮、指導，這一場時間要控制一個小時或半個小時，來的貴賓要多久離開現場或者整個禮儀的莊嚴，我覺得司儀很重要。之前本席有跟他們去了解，他們會一年一次的訓練講課，可是這幾年有一個宗廟綜合活動計畫，那個已經停辦了，我在這邊建議司儀的訓練上課不能停，只要有興趣都集中上課。因為處長在殯葬處每一年都有做業者的評鑑，之前也會有一個說明會、一個政令宣導，是不是也再安排這樣的時間點，給司儀有一個專業訓練的機會，如果沒有，公部門來做，他們怎麼做呢？第一、他們沒有經費來源，既然很想學、很喜歡學，當然公部門一定要全力支持他，把他的專業做得更好。

等一下請民政局長一起答復，這裡還有行政暨國際處長，現在鳳山的行政中心蓋得很漂亮，前後也都有很大的空地，有幾回本席去參加一個活動，我發覺前面的空地很大，來賓要來參加活動的話，跟四維路市政府的停車就大大的不一樣，來賓要參加活動或民眾要到那邊洽公，即使收費也沒有關係，整個停車場的規劃是不是再做一個檢討，能夠讓來賓、市民更便民。我們看每一次的活動，車子都排在外面，前幾天有一個首航郵輪的活動，本席也去參加，完全沒地方停車，還有後面的停車場也可以再重新規劃，讓公務人員職員方便停車，還有洽公的民眾也可以方便停車，請回復一下是不是有改進的空間，請民政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局长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剛剛提到線上調解的部分，因為線上調解雖然隨著現在的進步跟資訊的透明，所以案件有增加，在行政作業上最後做成紀錄，還是必需雙方來簽名蓋章或按指印，行政作業目前的流程是這樣，未來會不會有修正改變，我們會來努力。

陳議員麗珍：

就來研究看看，可以再更方便。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另外，因為調解委員非常辛苦，也都是無給職。目前一個星期大概都約定在星期三、星期四來幫市民服務，但是未來如果要開放在假日，這部分我們會來研究，或者有更熱心的委員要多出一個空檔，我們會來努力。

再來提到的萬年季，過去的預算一年大概編列 3,000 萬，現在大概剩下 600 萬，一直延續過去辦 8 天。我們上任後發現，其實不用辦 8 天，最重要的是內容。內容除了原本的元素之外，我們希望結合在地左營，包括環潭的廟宇，包括眷村、包括舊部落，還有一些新的元素能夠加進來，讓整個城門、整個左營過去萬年季的元素能夠再度的發揮。另外，今年也會結合集團結婚，下半年我們把集團結婚拉到萬年季一起，我們希望成為一個帶狀性的節日，不要好像辦完就沒有了，這個是我們努力的方向。

另外，議員也有提到司儀訓練這一塊，因為現在中央內政部有做禮儀師的認證，但是司儀只是禮儀師認證的一部分，過去可能有這樣的辦理，但是現在可能就像議員提到的預算問題，我們這裡也會協調殯管處，是不是針對高雄市葬儀商業公會以及大高雄葬儀商業公會兩個公會，是不是由公會有些專業人士來培養或是訓練這樣的禮儀師，或是開這樣的課程，讓有興趣的市民或者業者都

可以來參加，這部分我們會努力。

主席（陳議員若翠）：

行政暨國際處處長，請回答。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謝謝陳議員的指教，確實鳳山行政中心在停車格的配備和設置上，是遠遠不如四維。現在因為市長也搬到鳳山區，比如上個星期三有一個記者會，接著是市政會議，我們就要調派大量的同仁，以及請周邊的派出所警察幫忙協調交通管制，還有一些的…，確實是很不方便。基於它整個的侷限性，事實上我們在西側有一個公有停車場，但是一般民眾可能就在馬路邊或是找個地方停車，如果是貴賓來的話，我想我們分成兩塊，一個是在短期這種重大的活動，我們事先知道的話，我們會繼續用像上個星期三的方法，用人工的方式繼續來疏導，也希望是停到西側公有停車場。但是如果是長期的話，我想我們要重新來看看這整個的動線，那也不瞞你說，我們去年甚至連機車的部分，很多洽公的民眾也跟我們反映，我們在北側整個改善工程之後，反而把整個機車的停車位變少了，而且還少的滿多的，有 79 個。對很多前來洽公的民眾，如果他是騎機車的話，就要停得更遠。機車顧名思義就是希望方便一點、近一點，這一方面我們也注意到了。但是目前來講，因為北側改善工程已經完工了，也驗收了，現在那個部分，我們目前短時間沒有辦法來動，但是我們也希望來重新規劃，也謝謝議員的指教，鳳山的停車確實是我們馬上要面臨的一個重要的事情，謝謝。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陳議員的質詢，接著下一位發言的是黃議員文志，請發言。

黃議員文志：

文志這裡首先請教民政局長，高雄市目前總共有幾個里？

主席（陳議員若翠）：

民政局長，請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目前 38 區，總共 891 里。

黃議員文志：

我們目前就誠如局長剛剛所講，在高雄縣市合併以後，總共有 891 里，其中以桃源區的幅員最遼闊，當中又以梅山里的範圍達到 434 平方公里，平均面積最小的是鹽埕區，鹽埕區又以博愛里的服務範圍最小，只有 0.018 平方公里。局長，雖然我們原縣區和原市區的服務面積不相同，其實我想每個里長都是一樣，市府這裡都有標準，就是提供給里長所有的基層的土地公和土地婆都有一台公務機車，讓他們作為代步工具使用，不論是洽公或是服務里民。近年來，

我想隨著環保意識的抬頭，其實其他縣市許多的市府團隊針對公務車的部分，都有逐步汰換成電動機車。其實我國電動機車發展的歷程相當的早，政府於 1995 年已經將電動機車列為國家六項產業科技的重點之一，於 1995 年到 2003 年政府投入了 17 億 5,000 萬的補助款，補助消費者購買電動機車；2010 年交通部也正式核發電動車的車牌；2013 年主計處修訂電動機車納入各機關公務機車優先租用對象。2017 年，中華郵政預計汰換 9,000 台郵務機車改為電動機車，第一批購買了 627 台，租用 1,000 台，以上標案都是由中華電動機車得標。在 2017 年 12 月，行政院院會也提出「空氣污染防治行動目標」方案，2030 年公務車輛，局長，這裡請聽清楚，2030 年公務車輛暨公車全面電動化，2035 年新售機車全面電動化，2040 年新售汽車全面電動化。局長，我想先針對 2030 年公務車輛的部分，假設就像是剛剛所提的，以里長公務機車的部分，請問局裡這邊有沒有短、中、長期的規劃？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黃議員對里辦公室公務機車的關心。其實 100 年的原縣區的公務機車已經需要汰換了，這塊我們在做整個施政節能減碳，一起為防制空污努力，原則上如果有預算，或者未來要優先汰換的部分，我們會往這個考量。但是，其實議員也知道，因為電動機車在原縣區有的是在丘陵地、山區、有的是在海邊，有一些充電站、續航力，以及爬坡力的問題，所以未來這一塊如果在市區要汰換時，我們會考量電動機車這一塊。但如果是在原縣區，地形比較特殊的狀況下，我覺得還是要因地制宜，讓他們有使用這些公務機車的選擇。

黃議員文志：

中華郵政 106 年起導入了電動機車，訂定了 6 年計畫，投入大概 6.5 億元的預算，目標要在 112 年全面的將 8,946 輛的油電車改為電動機車，並預計在汰換量完成之後，大約可以減少 7.5 座大安森林的碳排放量。

其實目前各行各業以及有些商業都有改換成電動機車，以本席最常看到的，就是高雄市政府外包的機車停車格收費員，其實有滿多的收費員已經改換騎乘電動機車。局長，本席覺得如果連我們最基層的收費員都知道要轉換成電動機車來對抗空污，我想市政府應該就要起一個帶頭的作用。剛剛局長也有提到，就是市府有規定滿七年的話，這部分的公務機車會先做淘汰。在我們原縣區就是原本縣區 27 區的车齡目前已經七年多了。我這邊建議，剛剛局長有提到，可能會因地制宜。未來是不是可以從鳳山、仁武這些比較屬於都會區的先做考量，來做一個調整？高雄里長總共 891 人，如果 891 台的電動機車，每年可以

減少碳排放量約 0.75 座的大安森林公園的面積。其實長年影響下來，有一個滿可觀的減碳措施。

經費的問題，局長，我有幫你詢問，中華郵政承租大概 1,000 輛的電動機車，每輛租金是 14.8 萬元，租期是 5 年，平均每輛的租金是 2 萬 9,600 元，配送至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高雄市、宜蘭縣及澎湖本島；另外 627 輛是購買的，每輛 10 萬 3,500 元。當中我們需要評估的是，目前我們給里長所使用的機車，保養費用可能需要里長自籌、自掏腰包。如果我們可以轉換成租賃的費用；相對的，我們從上面的費用可以看到，租賃的費用比較高，但是相對的，可能會把那些保養費用全部換算為成本，這個部分可能要請局長這邊考量一下。局長，我向你報告，其實我自己使用電動機車大概快兩年，我們現場有殯葬管理處的黃處長，黃處長原本是我們楠梓區的區長，其實他都知道，我都用電動機車代步在跑行程。為什麼我想要買電動機車來代步跑行程？一來當然是政府有補助，再來是替地球盡一份心力。第三點，我覺得也是最重要的一點，我們身為民意代表，如果有一個良好的政策，本身如果覺得可行要去推動的話，我們必須先以身作則，才能去鼓勵民間不管是一般民眾，還是企業來逐步汰換。局長，你認不認同一個良好可行的政策，必須由市府單位，甚至公家單位先去使用並了解其成效，進而來推廣，請局長答復。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好的政策是真的要從我們率先來做，但是現在這一波要汰換，我們目前還在籌措我們的經費，還有我們整個…，大家也知道在 104 年有糾正全面汰換這個問題，所以這個部分我們正在研擬。未來如果可行的時候，我們分批購買，我們一定會因地制宜來考量，適合電動機車的行政區，我們一定會往這個方向來努力。

黃議員文志：

局長，就如同我剛剛跟你提到的，上星期我有跟中華郵政台北總公司，就是承租電動機車的部門有做一個溝通。可能因為商業機密的考量，它沒有辦法給我合約，不管是中華郵政這邊，還是中華電動機車這邊。其實我有跟中華電動機車這邊來做一個接洽，他們可能事後會到我的服務處做一個安排，我會把相關的資料再呈送給局長。市面上的電動機車包含中華 e-moving、光陽機車，還有時下年輕人最愛騎的 Gogoro。其實包括下半年都還有很多機車大廠，都會陸續推出電動機車，表示這對改善空污是一個良好的方案。所以請局長去洽談任何一個合作的可能方案。局長，我請問一下，改善空污是不是只有環保局

的職責？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不是，這是我們全體單位和全體市民一起要來努力的。

黃議員文志：

今天局長提到，改善空污應該是所有包括市府各局處、所有的民眾去實行的，其實我看到現在，因為我本身是騎 Gogoro，我從買了之後到現在大概快兩年的時間。我看市面上越來越多的年輕人來購買電動機車，我覺得這是一般大眾思維的改變。我在這邊建議局長，改善空污的重拳應該不是單一局處的責任，假設我們里長的公務機車可以從汰換成電動機車來做一個考慮的話，那麼如同我剛剛所提的，可以先從我們都會區來做一個改變，就像我詢問中華郵政的部分是一樣，他們也是先從都會區的郵局先做汰換。

當然如果像剛舉例到包括桃源區的部分，可能山區的部分就必須另外再評估，這個部分就請局長再多費心。

主席（陳議員若翠）：

接著我們下一位登記發言的是高議員閔琳，請發言。

高議員閔琳：

內政部門大家都知道，之前議會變更部門之後，變成我們內政部門的局處單位非常之多，所以我盡量把握時間，然後來請教我們市府的相關單位。

首先我想就教民政局，民政局就有六大議題，首先我先問候曹局長。曹局長是我們在地的岡山人，也非常的優秀，上任以來我看你非常的努力在基層勤跑。我大概有六個大問題要請教局長，在之前你來拜訪的時候，大概都有跟你做一些初步的討論。第一個，是有關地方基層建設的費用。局長你應該知道之前我一直提倡，就是希望韓市長、韓市府能夠重新提自己的預算，譬如包括路平的部分、包括市長自己想做的，不管是挖石油、摩天輪，市長都能提自己的預算，然後也確實來執行，不要用以前前朝的預算。後來還是繼續沿用過去民進黨時代提的預算，那也沒關係。但重點是我希望局長，你是不是很清楚知道，現在地方基層建設，也就是我們過去六米以下的道路和側溝，我們整個民政局包括區公所的預算總金額是多少？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高議員對我們…。

高議員閔琳：

你只要回答就好。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那個道路，我們基層建設在地方區公所有 2 億的預算，另外我們局本部還有 1.2 億的一個編列，所以可以互相來 cover 這個不足。

高議員閔琳：

好，我簡單的說，其實高雄市在 2010 年縣市合併以後，其實原高雄縣地區就是幅員非常廣大，這也是大家市民朋友或者原高雄縣地區的市民朋友他們在乎的，就是感受到為什麼縣市合併以後，我們在做一些基層建設的工程，進度緩慢然後錢都不夠。局長，我們剛剛這樣討論預算，林林總總加起來將近是三億多，你分給我們 38 個區公所，尤其還有原住民那瑪夏地區，還有原高雄縣我們自己的大岡山地區，平均一個區公所分配多少預算？你知道嗎？夠不夠？你回答我夠不夠就好了，真的不夠嘛！所以這個是未來我期待，如果在下個年度，我們韓市長、韓市府要重新把預算提到議會來的時候，如果說過去做得不夠周全，過去讓原高雄縣地區的市民朋友覺得不夠好，我期待我們新的市府是不是要做得更好？是不是要重新檢討包括資本門、包括不同門的這一些預算的結構。地方基層這些地方道路和側溝的問題，包括梓官地區，之前跟你提到赤崁、蚵仔寮這些 6 米以下的道路太多了，很多都是二十年以上沒有重新翻修。更不要說那些彎彎曲曲水路根本都不通的側溝，這些問題非常的重要，也是我們基層里長，甚至我們每個區區公所區長最在乎的問題。我希望今年度如果有可能，包括議員提的、區長所提的、里長所提的這一些地方基層該做的工程全部盤整出來，然後我們來列順序，我們必須非常有意識的是，怎麼去逐一把這些道路和側溝做起來？這個是第一個要和你溝通的部分。

第二題，性別友善，你可能知道或許也不知道，我一直在高雄市努力推動高雄要成為一個性別友善的城市，所以過去努力推動讓高雄市成為全台灣、全國第一個在戶政系統來推動辦理註記的城市，接下來後面又有新的發展，大法官釋憲、新的公投案等等。無論公投的結果如何，我都希望高雄市能繼續延續憲法所保障的人權精神，也就是性別的平等。過去的市政府做了很多努力，包括伴侶註記，包括過去的張乃千局長在局裡面做性別友善的廁所。請教局長，我們未來會不會陸陸續續在不同的戶政事務所，或是區公所來推動所謂的性別友善廁所？第二個問題是，有沒有可能針對同志的朋友，高雄市這些同志的社群和性別友善的團體，有些也不一定是同志，他們是女權會，他們是婦女相關的團體，我們能不能針對這些性別平等的團體來做一個單一窗口聯繫會報？等一下請局長具體的回答。

第三題，是新住民的議題，你自己是岡山人也很清楚大岡山地區新住民的朋友非常多，甚至他們有自己的團體，這邊看到我們的業務報告寫，為什麼新住民輔導的業務和活動，一整個年度加下來才 200 個人參加，開了 5 班 131 個人參加。回頭過來問，你知不知道我們整個大高雄市新住民的人口有多少？我們推動新住民輔導業務竟然只有 200 人、131 人這樣夠嗎？

第四題，有關調解委員的續任和薦任，請教局長，調解委員的任期到今年的 4 月 30 日，接下來的續任和薦任是不是有一定公開透明的機制？因為我聽到很多地方的消息，好像 4 月 30 日以後可能因為政黨的色彩似乎不同，這些人都被解聘、這些人都不續任。做為一個高雄市有高度的市長和有高度的民政局長，在處理這個業務上必須要了解調解委員是來幫助民眾解決紛爭，不管這些委員各自的政黨色彩如何都是以服務民眾為優先，所以我不認為我也反對這個薦任、續任的機制不透明。第二個，讓人家覺得是不是有政治追殺？還是你只要比較偏綠或色彩不同，沒支持韓國瑜的我就不讓你繼續當調解委員。不要讓我們在地方一直協助市政府、協助高雄市政府，這個高雄市政府不論誰執政，這些地方基層的調解委員一直在協助高雄市政府、協助民眾之間的紛爭，所以我希望能夠有一個公開透明並且中立的處理方式。

第五題，宗教團體土地及建物合法化，我相信局長可能知道高雄市有非常多的宗教、宮廟，其實他的土地和建物都不合法也拿不到使用執照，其中特別提到一個比較特別的案例，就是在燕巢、岡山交界的這個萬聖公廟，過去一直有土地的問題可能要被拆遷等等，我提醒局長要注意這個議題，後續我們一起來協助讓這個廟宇能夠朝向合法化的部分來推進。

第六題，祭祀公業未能釐清之土地，我有看到業務報告，有些要徵收、有些要標售，我提一個點，梓官區我們一直在爭取的一條道路，就是進學路這一條南北向一直想要開闢一條道路，這個土地同意書大概都簽得差不多了，最後剩下祭祀公業它裡面有一些土地沒有辦法弄清楚，針對這一點是不是能夠請局長在民政局長的任內繼續來協助，讓這個土地這些所有權釐清之後，我們儘速來開闢這一條南北向的道路，加速梓官地區的發展，以上六大題請教民政局長。

接下來是殯葬處，請教殯葬處長，橋頭殯儀館擴館的計畫，包括橋頭殯儀館我們所有的分館要進行 e 化的作業，本席還有幾位年輕的議員一起來推動，我記得 2014 年為了國民黨統刪 57 億，導致橋頭殯儀館修復的計畫預算都被砍，當時在 2014 年我就提出嚴正的抗議。到我上任以後，2016 年因為橋頭殯儀館發生領錯屍體的案例，於是我們幾個議員一起會勘要求全面 e 化。陸陸續續我也一直在內政部門質詢，要求橋頭殯儀館因為服務能量不足，所以我們一定要想辦法擴充設備，禮儀廳、寄棺室，包括環保金爐都不夠，現在已經很確定，

去年我在民進黨執政任內的最後，要求市政府先用先期規劃，我爭取了一百多萬來規劃橋頭殯儀館能夠擴增。局長，目前的進度是如何？距我上一次會勘是剛剛當選之後的 12 月份，邀集市府殯葬處也邀集橋頭區各里的里長一起來看，聆聽民意，接下來最新的進度發展是什麼？未來一定要召開地方說明會，釐清這些問題和地方回饋的方案。

第二個，燕巢寵物樹灑葬區，這個也是我在任內，因為我非常愛動物，我也希望動物能夠…，如果高雄是一個友善動物的城市，不只是動物保護到動物的死亡都能夠被妥善關心照顧，所以一直在推動燕巢的寵物殯葬樹灑園區。一開始本來在旗山，然後遇到一些困難，經過我們協調努力，最後和殯葬處、和市府農業局動保處協調，最後一直催促動保處也爭取到了，最新的發展就是，燕巢軍人公墓旁邊有一塊地要分割出來做寵物殯葬的園區，未來我期待殯葬處能夠在收費標準上、在管理部分能夠加強。如果我們能夠快速、加速推進，這個會是全国第一座合法由市政府所管理經營的一個寵物殯葬園區。這個非常重要，做這件事情不只照顧動物的身後事，讓毛主人覺得有一個寄託，最重要的是我們在動物保護上讓高雄市站在全国第一名的位置，所以這個部分我希望殯葬處和動保處能夠繼續加油。

第三個，彌陀第六公墓是過去我一直不斷爭取的，希望能夠加速遷葬，遷葬作業也快速的在去年年底完成了。我想請教的是，公墓已經遷完了，接下來土地活化要做什麼？是留在當地荒廢？還是要做新的運動休閒場域？是要綠美化還是有什麼用途？這個是新的市府必須要有想像、必須要有計畫、必須要有提出來的重要問題。

請教警察局，前幾天韓市長在夜店裡面做臨檢，大家很開心看到韓市長之後，一堆韓粉還有一些市長迷就很開心，開心完之後我比較想關心市長離開之後，警察局是不是確實有在做這些宣導？包括毒品各方面，不要酒駕這方面的宣導，是不是有確實進行臨檢的工作。第二個問題是監視器，我想這也是我上任以來，從五年前就開始一直提的。我想問的就是監視器是警察局所列管的業務，地方的基層里長大家都在說監視器不夠，但是因為經費、妥善率問題，跟長期維護的經費問題真的很大，那是一個錢坑。這邊我想問一下最新的進度發展是什麼，然後我們民政局局長是不是有請區公所跟地方的里長全部回報，里長們或是區長們認為重要該設置的這些點，我們是不是把這些功課做完了。這些功課做完以後我們要怎麼跟警察局合作，這是很重要的問題。接下來行政暨國際處，請問一下，現在還剩 57 秒，可不可以時間先暫停一下。

主席（陳議員若翠）：

好，先暫停。

高議員閔琳：

謝謝陳議員，我想請問一下，我剛剛有登記第二次發言，是不是能夠同意讓我把第二次發言時間一起把它問完？

主席（陳議員若翠）：

不好意思，待會第一次登記質詢進行完以後，會進行第二次質詢，因為後面還有人登記。

高議員閔琳：

後面不是只有宛蓉議員嗎？

主席（陳議員若翠）：

對，還有林議員，他第一次質詢。

高議員閔琳：

好，沒關係，我就等，我今天就是一定要把問題問完，謝謝，時間可以繼續。

主席（陳議員若翠）：

時間繼續。

高議員閔琳：

行政暨國際處，我等一下會問城市外交的問題，我等一下第二次發言的時候，請你們做好準備。再來就是研考會，我等一下會問青年的相關議題，其實我在那一天市長的施政報告質詢裡面也有提到，市長那麼關心青年，選舉的時候一直講北漂青年。現在我就想問一下，接下來我們未來高雄市如何讓北漂青年回來高雄，具體的作為是什麼？這個等一下我在第二輪的質詢當中，請教我們行政國際處處長，也請教我們的研考會主委。我們就回歸請民政局長作簡要的回答，還有殯葬處長以及警察局局長，謝謝。

主席（陳議員若翠）：

先請民政局長。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針對我們側溝跟道路 6 米以下的預算，我們原縣區大概都占了 75%。所以針對這一塊我會請區公所來協助盤點，哪些是必要性、公共危險要趕快來做。第二個是有關於同志友善，未來的性別友善廁所，這個目前我們都持續在做。假設經費還有整個空間設計是可行，我們未來一定是朝這個方向。另外單一窗口的問題，因為大法官的解釋到今年的 5 月 24 日，假設沒有另外的法律，我們就是沿用。戶籍方面，戶政事務所未來在辦理登記也會有一個單一窗口來設定。再來就是你提到新住民的關懷，我們民政單位戶政是以生活適應為優先，目前全高雄市有大概四萬九千多位的新住民，我們每一位都希望他來這邊能夠適應，甚至未來就業，還有整體的後續的家庭生活，我們都會統一來照顧。剛

剛有提到調解委員，這個是我們區公所會遴聘兩倍的名單，兩倍的名單送我們這邊同意之後，我們會讓高雄橋頭地院還有地檢署統一起來審查，依照他的學經歷背景來做篩選。第五是提到希望我們一起來努力，對於宗教團體還有土地建物的合法。這一塊的話我們會來釐清這個案件，宗教禮俗科一定是盡全力來協助我們宗教信仰的推廣。最後一個是我們祭祀公業的問題，這個部分我們會來盤點所有的土地權，包括你提的梓官區這塊土地，我們會來釐清，是不是有申報或者是評估，是不是可以代為標售來解決的土地的取得，這部分我們來努力，謝謝。

主席（陳議員若翠）：

殯葬處處長黃處長，請回答。

殯葬管理處黃處長順成：

橋頭殯儀館的擴建，今年已經開始在規劃設計，經費是 175 萬。明年我們會做環評，整個施工大概在 112 年會完工，總共會增加 3 個禮儀廳，然後有 20 間的停柩室，然後一個環保金爐，還有 4 間的法事間，還有包括一些動線跟配置，還有一些綠美化，還有出入口規劃的問題。另外比較在意的就是地方的說明會。〔…〕我們原則上會在 4 月底到 5 月初，我們會邀集議員跟里長、公所這邊一起來召開，包括回饋方案再一起來說明。第二個部分是燕巢寵物樹灑葬的園區，這個去年已經規劃完成，大概經費是 50 萬，現在就是缺經費，總共有 800 萬的經費。〔…〕好的，我們就是等動保處的經費撥過來，我們就來動工。第三個部分就是彌陀第六公墓的遷葬，這個遷葬在 107 年的 10 月 23 日都已經完工，整個素地因為它有國有財產地，還有一些工務局的土地，還有一些是農業局、財政局，所以我們素地已經完全點交給他們來管理。〔…〕就是這樣。〔…〕就是由管理機關去處理。〔…〕

主席（陳議員若翠）：

好，接下來發言的是林議員宛蓉，林議員你第一次發言的時間是 15 分鐘，主席提醒你，你第二次發言又登記了，發言時間是 10 分鐘，總共是 25 分鐘。

林議員宛蓉：

高議員，剛剛要換時間我是可以同意的，但是我剛剛沒有辦法同意，因為後面還有人，所以跟你做個解釋。今天是內政部門的業務質詢，我首先要請教消防局局長。我們先回到第一個畫面，我們參與政治，我的理念就是大家都可以「人和拼市政，福田用心耕」。我們能夠在這邊，我能夠當了議員，也都是上天賜給的，也是百姓賜給我這項工作。但是我們在此可以做這一份工作，相信你們都是很有福報的人，所以人家說公門好修行，所以本席就這樣跟大家共同來勉勵。

我就進入今天的主題，加裝火災警報器的重要性，如有多一分火災的預防，少一分災害的損失。有一句話說，千金難買早知道，我們有很多火災的造成，讓我們民眾的生命財產受到威脅，它關鍵的因素就是逃生不及。因為在濃煙密布的時候，逃生不及，如果又是在半夜的惡火，所以本席想要來探討一下我們的警報器。我們來看一下，「家裝火災警報器」，本席之前一直有這樣子的質詢，但是我們能夠有效的預防，當警報器它偵測到濃煙，它馬上就會有嘩嘩的警示聲。我們在第一時間就可以提醒到我們的民眾趕緊去逃生，如果沒有加裝這個警報器，有可能會有憾事發生。再來，本席要來跟你們探討一下，在 107 年消防警報器的經費，中央補助 35.2 萬元，我們消防局編列 15.1 萬元，總經費是 50.3 萬元，可以裝多少？裝二千多顆消防警報器，所以我們在去年總共嘉惠了二萬五千多戶。我們消防局在去年有裝了 7 萬 5,986 顆消防警報器，我們編的預算是五十多萬元，為什麼會有這麼多？就是之前我們陳菊市長的團隊去媒合很多的公益團體、善心人士來捐贈，所以才有這麼多顆，一個房間如果裝 1 個，一個家庭通常有 3 個房間，受惠的戶數有二萬五千多戶。

接下來，我們最重要的市政府，尤其當市長的，他一定對弱勢族群最關心，也是很急迫的要去關心的對象。住宅用火災警報器第一優先補助對象就是我們的獨居長者、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還有中低收入等弱勢族群。第二順位、第三順位就不再提，第二順位就是無尾巷、死巷，第三順位就是消防車沒辦法進入的。我們來看一下 107 年 12 月底的低收入戶有 1 萬 7,979 戶、中低收入戶有 1 萬 9,329 戶、獨居老人有 4,538 戶，總共需要安裝戶數有 4 萬 1,846 戶。我要問一下局長。局長，你坐在哪裡？好，等一下再請你回答。

本席一直在關心這個議題，市府在 108 年又多編了預算 100 萬元要來採購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我請問局長，我們現在還有缺口 1 萬 6,000 戶真正需要保護的朋友，那麼你的預算要怎麼去把這個缺口補足？還是同樣地你們去媒合，有的人可能捐消防車，有的人可能捐救護車，講起來如果我捐救護車，可能這輛救護車就跑 10 年，假如這個是…，當然不是我捐的，假設說一個林宛蓉捐，我講的是比喻，就像很多人很喜歡去捐救護車或消防車，但是我也聽說好像過多，如果這樣的話去媒合，針對這種需要幫助的人、需要照顧的人，你們應該去媒合，光是要編列經費，怎麼編列也編不足，但是這些人是真的需要照顧，尤其獨居老人已經很可憐，但是我們怎麼去補這個缺口？等一下，你再幫我回答。好，這個議題就講到這裡。

我要講到我們的健康保健意識與醫療的隱憂。研考會主委，你的研究考核做了些什麼事情？你跟本席回答一下。

主席 (陳議員若翠):

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們有幾項，第一個是年度的計畫；第二個是 4 年的中程發展計畫，還有市長政見的考核、OKR（目標和關鍵成果）、每週工作會報，還有每月的一些考核，大概重大的部分像前瞻計畫的管考都在這個區塊裡面，所以都是比較大型的計畫，因為前瞻不管經費多少都列為管考，其他的部分如果是工程的部分要台幣 3,000 萬元以上才列入管考。

林議員宛蓉：

好，謝謝。〔謝謝。〕你都是為了建設、為了市長的政見來做研究考核，那麼我請問你，你對我們的身體健康有沒有做考核？本席來跟你探討一下。

我們來看一下，人民保母健康亮紅燈。為什麼我今天會講這個議題？人事處、研考會，這個都是你們要去關心的議題。你們要去關心，如果人沒有健康的話，後面你有什麼工作都沒有辦法去完成，身體不健康，團隊也沒有力氣工作，不是嗎？所以人健康是很重要的議題。我們來看一下案例，這是比較嚴重的問題，在 2017 消防泳訓突然…，這是消防局，消防局跟警察局最辛苦，其實每個地方都很辛苦，他們是站在第一線。為什麼今天本席會講這個議題？因為跟民生、民政也有關係，我們如何去注意健康？現在的三高議題，身體狀況不佳的年齡層一直在降低，34 歲在 2018 可能是心臟或是怎麼樣在寢室裡就沒命了；2018 刑事局防爆小組警官在跑步的時候也是心肌梗塞不治；在 2019，最近 26 歲年輕警察倒在值班台上猝死。這是為什麼？身體健康很重要。

腎衰竭與癌症年耗健保 900 億元，這個本席在之前就一直講，講了二十多年，我在這邊講了 16 年以上，但是在外邊從以前我在推動的時候已經有二十多年的歷史。健康這個議題很重要，尤其民政局面對的就是市民朋友，消防局的義警、義消他們都是人民，大家都是放下工作來擔任義工，就像警察先生你們是人民保母，所以要重視健康的重要性。再來是防止醫療浪費，年輕朋友不是老人，所以…，今天我為什麼會講這個議題？這個議題可以在哪裡講？在環保局、衛生局來講，但是我今天為什麼要來講這個問題？就是因為人事處、研考會針對這些都可以列為考核的對象。預防醫學的重要性，我也沒有那麼多時間來講這個。

如果提到疼痛，大家就馬上要去找藥吃，其實有很多可以減輕我們疼痛的食材，怎麼講？我自己本身真的到現在都身體力行，其實我以前也常常偏頭痛，因為我有做自然飲食的概念，所以我的偏頭痛自然就不藥而癒，不然以前偏頭痛一個月都會疼痛幾次，所以本席會來跟你們說，如果我們多吃一些有益健康的天然食材，食物就是最好的醫療，自己就是最好的醫師。高雄市環境維護管

理自治條例在 105 年 1 月實施，這個本席也是講了十二年多，在議會一直說這個問題，直到四、五年前才開始實施。為什麼一直在推動健康飲食「一週一蔬食」呢？人事處、研考會，本席在議會講了十二年多，推動環保局制定的一個自治條例第 7 條規定，為減緩溫室氣體效應，主管機關應推動每周一日為蔬食日。為什麼跟這個有關係？因為每個人吃 1 塊肉時，就要種植很多草給牛吃，牛吃了以後，它影響的層面很大，因為它的資源耗費，所以本席要跟研考會、人事處做個建議，本席在議會講很久了，過去教育局長鄭進丁他很棒，我在議會講 3 個會期，他聽到我在講這個議題，我們從學齡前兒童就給他這個概念，所以我們會推動健康營養午餐「每週一蔬食」，當時我們已經推動很久了，國中小、高中職也已經實施很久，但是機關到現在我不知道你們實施得怎麼樣，等一下你再給我回答。再來是第 8 條，高雄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運用課程教學與校園空間，研訂環境學習課程或教材，並實施多元教學活動，進行學校教職員工及學生之環境教育。我發現教育局真的有做到了。各局處之中，我要謝謝警察局，警察局到現在都有實施「一週一蔬食」，好像是週一，對，我要給他們讚嘆！

英國知名主廚在 2005 年發起「給我好食」運動，因為他這樣子做，他們的總理在 2014 年開始將「食育」列入中學課程。研考會，可不可以也來這樣做？本席給你建議，因為過去有做，但是做得有點緩慢，現在你們是新的政府，這個區塊中央和地方好像沒有太大的重視。本席覺得我們的醫療健保給付用那麼多，為什麼大家都說沒有錢？每一個政府都沒錢，中央沒錢，地方也沒錢，為什麼不要把這個可以花很少經費，又可以把人民的健康飲食觀念導正，同時給我們的健康加分，對國人在健康方面又很好，高雄市可以率先推廣嗎？當時英國首相布萊爾就投入 2 億 8,000 萬英鎊，等於是台幣 126 億，改善學校飲食和廚具的廚房設備，這個都是研考會可以研究考核部分。

我在 16 年前講這個議題時，人家覺得我是外星人或從哪個國家來的，他們都覺得很奇怪。我當議員的時候是謝長廷當市長，當時在議會第 1 個會期我就講這個議題，以前大家都聽得一頭霧水，但是到今天變成一個非常熱門的議題，我不知道這個是不是可以納入研究考核的方向？也可以編列一些預算。研考會，因為很多的經費預算都是要經過你這邊的統籌，還有主計單位、財主單位，如果想核准的話，你和市長最「麻吉」的，在市長施政質詢的時候，你也太不含蓄了，人家說要送小抄也不要這麼大膽，送小抄至少要含蓄一點，而市長就坐你那個位子，看你這個位子有多重要，你就坐市長的位子，竟然拿著小抄去他旁邊說。研考會主委，你應該是一位學者，學者要有學者的風範，市長跟你是最「麻吉」的，所以本席講這個議題，你應該回去思考一下。我們是不

是可以編一些預算給民政局，民政局面對的是什麼？是老百姓，老百姓如果沒有健康的飲食觀念，沒有健康的飲食習慣，眾所周知，就是需要去叮嚀他，需要去給他們做宣導，就像剛剛講要加裝家庭火災警報器也是一樣。我們剛才是在講弱勢的族群，因為弱勢族群的經費有限，他自己的家庭也有很多的負擔，一般的普羅大眾而言，1顆要多少錢我也不知道，因為我們也可以去宣導，說實在的我自己家裡也沒有裝，而我的服務處有裝，因為這個就是去做宣導。

我再回歸講健康飲食的議題，你多一些預算給各局處，像警察局有很多志工朋友，消防局有更多的志工朋友，大家為了他的生計在打拼，還來當志工，有時候沒有給他們更多概念和觀念的話，真的是需要你們做宣導，你們沒有經費給他們，他們要怎麼宣導？沒辦法啊！都是本席自己掏腰包去做宣導，到機關、社區、學校，我就是這樣始終如一。所以我剛剛說福田要用心耕，拼市政要得人和。主委，你是不是要給我回應？等一下，在你還沒有回答之前，我要問民政局長，之前本席也有提過殯葬處冷凍大樓那個地方，你們現在做得怎麼樣了？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謝謝林議員上次對殯葬處的提醒，紗窗現在都已經裝設完成。

林議員宛蓉：

全部嗎？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對，2樓和3樓之前都已經裝設完成了。上次議員有提到好像有一些蚊蟲或蒼蠅進到豎靈拜飯那邊，有些業者因為空氣的關係，有時候會把它打開而忘了關回去，這個部分我們都在窗戶旁邊又貼上小標語，都有貼上小標語。

林議員宛蓉：

不是蚊蟲，是人家拜往生者，麻雀會去那裡，放在那裡大多數是弱勢者，就沒有去租大禮堂，結果人家在拜飯的時候，麻雀就在那裡吃飯，跟死者一起吃飯。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所以針對這個部分，我們在窗戶旁邊都貼上小警語來提醒，也有我們的工作同仁會去巡視，還有上次的抽風問題我們也會做修正。因為抽風機現在有裝，但是上次有提到好像不夠，怕裡面的味道，還有煙的問題，但是因為很多家屬又反映這樣會吵到往生者。所以我們在衡量，如果未來抽風及空氣的循環有問題的話，我們還會來做改善。

林議員宛蓉：

以前我們的殯葬處，在好幾年前本席就一直在關心，當然現在已經改善了不少，不過還有一些缺點，我們就儘量把它完成。

我還有一件事情，就是我在講一區一特色，一區一特色的問題未來也是我要講的方向。因為時間不足，我就請研考會主委回答一下。

主席（陳議員若翠）：

研考會主委，請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你每次質詢的時候，我都非常的聚精會神聽，因為每次都會 cue 到我。我要先說一下…。

林議員宛蓉：

沒有啦！cue 到你第二次而已。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因為那個遞紙條是每個局處長給我…。

林議員宛蓉：

我要 cue 到你們，你們才會認識我，像今天好像人事處…。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人事處長，等一下我會 cue 他。

林議員宛蓉：

人事處長好像不認識我，所以我要 cue 他一下。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好，我先幫你 cue 他，有關員工的健康是人事處長要負比較多的責任，因為業務主管是他。

林議員宛蓉：

為什麼我會 cue 到你呢？是因為你們對於經費的管控，你是很嚴格的，當研考會的主委就是這樣，所以你跟市長是最「麻吉」的…。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繼續回答嗎？好，謝謝，我還是把它講完。我贊成你的「人和拼市政，福田用心耕」，然後你提到的一週一蔬食，我可以要求我個人，所以下個星期開始，第一天是我自己吃素的日子，我們這邊備詢的 7 位研考會主管就有兩位吃素，所以完全符合你的比例，7 天裡面要有 2 個吃素，七分之二。另外，我建議有關於人民保母的部分，警察局和消防局的同仁，應該是警察局和消防局的局長要去處理的。另外在環境維護管理自治條例的部分，我非常贊成，而且很不容易推動這樣的自治條例。可是第 7 條的主管機關是衛生局，第 8 條的主管機關

是教育局，所以主管機關衛生局裡面的健康管理科，應該負責把這些預防、醫學、保健的部分做更多的傳遞。研考會對於這部分的預算，其實我們的手邊都沒有錢了，各局處的錢，我們也不能強迫他們去做這個用途，但是我是贊成林議員的觀念，我也希望這樣的理念可以推動，在我個人…。

主席（陳議員若翠）：

林議員，我們只能給 1 分鐘，因為前面幾位議員同仁都是同樣 1 分鐘。延長 1 分鐘。

林議員宛蓉：

研考會今天講這麼多的話，你可以撤走了。研考會主委講得好像都沒有你的事一樣，都是人事處、消防局、警察局、教育局的事，這樣你可以撤走了，你可以不要坐這個位置。我叫你研究考核，就是你在給經費的時候，你要給一點關愛。今天我對你的質詢是在給你一個建議，你跟我說這些都沒有你的事，那你可以離開，你可以離席，你可以走人。你不要回答，你好奇，你剛剛說是人事處等等的，什麼都是他們的事，你今天在跟我回答什麼？你真的是市長跟前的紅人嗎？你今天的回答請你回去看一下，是這樣回答的嗎？…。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其實我是贊成議員的想法。〔…〕不是推給他們，業務本來就是要主管機關，醫學部分本來就由衛生局主管，這是依法行政的概念沒錯。我說我研考會願意來推行，我個人願意來做，這是我第一次跟你回應的。〔…〕我當然知道。〔…〕好，謝謝。

主席（陳議員若翠）：

研考會私底下再跟林議員討論一下。第二次發言是 10 分鐘，下一位登記發言的是林議員智鴻，請發言。

林議員智鴻：

先請教民政局曹局長，一樣是就教所有里長所關心的公務機車使用的問題，依照市府的公務車使用作業要點，機車未滿 7 年者不得汰換，意思是說超過 7 年開始就可以汰換。我們去調查了原本高雄市，當時是在 103 年採購，現在使用 4 年多；現在在高雄縣的部分，已經使用了 7 年多。我也調了交通部的機車使用狀況的調查報告，以高雄市為例，平均車齡是 10 年，它的公里數大概是三萬三千多公里。我們看到現況，幾個里長行車使用的狀況，我舉兩個例子，保安里就已經使用了三萬二千三百多公里，這是 7 年使用的里程數；過埤里也使用了三萬四千多公里，意思就是說其實里長平時在基層的服務，需要用公務車在每一個社區、每一個角落、每一個巷弄裡面幫所有的市民做服務的工作。所以里長本身現在遇到的車子狀況，有些是煞車出了問題，有些輪胎出問題，

有些座墊破損都是自己花錢處理，表示車子的老舊狀況已經不敷使用。所以前面很多議員在請教局長，現在到底經費的問題在哪裡，現在還不能汰換的問題在哪邊？是不是可以請局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民政局局長回答。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們其實在 103 年購買完原市區的汰換之後，我們跟新北市是六都唯二有摩托車的城市。剛剛你也提到原縣區是 100 年做汰換，到現在已經 7 年，應該要做汰換了。但是在 104 年的時候，監察院審計部對於我們 103 年購買機車用了動二，包括全面汰換，都有一些糾正的做法。所以目前我們針對未來的汰換，我們會想要第一、由我們來編預算；第二、我們針對原縣區，比較偏鄉的大旗美地區或是海線地區分批來做調整。因為我們都知道基層的里長非常辛苦，而且里辦公室的公務車有的就像議員你說的，有的要做汰換，有些老舊不堪。所以這部分，我們未來會朝向這方面來規劃。

林議員智鴻：

所以你的意思是今年度就會編列在民政局的預算裡面做汰換，優先是從原縣區的山區、海區開始來汰換的意思嗎？

民政局曹局長桓榮：

我們目前是往這個方向規劃，但是我們整個經費必須還要視整個財主的考量，我們會全面來努力。

林議員智鴻：

謝謝局長。接下來我要請行政國際處的處長回答，我手上有一份今天媒體已經得到的市長要赴美演講招商行程的計畫。新聞報導也有提到市長這一趟訪美行，將會締結姊妹市，請教一下處長，是要跟哪一個姊妹市進行締結？請處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行政國際處處長回答。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我可以跟議員報告，這個應該是媒體寫的，我們並沒有要在這一次締結姊妹市正式的動作，可是確實有拜訪一個城市，是在做初步第一次的洽談，所以並沒有。

林議員智鴻：

所以意思是說高雄市政府對外的說法是錯誤的，沒有要締結姊妹市，這是你證實高雄市政府發言人對外的說法是錯誤的。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你指的是說…。

林議員智鴻：

新聞報導有說，這次的訪美會締結姊妹市，很清楚說明會締結姊妹市。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以行政國際處來講，締結姊妹市是有一個程序的。就像我們結婚的話，我們也是需要先認識，互相你情我願，我們會有一個見面，也會跟對方…。

林議員智鴻：

這一次訪美跟可能的姊妹市是見面，不是締結對不對？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是的。

林議員智鴻：

所以你要對外要好好澄清，今天所有的媒體都在詢問這一件事情，到底這一趟你們是後天要去，市長明天就先出發，這一趟訪美締結姊妹市茲事體大，但是現在國人、高雄市民都不知道高雄市要跟哪一座城市締結姊妹市，你一定要清楚的說明，到底資訊錯誤的環節是什麼？為什麼會有這樣的資訊？發布這一趟市長訪美行就要締結姊妹市。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智鴻議員我想你的意思，所謂的資訊錯誤，我們的新聞稿上面，市長也是對外說明的是三件事：第一、是學術交流到哈佛跟史丹福；第二件事情，是招商；第三、是行銷高雄。所以我不知道…。

林議員智鴻：

今天新聞已經報導出來，新聞局局長對媒體的發言說要締結姊妹市，我不知道他資訊哪裡來？不知道錯誤在哪裡？為什麼有這樣錯誤的資訊？造成社會的誤解，你要再發聲明告訴社會大眾，新聞局是錯誤的嗎？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議員，剛剛我已經正式以本處跟你說，我們沒有要在這一次做締結，我相信你的意思是締結本身是有一個互相的、文書上面的一個承諾，是不是？

林議員智鴻：

依照外交部的法規系統，地方政府與外國政府結盟應行注意事項裡面，有特別強調地方政府跟外國地方政府結盟，雙方層級因力求相當，這是現在法規的規範。若地方政府為結盟而出國訪問者，應事先知會外交部，並由外館提供適當的協助。盟約草案的研擬應參照國際慣例並協調外交部辦理，草案核定前地方政府不得向對方預作承諾，這是外交部的公告。

到剛剛為止我還查新聞，還有在講說這一次訪美，市長就要跟其中的一個城市締結姊妹市，所以這個資訊我認為有必要再嚴正澄清一次。這一趟訪美沒有要締結姊妹市，可能跟某個城市進行交流，有看到這樣子的新聞嗎？在文字裡面寫得很清楚，是不是王局長說的？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我跟議員報告，王局長有沒有說我不知道，因為我今天整天都在市議會。

林議員智鴻：

新聞是不是有這樣寫？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你講的是今天對不對？

林議員智鴻：

今天的新聞。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你講今天，我不覺得王局長有正面的…。

林議員智鴻：

締結姊妹市，文字很精準的說出來要締結姊妹市，這一次任務有這樣講到，所以大概環節出在什麼地方？為什麼有這樣的錯誤消息公諸於大眾？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議員，我一開始就很直接的跟你解釋得非常清楚，我並沒有有其他的說法，我一開始就講得非常清楚。

林議員智鴻：

我希望你們正式的發表聲明，也讓市府內部，可能局處之間橫向聯繫、橫向協調不夠清楚的部分和社會疑慮的部分，做一個正式的聲明可不可以？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我想我在議會神聖的殿堂裡面，我跟你的回答，應該就是正式的聲明。

林議員智鴻：

這一次沒有締結姊妹市，了解，謝謝主席。

主席（陳議員若翠）：

接著，下一位發言的是第二次發言，請高議員閔琳發言，時間 10 分鐘。

高議員閔琳：

延續剛剛質詢的題目，接下來要質詢行政國際處以及研考會，簡單兩大題剛剛也都洩題給你們看了，這麼多時間可以準備，希望等一下可以給我好的回應。另外，剛剛警察局長還沒回答我監視器以及那天的臨檢，最後韓粉見面會之後，我們有沒有確實來做臨檢，當天是不是有什麼事情？是不是可以簡要讓

市民朋友知道？再來，監視器的部分其實不夠，包括民政局長這邊是不是有做一些統整，有沒有盤整的數量，地區位置有沒有做出來，這沒有回答我。再來調解委員的部分還是必須要再強調，當然局長你回答的中規中矩，非常的official。可是實際上我們都知道，地方上大家都很清楚，某某議員可以薦任誰？某某議員可以保誰？我是覺得這種東西，大家公開一致，不分藍綠政黨，還是時代力量，還是無黨，如果議員可以薦任調解委員，每個人大家都可以去薦任，這些事情就把他公開化、透明化、中立化。不要表面上說得漂漂亮亮，實際上都做另外一回事，也讓過去這些在地方基層幫忙調解民眾事情。他也沒得到好處，卻感到心寒。所以換了一個政府執政，過去的努力都沒被看見，沒被慰留，也沒有被續任，這樣不好。所以我覺得可以有一個公開中立的機制，也讓不同的政黨議員可以去薦任、推薦，最後要用誰，權利還是在你手上，所以我覺得大家就講清楚，我就強調這件事。

接下來就是我要問行政國際處，請問城市外交在韓市長上任以後，是不是只有兩個重大的工作，一個就是韓國的水原市來這邊跟我們互相交流、拜訪；第二個就是每年都有的國際舞宴。除此之外我想請教一下，因為過去的秘書處，也就是現在的行政國際處，一直都在處理城市交流的工作，所以我想請教處長，這一次我們韓市長訪中、港、澳、星、馬，是不是也是由行政國際處來負責？第二個訪美的行程，訪美的行程剛剛智鴻議員有問，我等一下也有很多問題要問你，是不是可以先請處長回答，訪中、港、澳之旅、見特首之旅是不是由你安排的？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行政國際處王處長回答。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你的第一個問題，不是。行政暨國際處並沒有參與。

高議員閔琳：

那是誰在參與？誰安排這一次的訪中之旅？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應該是研考會。

高議員閔琳：

研考會安排啊！怎麼會這麼奇怪，過去這些國際交流事務都是由行政暨國際處，怎麼會變成研考會呢？等一下我們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接下來我想問，訪美行程像我們這幾天看到，剛剛智鴻議員有問，我們覺得不管訪中、訪美、訪哪裡都好，為什麼地方政府都要跳躍法規的限制、法律的限制；跳躍國家，包括中央、地方政府相關的制度、規範；跳過陸委會去見特

首、見國台辦主任；跳過外交部，自己又要弄友好城市，我覺得真的是莫名其妙。我要講的是我們非常支持跟世界上每一個國家交朋友，但是我們身為一個地方政府是不是應該遵守國家的法令，而不是跳躍所有的制度跟機制，我覺得這不合理，還是說韓市長現在準備要當總統，可以隨便來，我覺得這樣子會讓市民朋友很大的疑慮。

再來，訪中的問題，我相信這幾天市長施政報告質詢，我們已經問了很多，中間的問題有：自己見特首、自己見國台辦主任，臨時改行程被陸委會糾正、臨時半夜改。這次訪中我們看到其他縣市，我們看一下桃園怎麼做，鄭文燦市長到美國去，他訪問哪些單位清清楚楚，請問我們這次訪美行程是行政暨國際處負責的嗎？請我們處長回答。

主席（陳議員若翠）：

請行政暨國際處處長回答。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我剛才只有回答林議員智鴻，回答高議員也是一樣，我們這一次並沒有要締結姊妹市。

高議員閔琳：

我請問一下，如果也沒有要締結姊妹市，演講又不公開，好奇怪！所以市長是出國玩的嗎？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高議員，不是的，我剛才也解釋過了，三件事情，第一個是去做學術交流…。

高議員閔琳：

對啊！學術交流，但是不公開，我們覺得莫名其妙！第二個呢？見一些自己私人的朋友？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我是不是可以回應一下不公開的部分？我們做為一個客人，他們在做一個學術演講的時候，他們哈佛大學跟史丹福對於自己有一個規範和一個自己的判斷，我們是客隨主便…。

高議員閔琳：

Really？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第二個是招商，我們會拜訪一些在加州的企業…。

高議員閔琳：

我看到新聞寫的，都是黃議員紹庭在安排啊！是不是安排一些比較親藍的台商？

行政暨國際處王處長智立：

不是，你看到黃議員紹庭安排的，它是一個比較偏教育相關的，並不是商的…。

高議員閔琳：

好，沒關係啦！我只要提醒一件事情，我就只把問題點出來，我質詢的時間只剩下 3 分鐘。訪中、訪美都好，我期待、也要求我們的市府，第一、不要跳過中央和地方相關法律的規定和制度，不要跳過外交部，不要跳過陸委會，該怎麼辦就怎麼辦，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桃園市市長鄭文燦為什麼可以進到華盛頓特區？為什麼可以跟白宮官員座談？為什麼人家的演講可以公開，而且演講內容還可以全文上網？為什麼我們韓國瑜不行？Why？難道我們高雄比人家桃園市還弱嗎？不會吧！我們韓市長不是很會講英文嗎？不敢公開嗎？以上這幾點，我期待高雄市，尤其韓市長外語能力聽說還有哈佛腔還是牛津腔，我是聽不出來有這兩個腔，我期待他交朋友的時候，要尊重國家法律的限制，還要按照國家法律相關的機制來做。

第二個，剛才處長也回答沒有要締結姊妹市，你們也講到如果要締結姊妹市要先有一個見面，大家先互相認識，然後再有一些儀式，簡單的說，那叫做什麼？那叫做友好城市備忘錄，處長，這又回到一個什麼問題？MOU 的問題嘛！MOU 是什麼？我們有要合作，但是這不是訂單；我們有要友好，但是我們不是姊妹市，是不是這樣？以上就這幾個問題，我點出來讓所有的市民朋友聽清楚，MOU 是什麼？合作備忘錄是什麼？友好城市備忘錄是什麼？跟實際上合作的契約是完全不一樣的東西。以上訪中、訪美，等一下研考會請回答我，為什麼訪中是由研考會來負責？為什麼臨時改行程？

再來，我想問一下研考會主委，青年發展委員會是建置在研考會裡面的一個單位，未來要變成青年局，我非常支持，過去陳其邁在參選的過程，我也這樣子建議他，但是現在如果確定要變成青年局，而且即將在今年度要掛牌的話，我想問裡面到底要做哪些事情？第二個，是我在市長施政報告質詢時有提到的，過去青委會，包括過去我在第一任任內提到，我是高雄市第一個提出要做參與式預算、要做青年發展規劃的議員，所以我很關心，這些年輕人、這些青年委員們，他們總共提了 11 案，有的是關於這個地方的創生，有的是關於一些不同的想法，這 11 案我們未來是不是要繼續來推動？這是第二個問題。第三個問題，青年創業基金 100 億，現在 100 億是到哪裡去了？會不會又是空談？以上這幾個問題，我要請教一下主委，等一下也要請教一下警察局李局長，請你們好好的回答我的問題，謝謝。

主席（陳議員若翠）：

先請研考會主委回答。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李主任委員銘義：

我先回答青年公民參與的部分，之前提了 11 案，短期和中期的部分我們會繼續做，今年我們通過高雄市政府 108 年推動公民參與實施計畫，我們也編列計畫和預算，目前已經收到 9 個案子，然後請各局處來協助，包括像農業局做的青農培訓、行政暨國際處做的青年國際參與、工務局做的特色公園規劃、苓雅區公所做的青創苓雅地方創生、交通局在機車安全部分所做的公民咖啡館、地政局和環保局做的環評和土地重劃會議、勞工局做的移工說中文的規劃，還有人事處做的公民參與的研習培訓等 9 案，我們今年也都會繼續推，這是有關於公民參與的部分。

另外，在青年局的部分，由研考會來回答，因為研考會是幕僚機關，不能列名，其實研考會在這部分最主要的功能，高雄市政府組織自治條例的部分是人事處來協助訂定，高雄市政府青年局組織規程及編制表的業務主管機關是經發局，是由經發局來幫忙，青年局的辦公廳舍和創業基地的部分是由經發局和行政暨國際處來協助，各局處都有幫忙。人事處的部分，對於組織員額編制，會計和主計部門也都有協助，研考會只是在做幕僚的工作，事實上很重要就是秘書長和副秘書長要來召集這個會議。

目前就規劃的部分，未來的青年局，5 月籌備處結束以後，正式規劃有 3 個科，這 3 個科要看未來青年局長的想法，目前的規劃是設置綜合規劃科做青年參與的部分，還有創業輔導科，另外一個是資源整合科。至於議員所關心的 100 億的部分，目前要成立高雄市政府青年創業基金專戶，由專戶來做管理，目前是由經發局來處理這個相關業務，以上我把青年局的部分向議員做比較完整的說明，不足的地方我們可以再做回應。〔…〕對於訪中，我贊成高議員所說的完全遵守法規，或許高議員不曉得，我原來在陸委會服務，對於陸委會的法規非常清楚，直轄市長訪問港澳的部分是按照港澳條例，並沒有行程申請的要求，直轄市長進入大陸地區的部分按照兩岸條例，還有大陸地區人民來台的管理辦法，還有聯審會要求我們要提出書面申請，行程表和計畫書我們在 10 天前就提出了，經過聯審會同意，我們也拿到了所謂的許可證，我們才可以進入大陸地區，所有的行程都是公開透明。〔…〕沒有，我再繼續向你報告，你也可以回去查 2013 年陳菊市長到天津做的訪問。〔…〕沒有，我的意思是國台辦這個部分的行程在那時候一樣沒有提出申請啊！事後在出國報告也沒有啊！〔…〕陸委會安排，我再次向你說明一下，其實我們要求任何的行程，陸委會都是知情的，我們也事先向他口頭說明過。至於所謂的行程變更，事實上按照出國管理辦法，我們可以回來以後補登行程，這也符合法規的要

求，可是陸委會強制要求我們要書面申請，我們當時也提出了書面申請，傳給移民署，移民署當天就給我們回文，同意備查，這個流程你都清楚嘛！就符合法規的要求。〔…〕備齊啦！〔…〕完全守法。〔…〕不用我再回答了嗎？〔…〕我們完全守法。〔…〕我已經照程序走了。〔…〕當然。〔…〕沒有臨時改行程，它只是一個變更行程，並不是臨時改行程。〔…〕不是，它原來是有晚宴…。〔…〕不是狡辯，我們按照行程走啊！〔…〕不是變更行程。〔…〕沒有欺騙市民朋友，我們按照法規走，〔…〕我們按照法規的要求去執行。〔…〕所謂變更行程的部分，我們可以事後補辦申請，我們可以按照後面的步…。〔…〕有補辦。〔…〕

主席（陳議員若翠）：

警察局局長，請回答。

警察局李局長永癸：

有關臨檢當天，市長到店裡面以後就拿起麥克風呼籲青少年拒絕吸毒、拒絕毒品，完了以後就匆匆離開，接下來就是我們苓雅分局就店內的這些客人進行臨檢，我們還有申請保三的緝毒犬來實施檢查，旁邊少年隊將類似毒品成立一個仿毒展示區，在當場做新興毒品的辨識宣導，順便呼籲所有的店家及客人，一定要反毒、拒絕毒品，整個結束之後，他們又另外到第二個場所進行臨檢。

第二點報告，有關我們的監視器，目前監視器有 2 萬 3,579 支，妥善率維持在 88.8%，目前我們有兩項經費，一種經費是維修經費，有 5,362 萬 5,000 元，維修費目前除了一個分局第一次流標，我們繼續辦理招標之外，其他分局統統完成發包，總共有 7 家廠商得標，由就近的分局進行維修。〔…〕第二項是 3,995 萬 5,000 元，這是新建置的，新建置的總共建置了 678 支，目前正在進行公開招標。〔…〕是。〔…〕會啊！我們再提供書面資料。〔…〕是。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高議員。最後一位登記發言的是韓議員賜村，請發言。

韓議員賜村：

謝謝，主席辛苦了，時間已經很晚了，內政委員會的所有局處首長以及所屬的主管，大家辛苦了，從早上坐到現在，這都是議員的質詢，如果在座的首長如果沒有做出非常好的回應，就枉費大家坐在這邊這麼久。

本席第二次發言，我也非常有耐性，我要再一次向民政局曹局長針對調解委員的遴選及聘任質詢，今天已經質詢第三次了，我曾經聽過局長說，韓議員，如果你對調解委員有意見，我會針對調解委員人選去了解，做一個詳細評估，我來問地方的里長、我來問地方的議員，是不是在遴選名單裡面確實有不適當的，必須再提出更強、更好的人選，來讓地方未來 4 年可以做好調解的業務。

我對曹局長的印象很好，非常清秀，過去在銀行的學經歷我也都閱讀過，確實是一位勇於做事、勇於負責的局長，這一點我必須跟局長說一下我對你的印象。但是我不知道你對調解委員遴選及聘任，為何你會這麼執著？你知道這 6 位裡面有 3 位是落選的里長，現任的，這不代表 6 位落選的里長就不能擔任調解委員。今天如果我有推薦，別人也有推薦，議員推薦的你錄用，我推薦的你不用錄用，我就沒有資格在這裡說這些話。局長，你可以反過來問我，韓議員你也可以推薦啊！你如果這樣問我，我就無話可說了，我並沒有推薦人選，但是我希望我們推薦的人選都是一時之選，都能夠在未來擔任林園 24 里，包括外面鄉鎮居民來調解時，能夠擔任調解的職務。你知道這 6 個名單裡面，有三位是議員推薦的，另外三位也是議員推薦的，這樣你對得起其他兩位議員和林園在地所有的里長嗎？你忘記了市長的口號：「愛與包容」，現在不管前朝推薦誰，有擔任過三屆、也有擔任二屆、甚至擔任一屆的，以前他們在服務的時候不分藍綠，今天你們不但沒有愛與包容，你上任之後 11 位裡面要抓 6 位下來，這樣好嗎？

我說過了，韓市長假如有一天做總統，六、七月他把市長辭掉，你還能夠坐在這個位子嗎？如果你沒有坐這個位置，也不代表你有什麼可惜或捨不得，但是你要了解後面的人接下去做的時候，人家如果質疑新的局長怎麼派這些委員，都是在地方上發揮不了調解作用的，人家會怎麼說呢？後面的人也要替你善後啊！就像你剛才針對前朝設計的區公所種的 60 棵樹木，每一棵都有一個樓層高，公園的樹都沒有那麼大棵的，這個你看了也非常認同我的看法，這一點我就給你肯定，馬上請區長和建設科即刻把這些樹木做一個整理，不然如果六、七月颱風來了，要怎麼辦？要是打破玻璃或萬一在緊急災害搶救的時候，人員在裡面值班，打到人要怎麼辦呢？這些都要預防。確實全台灣沒有一個地方把一個樓層高的樹種在陽台。地方上的人都說 60 棵樹花了 100 多萬，我們要申請一盞路燈，你都沒有辦法給我們，當然我不是說現在，所以這就是地方上的聲音。

韓市長要接地氣，所有的局處首長這麼認真，在這裡打拼到 8 點半、9 點，別的局處長都做得很好，我沒有必要去要求，但是唯獨這一項，我為什麼這麼執著？因為我擔任過鄉長，那時有 11 位調解委員，林園一共有 24 個里，分成四個區，一個區有 6 個里，6 個里一定要有 3 位調解委員，為什麼這樣說呢？因為里民來調解事情，一定會找認識的調解委員，因為有信任感、安全感，我想要調解事情，第一個一定要有信任，這樣調解時他會覺得比較會為我們著想，但是會不會如此，我也不知道，至少第一個他會有安全感，但你現在不是啊！這些都是議員酬庸的，這不叫政治酬庸，什麼才叫酬庸呢？局長，請你回

答，什麼叫做酬庸？6位裡面有3位是落選的里長。我們不分顏色，我在地方上擔任議員，我會在意調解委員是誰做嗎？我們在意的是曾經做過12年、做過8年、做過4年的，一夕之間局長你把手伸進區公所把這些委員抓出來，他會有什麼感受，他會很生氣，因為我知道他的個性，他會覺得我的局長怎麼是這樣子的，應該是用愛與包容啊！你如果說他們不適任，或是在這4年內犯了刑案，經過法院審查沒有通過，你要換任何人上去做我沒有意見，但是你不是，你卻硬生生的從11位裡面拿掉6位，你還公開在議事廳裡面說謊，你說是法院審理的，法院是審資格，沒有審派系，也沒有審排名。

局長，本席曾經擔任過鄉長，這些委員都是我那個時代就聘任的，大家都是在地方上有聲望的，我就是提醒局長，我們真的要審慎看待調解委員，9日要審查你可以把他拉下來，你已經送過三次名單了你知不知道嗎？我很清楚，地方我們很熟悉，你不會比我熟悉。所以我們要從善如流，我們不對沒關係，調解委員確實有議員在推薦，OK！議員推薦不是表示不好，可是你黑箱作業，你為什麼不讓里長主席推薦？你為什麼沒有讓本席推薦？什麼時候知道你在推薦這個？我在1月就告訴你，2月、3月也有告訴你，你是怎麼回答我的。

局長處理事務的態度我都給你肯定，每一項事情，我舉一個例子，有一個區公所的職員工作3年多了，新上任之後就要把他換掉，名單送到局長那邊我就打電話給局長說局長，某某人他已經工作3年多了，新議員要推薦人，你也不應該把他抓下來，如果有一個新的名額多出來，你要給任何一個議員來推薦這是應該的，但是這個人在那個職務，又沒有增加名額，你硬把他抓下來換一個人上去。他馬上回復我說好！馬上去調查。結果是包裹式的，好幾個人上來，這是好幾個案子，局長也不知道，他就從善如流馬上把原來那位職員留下來，我也有誇獎局長真的是有接地氣。在電話中，你也知道那個人不是我推薦的，那個人我也不認識，但是透過很多鄉親輾轉來告訴我，我打電話給局長之後，局長馬上處理，我有稱讚你，這種處事態度讓我覺得局長真的在做事務。

但是我為什麼一直斤斤計較調解委員？11個委員在林園付出12年、8年，你把人家拉下來，你要怎麼對人家交代？你換上去的人會比原來的優秀嗎？就算換上來的比較優秀，林園難道只有這6個人而已嗎？難道我們不能推薦嗎？你有公開、公平、公正嗎？我一直要告訴局長已經質詢三次了，你應該有時間趕快和你的幕僚討論，確實議員在質詢是有他的意義，可以來做調整的空間，我們馬上做調整，你要換一個、兩個我沒有意見，但是不要換那麼多人，換那麼多人會造成地方困擾，包括里長主席、包括我們所有的地方仕紳、包括議員大家都有意見，何必這樣呢？地方調解事務那是地方事務，今天就是要解決法

院繁瑣的業務回到地方，讓地方調解之後不用再跑法院，結果你一下子就把他砍斷，這樣會造成法院的業務增加，不是解決法院的工作。

這是一個很善意的建議，局長，我對你的印象一直很好，所有我接觸過的局處長大家都對我們很好，大家勇於任事、大家的態度都很認真，包括科長我都有稱讚，將來我們對其他的局處首長不會有什麼意見，因為新的政府有新的作為，我們覺得這一次的局處長和科室的主管大家都勇於任事，最起碼態度都很好。所以在這邊我們要很慎重，因為是第三次質詢了，我希望局長可以針對調解委員的遴選和聘用要好好思考，因為明天4月9日就要遴選了，我現在講這個不知道是太早還是太慢？我也不知道。或者你一直要這樣，讓議員推薦就好，你換的那6個人其中3個是這一次沒有選上里長的，其他3個我也認識，每一個我都認識，你何必要推薦這個呢？講難聽一點，他們6個人我們要說他們好或說他們不好，地方大家都互相認識何必要講這些話呢？

名單你已經確定了，你還告訴我說法院安排的，局長，你一開始的態度就不誠實，我今天才會一直追問這個議題。否則我質詢過就好了，質詢就是要讓局處長可以回應，然後把問題解決，今天我們坐在這裡才有意義，你們坐在這裡好幾個小時到底是…。

主席（陳議員若翠）：

謝謝韓議員。這兩天整個內政部門業務報告和質詢到今天全部結束。本席特別感謝所有議員這幾天的辛苦，還有所有內政委員會相關的局處部門。未來新的政府就是一個廉能和有效率的政府，大家回去之後能夠把議員質詢的這些建議，對於未來的一些規劃也讓大家有所依據，未來在這個內政部門大家能夠做得更好，未來在質詢上面能夠推動得更讓所有市民稱讚和肯定。再一次謝謝所有內政委員相關的局處首長，大家給自己鼓掌，謝謝大家。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散會。（敲槌）